

1943
現代小品
散文選

3/16
1943
鳳

自強書局印行



M4
I266

323

系大藝文
選文散品小代現

璧正譚 堂語林
舍老 堂藥

行刊局書強自海上



3 1774 8540 0

月的夢	譚正璧	一四
換孩	周楞伽	三一
沒有爸爸	周楞伽	三二
捨身堂	譚正璧	五三
殘秋時節	張葉舟	六六
苦口甘口	藥堂	七八
游宦回味記	種因	八三
記懶人	老舍	八八
公寓裏的風波	何容	九五
馬稱風潮	鳴秋	九八
戒烟	秋郎	〇〇
無業者的天地	代歌	〇三
聖人對門弟子的幾種態度	明聖	一〇
子路已與其岳父歸於好	波雜	二〇
避譽之益	林語堂	二三
說浪漫	林語堂	二七
略談大出喪	姚克	三〇

偽	老向	一三一
麻雀小言	海戈	一三八
談談古代英雄	風子	一四一
鬼學叢談	種因	一四三
特別發票	浪子	一五〇
新年醉話	老舍	一五二
罵人的藝術	秋郎	一五五
文人與裝贗	姚雪痕	一六五
處女者登籠	愴	一六七
新秋	潛士	一六九
弱者	鐘開萊	一七三
打架	秋郎	一七四
物語	豐子愷	一八四
狡兔有三窟	莘等	一八四
賦得樂而不淫	老黃	一九〇
蒼蠅之滅亡	徐懋庸	一九四
住一樓一底房子者的悲哀	秋郎	一九七
黃土泥	老向	二〇一
雅人雅事	秋郎	二〇五

月的夢

一個圓圓的月夜。

玲玲吃過了晚飯，和爸爸、媽媽、大哥、二姊等在庭心裏乘風涼。

月分已經算是到了八月，可是氣候還是像六月、七月裏那樣的炎熱。

玲玲讓道：「今年爲什麼沒有秋天！」

爸爸手裏不停地揮着扇，笑了笑：「不是沒有秋天，是秋天傳染了夏天的威風，他忘記了他的本來面目了。」

媽媽說：「玲玲爸的話老是使人聽不懂，秋天不是人，爲什麼也會像人那樣學上壞脾氣？」

大哥出來替爸爸解釋：「爸爸的話不錯。媽媽你不是近來常常歎着氣說：現在一切都不如從前了，買來的鹽比從前淡，白米變了紅粒子，醬油沒有鮮味猪肉像患了貧血病。……這不是證實了爸爸的話，牠們也都染上一種什麼流行病嗎？」

二姊也讓道：「如今只有水沒有變，還是那麼淡而無味。除此之外，什麼也都和從前兩樣了，就是人，……」



一提到人，大家都興奮起來，就是玲玲也感到，她的爸爸媽媽也和從前不同爸爸容易發脾氣，媽媽常常鬧着這種日子過不下。記得從前沒有因為逃難住到這裏來的時候，爸爸沒有一天不是高高興興地，當他從公司裏下班時，總是帶些水菓糕餅之類回來，多少她終有一些分。現在便不同了，不獨不常見爸爸有着高興的面孔，就是水菓糕餅也難得有得到口，而終至於絕了跡。而且，連飯菜也逐漸減少得不像樣子了！

大哥也說：「真的，現在一切的人都變了。你到店舖裏去買東西，只看見一副他們討厭你走上去的臉色，不知他們的店到底爲了什麼開的？」

二姊說：「更有氣人的哩！前天我去買雞蛋，他們索性不肯賣給我。問他們不賣的原因，他們說：貨色是我們的，我們不賣就不賣了，你用不到管我們！」

爸爸又來了一聲長歎：「總有一天，人除了自己以外都不認別人是人。世界上只有他應當活着，其餘的都是他的敵人。到那時候，人類的末日也就到了！」

玲玲聽他爸爸這樣一說，不覺吃了一驚。她覺得人與人間的情勢頓時嚴重起來了。要是真的到了那一天，她的爸爸、媽媽、大哥、二姊都不認她是自己的女兒和妹妹時，那時她就糟了。於是，她顯出十分擔心地神氣問：

「爸爸，那個日子真會到來嗎？」

媽媽接口道：「玲玲別信你爸爸的話！人總有一天回復到從前的樣子的。就是一切東西，到了那個時候，也會恢復原狀。我們可以依舊過着從前那樣的日子。」

可是玲玲不信她媽媽的話，因為她已經曉得她不會比她爸爸懂得多。她依舊仰着擔心的臉側過頭去望着爸爸。

爸爸拍拍她的肩，順手摸摸她的頭髮：「玲玲，你別怕！那日子總是會到來的，但我想，決計不就是目前的事。而且，只要人對人的態度一轉變，或許那個日子永遠不會到來也說不定。」

玲玲才放下了心。

「那麼人爲什麼不肯立刻就轉變他們的態度呢？」她自以爲問得很聰明。

爸爸沒有話回答她，只是瞧着她笑笑。

大哥把她一把拖到自己身邊：

「小妹妹，你放心！人是有智識的動物，到了必要時，他們總會團結起來的，只要一團結，什麼都不怕了。除非世界不存在，人類是不會有末日的。」

二姊也笑了笑，扮了個鬼臉，轉過頭去望着月亮：「妹妹，別害怕！要是世界真的到了末

日，我們可以到月亮裏去。月亮裏的嫦娥們多麼溫柔，你看她們照下來的光，一些火氣都沒有！那邊的生活一定是很舒服的。」

玲玲也回頭看着月亮，身體靠在大哥懷抱裏，心裏才感到一陣輕鬆。

大哥手握着她的手，另外一隻手抱着她：「妹妹，你聽媽媽講過『嫦娥奔月』的故事嗎？」

玲玲搖搖頭：「大哥，你可以講給我聽。」

大哥道：「讓媽媽來講吧！」

大家的目光都射在正對着月亮的媽媽的慈祥的臉上。

「請你們的爸爸講吧！」媽媽望着爸爸的臉笑。

爸爸也笑：「雲，在自已的孩子們面前，你別再推護了！」

玲玲早已離開大哥，到了媽媽的面前，身子撲在媽媽的膝上，仰起頭看着媽媽的臉。

媽媽摸了摸她，就開始講起故事來。

x x x x

這至少已是一萬年以前的事了。

那時的中國沒有像後代那樣的統一，到處都是獨立的部落，戰爭是他們的日常工作，流血在

他們看得全和排洩屎糞一樣。

他們吃的是野獸的肉，穿的是野獸的皮，只是他們勤於狩獵，日常衣食便不會生問題。而且，狩獵也正是戰爭諒習。

那時候最被人們崇拜的人，是殺敵最勇敢，狩獵最辛勤的英雄。那時候還沒有所謂文人；如果，他一定會活生生的餓死的。

在許多部落裏，有個叫做「窮」的部落，他們的會長叫做后羿，是個最最給當時人崇拜的英雄。他發明了一種叫做弓箭的武器，只要把他的箭搭在他的弓上向着任何眼光所能够看得到的東西射去，沒有一次會落空。因此，沒有一個敵人不向他投降，沒有一只給他看見的鳥獸不給他射中。

全中國的部落差不多都給他征服了，除了幾個遠在邊荒的他一時不想去征服他們的之外。

於是，引起了一個當時全中國聞名的最最美麗女人的愛慕。她是一個本來非常強大的部落的會長的女兒，現在這個部落也已從服於后羿了。她的名字就叫做嫦娥。

嫦娥是個給她父母嬌養慣的女兒，她不歡喜穿粗厚的野獸皮，也不歡喜吃酸老的野獸肉。她好像一天沒有新鮮的野獸肉吃就過不了日子，最好上帝能够多造些野獸的種類，讓她每天有一種

沒有吃過的野獸肉吃，那麼她更心滿意足了。

她以為後羿一定能夠滿足她這個希望。

於是她做了「窮」國的酋后。

她的眼光果然沒有錯誤，就是除她以外的人也誰都以為她的眼光是不會錯誤的。英雄是愛美人的。英雄從古是美人的奴僕，他的一生辛勤，好像專為美人而服務。後羿是英雄，他承認嫦娥是美人，於是，這位百煉鋼的英雄，頓時化為繞指柔的奴僕了。

他最愛著美人的笑臉。他以為這是最世界上最美麗的藝術。只要他一看見嫦娥在迎着他笑，那麼他把他所感到的任何什麼都忘記了，即使他已經打了一天仗，或獵了一天獸，人已到了疲乏得將要動彈不得的時候。

可是女人是世界上最最善於利用她的聰明來攻破最愛她的男人弱點，以達到自己玩弄男人的目的，於是每當後羿因為忙於戰爭，或者懶於到達一些的地方去狩獵，而沒有新鮮的野獸帶回來的時候，她就賣起了嘴唇，眼睛斂去了媚態，臉老是不肯抬起。那個時候，後羿可窘了。

在後羿的一生裏，從來沒有窘的時候，他當然也不甘於窘在嫦娥的手裏。況且，他有着那副

百發百中的弓箭，只要世界上永遠有新鮮的野獸存在，他就一天可以免除他的窘。於是，他不辭辛勞，每天必到遙遠的地方去，狩獵得新鮮的野獸回來，以博取他心愛的美人的笑臉。

他想：爲了藝術而犧牲，人家總不會笑他失去了英雄氣概吧！

他沒有知道，一般本來十分崇拜他的人，這時已漸漸失去了他們的崇拜。

終於到了這麼一天。

因爲后羿部下都已學會了后羿的箭術，於是他們也都用來狩獵，於是附近的野獸漸漸少起來。人類本是世界上最貧婪的動物，因此更增加了野獸死亡的速度。

經過了多年之後，不要說附近沒有新鮮的野獸，就是陳舊的小獸也沒有一隻了。衣還可以穿用舊的，食可就起了恐慌。

他們也必須到遠的地方去狩獵，而后羿却必須到更遠的地方去。

各部落都陸續叛變了，原因是爲了爭取食物——那愈獵愈少的野獸。

養尊處優的嫦娥還不減她沒有婚嫁時那樣的美麗，可是后羿一天老似一天了，爲了過分的辛勤，也爲了過分的操心。

他雖然在從事征伐叛變外，還是每天照常不辭遙遠地設法獵取新鮮的野獸來博取嫦娥的一

二姊也說：「嫦娥真是一個世界上最自私的人！」

「本來世界上最最容易生存的人，就是最最自私的人！」爸爸突然歎息着說：「后羿太忠厚了，所以他受欺！」

媽媽對着爸爸只是笑。

二妹又說：「那麼后羿爲什麼不索性把那月亮射下來呢？也可以出出他的憤氣。」

「這是他的英雄本色！」大哥代替媽媽回答：「他如果把月亮射下來，那麼地球上一到了夜間將永遠沒有光明了，他爲了人類光明，所以他不願因爲他的私憤而把他射下來。」

玲玲還是不高興她：「我總以爲她不應該住在月亮裏，因爲那邊應該是個好人住的地方！」

「玲玲的話不錯！」爸爸非常贊美她，伸手把她牽過來，摟在懷裏，親着她的頭髮：「要是嫦娥果然到了月亮裏的話，她一定會給月亮裏的人拒絕的，現在誰都沒有到過月亮裏去，誰敢說嫦娥現在一定在月亮裏呢？」

「……………」

大家漸漸沉默下來。

這天晚上，玲玲老是没有平時那樣高興，從乘涼完畢，一直到回進屋子裏去睡覺，神氣始終

是憤憤不平的。

她的媽媽不時看着她笑：「玲玲，你今夜不要做夢！」

她勉強笑了笑，讓媽媽替她脫衣服上床睡覺。

起先是反來覆去睡不着，她沒有知道她的媽媽始終注意着她。

半夜裏，一家人正睡得最熟的時候，玲玲在夢中吃吃地笑起來，一會兒，又是哈哈大笑。

在朦朧中，媽媽給她驚醒。

「媽媽！」媽媽覺得玲玲在推她喊她。

「什麼？你還沒有睡着嗎？」媽媽含糊地問，打了一個呵欠。

媽媽索性坐起來。

「玲玲，你醒醒，我告訴你，我做了一個夢，一個很好玩的夢。」她再把媽媽推了幾下。

「明天再講吧！」

「不，到了明天都忘掉了，我一定要講給你聽。」

「那你講吧，我閉着眼也好聽的。」

「我剛才到過月亮裏了。那裏很是風涼，地上開滿了白色的花朵。有白衣的人，也有白羽的

鳥，沒有一樣東西不是白色的。

「有一個像媽媽樣的女人和我招呼。她對我說：

「『寶寶，你餓壞了！你爸爸爲什麼不買肉給你吃呀！』

「我告訴她：『不是爸爸不肯買，爲了買不到好的肉呀。』

「『那麼你們可以搬到這裏來。』

「『這裏有好的肉嗎？這裏有白的米嗎？……』我再想問下去。

「他告訴我：『你想要的東西什麼都有。不信，我可以領你到菜市場去參觀。』

「一會兒果然到了菜市場，果然，肉攤上到處都是鮮紅的肉，買的人都是一大塊一大塊的買回去，還有許許多多肥大的鮮魚，隻隻在跳躍的大蝦，青菜也比我們吃的白胖，還有鮮綠的菠菜，潔白的蘿蔔……這些東西，我們都好多時沒有看到了，他們都有。

「走到一家店舖前，我走上去問：

「『你們店裏有糖賣嗎？』我擔心着會聽到他們不高興的回答。

「可是他們却很溫和地：『有一小妹妹，你要買多少？』

「『沒有票子也好買嗎？隨便多少都可以買嗎？』我不相信他們就肯隨便賣給我。

「於是那像媽媽樣的女人告訴我：

「這裏什麼東西都可以買到，只要你有錢，而且沒有人囤積，所以一切價錢都不貴。」

「我忽然又想到了一樁很要問明白的事：

「『嫦娥也在這裏嗎？』

「『嫦娥，誰是嫦娥？我們這裏不但沒有這個人，而且也沒有聽過這個名字。』

「這時旁邊忽然有一個老年人加入我們的談話：

「『有過的！可是這是上代歷史上的事了，所以普通的人都不曉得。在書本上這樣說：大約在一萬年前，天空裏忽然飛來一個怪女人，面頰嘴唇，手指指甲都塗得紅紅的，說起話來妖聲怪氣。這裏的人都是不論男女不做工不許吃飯，她既不願做工，因此不久便活生生地餓死了。』

「我聽了很高興，不覺拍起手來，哈哈大笑。不料這一笑，就把我笑醒了。

「我連忙住了笑，想再回到夢裏去，可是無論如何，無法再回進去。

「這夢是真的嗎？媽媽！爲什麼我們剛巧講到月亮和嫦娥的故事我便做了這樣一個夢？」

「玲玲，你爲什麼現在不再憤憤不平了？」媽媽笑着問。玲玲想了想，自己也不知道，茫然不知怎樣回答地好，只有對着媽媽吃吃地笑。

「你願意學嫦娥嗎？」媽媽再問她。

她的嘴又高高的撅起來了。

「媽媽，你以為我會學那最最自私而終至餓死的人嗎？」

「這才是一個好孩子！現在已夜深，不要再糊思亂想了，好好地睡吧！」

玲玲抬頭朝玻璃窗外一望，庭心裏那棵大芭蕉葉的影子正映在窗子上，在一抖一抖地動。蟋蟀在四下裏「瞿瞿」地不停地叫。

她於是轉身躺下，讓媽媽把被蓋在她身上。

不久之後，她又入夢中了。

換核

周楞伽

「恭喜！是一位千金。」

這聲音，在年青的看護小姐口裏說出來，是很嬌脆動聽的，可是在劉少奶奶的耳裏聽來，却無異是一枝利箭，幾乎刺穿了她的心。

原來她已經生過了三個女兒，這次是第四個了。

在第一個女兒下地時，她已經受到了婆婆的冷待，到第二個女兒出世時，她更聽了婆婆不少冷言冷語，及至第三個生出的還是女兒，婆婆簡直破口大罵了，什麼「賠錢貨」呀，「掃帚星」呀，氣得她幾乎昏厥過去，現在第四個生出來又是女兒，可怎麼辦？

丈夫雖然愛她，但在整個社會還沒有改變重男輕女的心理以前，對於她的常常生產女兒，自然也不能不感覺失望，不來數說她已經是很難得了，要她幫忙顯然是沒有希望的。

因此，劉少奶奶不能不發急了，她預想着以後的生活，幾乎渾身都發起抖來，急中生智，忽然給她想出了一個辦法，好得丈夫和婆婆都不在醫院裏，她連忙招手叫那位看護小姐。

「看護小姐，請你過來。」

看護小姐帶着一面孔好奇的神氣，走近劉少奶奶床前問道：

「什麼事？」

「看護小姐，我想拜託你一件事，可不可以請你代我把生下的女孩給掉換一個男孩？我情願貼出一些錢來。」劉少奶奶帶着懇求的神氣說。

看護小姐似乎詫為聞所未聞，忍不住連連搖手道：

「這怎麼可以，我們產科醫院裏只知道代人接生，却從來沒有聽說有人要我們代他換孩子的。」

劉少奶奶也自知這要求太奇怪，但這足以決定她未來的命運是幸福還是悲慘，所以她仍舊不能不用全力來做一番最後的掙扎。

「看護小姐，我求求你，請你千萬幫幫我的忙，我實在也是沒法，只恨肚皮不爭氣，生到這丫頭已經是第四個了，以前我只生了三個女孩，已經看了婆婆不少嘴臉，受了她許多辱罵，現在第四個生出來又是女的，她怎麼還肯饒我，一定更加要討厭我，不讓我有好日子過了！看護小姐，請你做做好事，救我一救罷！」

看護小姐給劉少奶奶說得心軟了下來，她實在也很同情劉少奶奶的遭遇，不過她對這事也沒

有多大把握，只好說：『讓我去問問看，恐怕沒有人肯和你掉換。』就此走了開去。過了一會忽然喜洋洋的走來對劉少奶奶說：

『好了！現在四等病房裏有一個女人，剛生下一個男孩，那女人是個娼妓，沒有丈夫，那孩子是和她一個恩客的結晶品，所以是男是女她都不關心，我已經和那邊的看護孫小姐講好了，只要你肯拿出一百五十元錢來，我們就瞞着醫院裏把那男孩子換給你。』

『可以，可以。』劉少奶奶忙不迭的答應說，她覺得用一百五十元錢去換一個男孩是非常便宜的事，何況同時又能換到她的終身幸福呢？她連忙打開隨身攜帶的包袱，數了一百五十元錢給那看護小姐。

這番手續辦得很快。不到十分鐘工夫，已經完全辦妥了，劉少奶奶抱着那剛換到手的孩子，心裏不禁感覺一絲溫暖，雖然孩子是別人家的，眼耳口鼻沒有一絲一毫和她自己及她丈夫相像，但男孩總是男孩，有了這一點根苗，就可以在婆婆和丈夫的面前交代，不至於再受婆婆的辱罵和虐待了。她心裏一陣歡喜，幾乎完全忘記了她親生的女孩。

第二天，劉少奶奶的婆婆和丈夫開始到醫院裏來探望了，他們得知劉少奶奶生了個男孩，個個都歡喜非常，一齊把那「外賤貨」的孩子當做珍寶一樣看待，連劉少奶奶都露出了餘澤，第一

次受她婆婆噓寒問暖的愛護，她們一些都沒有發覺這孩子是換來的，只有劉少奶奶的丈夫在着了那孩子好一會以後，偶然說了聲：

「咦！奇了！怎麼這孩子一些不像我，也一些不像娘！」

看護小姐這時也在旁邊，聽了這話，忍不住撲嗤一聲笑了出來。劉少奶奶惟恐露出了馬脚，連忙向看護小姐施了個眼色，看護小姐這纔勉強忍着笑，退出去了。

劉少奶奶從此纔感受到一些「人」的暖氣，婆婆愛屋及鳥，非常體恤她，在她退院以後，仍舊不讓她操勞家事，而且極注意調攝她的身體，桂圓人參都拿了出來，每天大魚大肉的買來給她吃，據說是要她多多的生發乳汁，好讓小孩肥胖起來。

在這樣安樂的環境裏，劉少奶奶有時一面乳哺着這別人家的孩子，一面也不禁要想到那被她們拋棄了的親生的女孩，覺得實在對不起她，爲了要滿足婆婆的希望和換取自己的利益，竟不替她自己的親骨血生下來就沉淪在無邊的苦海，這是多麼的殘忍呀！

劉少奶奶時常爲她親生的女孩覺得次心，却不料這安樂的環境也不能讓她永久度過，孩子不知道是不是因爲先天不足的關係，三日兩頭的常常要生病，一生起病來，婆婆就要埋怨她不該不當心孩子，劉少奶奶真給這「外路貨」的孩子麻煩得够了，有時光起火來真恨不得把這老是在生

病的孩子攢個半死，反正不是自己的親骨肉死活都無關係，不過她總沒有勇氣這樣做出來，因為她的終身幸福就繫在這孩子身上，孩子要是有什麼三長兩短，她的生活又要落入冷僻無情的冰窖中去了。

幸而孩子的先天雖然不足，在劉少奶奶的加意調護之下，再加上婆婆把他看得像命根子一樣，病生得快好得也快，漸漸的身體日趨肥碩起來了。劉少奶奶心裏自然也禁不住暗暗歡喜，不過她實在已經吃足了苦頭，因為孩子不時的生病，丈夫的收入有時來不及付醫藥費，只好自己拿出私蓄來，如若孩子是自已生的，花一點錢倒也不在乎，無如孩子並不是自己的親骨肉，花錢去醫別人的孩子，當然難免肉疼，何況花了冤錢，又不能向人聲張，說孩子並不是自己的，只好把滿腔鬱悶都埋藏在心裏，真是啞子吃黃蓮，說不出的苦。

孩子了身體一天天的大將起來，可是有一件奇怪的事，他的皮膚也一天天黑將起來，有時劉少奶奶搥開了胸脯乳，肥白的乳峯和孩子黝黑的臉蛋恰好成了個明顯的對照，孩子不但膚色黑，而且鼻子高而尖，眼睛深而凹，簡直像南洋華僑和當地土著合生的混血兒，更確切一些說，竟和印度黑炭不相上下。

爲了孩子的形態怪異，劉少奶奶的耳根邊又不得安靜起來，婆婆和丈夫噴有預言，丈夫更一

咬定這孩子不是他生的：

「我早就疑心，怎麼這孩子既不像爹也不像娘，現在越看越不對了，不但不像爹娘，而且一些都不像個中國人！」

這話一傳出來，立刻便被左鄰右舍傳爲話柄，好事的女人們爭相傳說，都說劉少奶奶和外國人發生了曖昧，甚至有人說她姘上了紅頭阿三，以致生下了這樣一個小黑炭。

劉少奶奶蒙了這不白之冤，情知都是從醫院裏換出來的毛病，無奈這事情又實在聲張不得，只好竭力代自己洗刷名譽，有一次，丈夫又在她面前說這孩子不像中國人的話，她立刻跳起身來不依說：

「你不要血口噴人，你看我幾時姘上了外國人？我整天都在家裏，要姘人也無法姘起，更何況是外國人？你自己情願做烏龜，可不要硬拉上我！真笑話，孩子不過皮膚黑一些，面相不同一些，到了你嘴裏，偏是疑神疑鬼的有這許多閒話說！」

丈夫果然被頂得無從開口，因爲劉少奶奶素來都是循規蹈矩的，日常脚步難得出門，那裏會和別人發生關係？他想了又想，反而暗笑自己疑心得太無道理，本來世上的事情無奇不有，怪胎也是常聽見，何況這孩子不過皮膚和面貌稍微不同一些，根本不能說是怪呢，所以他的懷疑不久

也就冰釋了。

劉少奶奶雖然把丈夫頂了回去，可是她自己心裏也不免暗暗有些疑惑，怎樣這孩子會生得如此怪模怪樣，那位看護小姐不是說她的母親是一個妓女，他是他母親和一位恩客生下來的結晶品嗎？難道他母親的恩客竟是個紅頭阿三？她越想越覺得奇怪，正打算到代她接生的那家產科醫院裏去，向伺候她的那位看護小姐打聽這孩子的來歷，恰好那位看護小姐竟不待她去找，同了另一位看護小姐上門來了。

劉少奶奶一見那位看護小姐上門，心裏就不禁着了忙，因為這事情她完全是瞞着她婆婆和丈夫幹的，現在丈夫雖然不在家，婆婆却在家裏，只要她們一開口，馬脚就不免要全部拆穿，幸虧她素來很機警，有急智，看見婆婆不在旁邊，連忙向那兩位看護小姐施了個眼色，一壁沒口子的護着『歡迎』，一壁把她們引出門去說：

『哎呀！家裏亂糟糟的，不能坐，兩位看護小姐難得來我請你們到附近小館子裏去吃點心。』

附近有一家廣東館子，生意並不怎樣鬧忙，倒是他們良好的密談所在。

劉少奶奶讓那兩位看護小姐坐定，正想向她們詢問爲什麼她所換來的孩子會那樣皮膚黝黑，深目高鼻，像一個外國人一樣，那位最初伺候她的看護徐小姐已經先向她開口了：

「劉太太，請問你從前換去的那個孩子現在可還在嗎？」
劉少奶奶不由怔了一怔，她覺得那兩位看護小姐的來意有些突兀，於是連忙先取了戒備的態度。

「是在是的，不過因為他的身體不大好，我已經叫人把他帶到鄉下去領養了。」
徐小姐很快的向那另一位看護小姐望了一眼，面上露出一種惶急的神氣。

「怎麼？帶到鄉下去了嗎？這可糟了！」

「糟了！」孫小姐也附和着說。

劉少奶奶且不問他們為什麼緣故「糟了」，他先急於想知道那孩子的來歷。

「我正打算向兩位看護小姐打聽，為什麼這孩子的皮膚會這樣黑，面孔又會這樣的像外國人，難道他的生身父母不是中國人嗎？」

徐小姐又向孫小姐望了一眼，這次她却忍不住噗嗤一聲笑了出來。

「事到如今，我們也不能再瞞劉太太了，我從前說這孩子沒有父親，他的母親是個妓女，實在是完全是謊話，原來這孩子並不是中國人，他的母親是個印度女人，還沒有和情人結婚就懷了胎，到我們醫院裏來生產，生下了這孩子來，正苦無法安排，恰好你劉太太生了位千金，要想換

個男孩子，我便和孫小姐商量，瞞着醫院方面悄悄把這孩子抱來給你，至於你那位千金，並沒有換給那印度女人，由我們送進了育嬰堂裏，你當初拿出來的一百五十元錢便作了留養費，事情本來安排得很好，我們都以為就這樣可以結了，誰知事情的變化出人意料，忽然節外生枝，那位印度女人最近竟和她的情人正式結婚了，他們的私生子也就不再成爲私生子，可以光明正大的拿出來和世人相見，於是便到醫院裏來向我們索還她的孩子。這一來，可真把我們嚇得不得了，因爲這事情完全是瞞着院方幹下來的，要是給院方知道了，我們兩人都脫不了干係，只好把她勸了回去，一面來和你劉太太商量，可不可以仍舊把這孩子讓她領回去，我們情願自認晦氣，賠還當初收你的一百五十元錢，並把你那位千金領回來還你。」

劉少奶奶聽完了這一番曲折的情節，肚裏不由得暗暗叫苦，怪道這孩子形狀古怪，原來果然是個印度小黑炭。這可怎麼辦？用一個印度孩子來承繼劉姓的宗祧，婆婆和丈夫無論如何是不會同意的。她暗恨那兩位看護小姐當初不該瞞着她，以致陰差陽錯的鑄下了這場大錯，可是轉念一想，又覺得不能怪她們，誰叫自己首先起意託她們換孩子呢？現在事情已弄到這般田地，究竟怎樣解決呢？仍舊把孩子交還吧，那在婆婆和丈夫的面前如何交代？不把孩子交還吧，不要說那兩位看護小姐無法應付印度女人的吵鬧，而且自己也實在不願意認一個印度小黑炭做孩子，想來想

去她始終猶豫不定，竟有些左右爲難了。

徐小姐見她始終不開口，不禁急了起來，忍不住催問道：

「怎麼樣？」

劉少奶奶的主意終於決定了，兩害相權取其輕，暫時還是不要把孩子交還出來的好，要是把孩子交給了他們，那麼不但在婆婆和丈夫面前無法交代，而且她剛感受到的一絲「人」的暖氣又要完全喪失，重新過冷酷無情的生活了，這在她無論如何忍受不住的。所以她已預先作了戒備，託詞孩子已被帶到了鄉下去，這時正好借此爲由，拒絕她們，於是她便裝出一面孔抱歉的神氣道：

「對不起，孩子已經給帶到鄉下去了，一時實在無法還給你們，只好請你們原諒。」

兩位看護小姐面面相覷了一會，終於只好站起身來說：

「既然孩子不在這裏，那也無法想，只好請劉太太費心，趕快去把他帶回上海來，我們過幾天再來聽回音。」

劉少奶奶聽那兩位看護小姐說還要來聽回音，心下不禁着忙起來，因爲她們如若再來，給婆婆知道了，這事就無法遮掩，所以她連忙關住了她們說：

「你們不要再來，我自己會送到醫院裏來給你們的，不過我也要請你們兩位小姐代我設法一下，因為現在婆婆和丈夫都知道我生的是男孩，要是忽然換回個女孩來，他們一定都要當做是件怪事，而且不知道要怎樣的罵我，怪我，所以我生的那個女孩無論如何不能再領回來的了，最好請你們兩位另外代我弄一個男孩，送到我家裏來，只說當初生產時和一個印度孩子掉錯了，現在纔發覺出來，所以特地來重新掉還，這樣的做法可說是兩全其美。」

兩位看護小姐不由得都顯出了爲難的神氣，孫小姐想了一想說：

「要是初生的嬰兒，倒還不難設法，無奈劉太太現在距離生產的日期又有好幾個月了，要設法弄一個生了幾月的嬰孩，這倒是一件不大容易的事。」

劉少奶奶也情知這事很難辦到，不過爲自身的利益起見，却不能不放手，她故意說：

「倘若無法辦到，那只好請你們兩位原諒，我也不把孩子交還了，反正男孩總是男孩，管他什麼印度人，中國人！」

兩位看護小姐急了，只好滿口子的答應代劉少奶奶另找一個生了幾月的男孩送來，做爲交換條件。劉少奶奶暗謂自己外交手腕的成功，覺得這樣一來，儘管是釀成國際交涉的一件大事，也可以印自己完全無干了。

可是事情却没有這樣便當，因為要弄一個生了幾斤的嬰孩實在不易，而那印度女人要想索還自己孩子的心又顯然很急切，兩位看護小姐被她纏得沒法，只好帶她一同來找劉少奶奶。

偏偏冤家路窄，她們來時，劉少奶奶正抱着孩子在門前哺乳，狹路相逢，這一驚非同小可，只好仍施故智，帶她們至附近的廣東館子裏去辦交涉。

可是這一番交涉的場面却與以前大不相同了，那印度女人一見到她自己所生的孩子，就想從劉少奶奶的懷裏奪過來，同時口裏咕咕呱呱的說着大家都聽不懂的話，劉少奶奶當然不肯放手，雙方頓時鬧成一團，兩位看護小姐雖然從中勸解，可是無形中都袒護着那位印度女人，顯見她們都想脫卸彼此的干係。劉少奶奶孤立無助，忍不住喊了起來，引得警察也進來干涉了，看熱鬧的人把店堂裏擠得密不通風。

那印度女人緊緊稱住了孩子不放，一壁口裏仍舊咕咕呱呱的說着印度語，警察聽不懂，只好去問旁邊的兩位看護小姐。

兩位看護小姐的口齒倒很伶俐，便滔滔不絕的把劉少奶奶當初託她們換孩子，以及那印度女人勒索過孩子的經過，原原本本的告訴了那警察。

那警察聽了，少不得要批評劉少奶奶的不是：

「真是笑話奇談，你一個中國人，要印度人生的孩子做什麼用？難道印度孩子能夠給你傳宗接代嗎？」

圍着看熱鬧的人都鬨然的笑了起來，沒有一個人同情劉少奶奶，都說這孩子既然是印度女人生的，當然仍應給她領去。甚至有人勸劉少奶奶還是看破一些，把一個印度小黑炭當做自己的孩子也並不是什麼光榮的事，將來養大了，長起滿面鬍鬚來，更是一件莫大的笑話。

劉少奶奶也情知自己理屈，無奈自己有着滿肚皮的委曲，實在不能放棄那孩子。她本來想當着衆人面前說出她不能把這孩子讓印度女人領去的苦衷，不過眼看着衆人都不直自己的樣子，知道就是說出來，也未必便能博得他人的同情，只好含着包眼淚，讓那印度女人把孩子領去。圍着看熱鬧的人見已經沒有什麼熱鬧可看，也都漸漸的跟在那警察後面走散了。

兩位看護小姐心裏似乎覺得有些不過意，爭着向劉少奶奶道歉說：

「劉太太，真正對不住得很，我們實在無法想，因為那印度女人鬧得太厲害，要是給醫院裏知道了，我們擔不起這麼大的干係，沒辦法，所以只好帶了她來找你。」

劉少奶奶正把他們兩人恨得牙癢癢的，聽了她們這樣說，分外火上添油，忍不住了冷笑了一聲道：

「多謝你們兩位的好意，可是我托你們另外找一個孩子的事情怎樣了？原來你們只會幫印度人的忙，不會幫中國人的忙。不過你們不要看不起我是中國人，我要是沒辦法，照樣會到你們醫院裏去鬧，且看你們那時又怎麼脫得了干係。」

那兩位看護小姐被劉少奶奶這樣一說，倒有些怕了，連忙安慰她道：

「劉太太，你不要着急，孩子我們自然要留心代你找的，不過生了幾個月的小孩一時很難找到罷了。這事情是性急不來的，現在只好請你一面先想辦法瞞住家裏，只說孩子生了病，已經送到醫院裏去了，一面我們再上勁的代你找，只要找到，就可以把這椿事遮瞞過去了。」

劉少奶奶覺得這也未嘗不是一個無辦法中的辦法，只好點頭應允。那兩位看護小姐又在旁說了不少勸慰的話，並告訴她那女兒寄養的育嬰堂的所在。劉少奶奶也無心去聽她們，實在，她所希望得到的是男孩，女孩對她有什麼用處呢？

回到了家裏，劉少奶奶的心中止不住又有些惴惴不安起來，惟恐婆婆問她孩子到什麼地方去了，幸虧婆婆一時還沒有覺察，總算還得相安無事。

不過這時間是不會十分長久的，婆婆始終把孩子當做命根一樣看待，雖然大家都說這孩子不像中國人，她却一直把他當做劉家的唯一後代根苗，隔離的時間一久，她就忍不住問了：

「困困呢？」

「睡着了！」劉少奶奶勉強遮瞞着，她還不敢照那兩位看護小姐所教導她的方法說話，惟恐早就露了馬脚。

婆婆聽說孩子已經睡着，也就不再問了。

劉少奶奶稍微安心了一些，可是回到了自己房裏，她却又感到了難耐的孤寂。孩子雖然不是自己親生的，可是幾個月來的抱扶乳哺，已經使她覺得異樣的親切，現在一旦交還了別人，宛似失去了一件什麼東西般的，心裏非常空虛，只好逗着她那三個女兒玩，暫時忘懷她的苦悶。

事情總不能永久隱瞞下去的，丈夫回來不看見孩子，也不由得問了一句。他並不歡喜那孩子，這一問是隨便問問的，可是劉少奶奶反而很難回答，因為丈夫和她同住一房，決不像在婆婆面前那樣容易搪塞，她只好故意裝出憂鬱的神氣說：

「孩子出痧子，已經送到醫院裏去了。」

丈夫起初也不在意，後來大家在一起吃晚飯時偶然提起來，說這麼一些大的孩子出痧子，可得當心一些，劉少奶奶心裏就不得不一急，惟恐婆婆問她，婆婆果然很關切的向她問了……

「困困在出痧子嗎？怎麼你沒有向我提起過？現在他在那裏？」

『已經送到醫院裏去了，』劉少奶奶只好硬着頭皮說，她的心跳得很厲害，知道這一會馬脚恐不免要敗露了。

『怎麼也不告訴我一聲，年青人作事總是這樣嘸清頭，到底送在那家醫院裏，趕快同我去看。』

『婆婆嘴裏喃喃不住埋怨着劉少奶奶作事糊塗。』

『今天已經太晚了，還是明天早上去看吧。』劉少奶奶勉強這樣推托着，其實今天和明天在她並沒有什麼分別，馬脚遲早總不免有一天要拆穿，她也總不免有一天要像待決之囚似的接受死刑的宣告。

第二天一早，婆婆就催着她同到醫院裏去看孩子，劉少奶奶沒法，只好和婆婆同到她當初生產的那家醫院裏去，恰好一進門就遇見了那位看護徐小姐，劉少奶奶連忙迎上去，向她施了個眼色說：

『孩子的病怎樣了？可不要緊嗎？』

徐小姐是個聰明人，她一看見劉少奶奶對她施眼色，就明白了她的來意，連忙故意皺起眉頭來說：

「現在正在危險時期，醫生關照不許人進去探望，你們還是過兩天再來看他罷。」

劉少奶奶已不得她這樣一說，連忙回頭婆婆道：「醫院裏既然不許進去探望，我們就過兩天再來也好。」可是婆婆聽說孩子病重，却有些不放心起來，執意非進去探望不可，還是看護小姐做好做歹的說，孩子的病勢雖然危險，卻並非沒有生望，還是遵從醫生的話，暫時不要進去探望爲是，纔算把她勸走了。

劉少奶奶雖然暫時把謊圓了過去，但她也知道婆婆很放心孩子，一定還要來探望，事情已經很急，所以隔了一天，她便又獨自一人瞞着婆婆上醫院裏來找那兩位看護小姐，催她們趕快代她被索去的孩子找一個替身。

兩位看護小姐被劉少奶奶纏得沒法，而在她們的職業範圍內，也實在很難設法弄到一個生了幾月的嬰孩，只好拚命在劉少奶奶面前搪塞。劉少奶奶知道逼她們無用，同時她也沒有翻轉臉來在醫院裏吵鬧的勇氣，並且就是吵鬧起來她自己也未嘗沒有錯，勝利未必一定屬於她，所以她自己儘是在婆婆面前搪塞，推說孩子的病是好一些了，醫院裏還不許人去探望。

可是鄰舍人家的女人卻有親眼看見劉少奶奶所釀成的這一幕國際交涉的，大家都當做笑話傳說，漸漸的竟傳進婆婆和丈夫的耳朵裏去了。他們知道了這一件怪事，個個都氣得要命，婆婆尤

其氣得兇，她罵劉少奶奶就是肚皮不爭氣，生不出男孩，也不該做出這種丟人的事來。

於是劉少奶奶的生活便又落入冷語無情的黑暗地獄裏去了，她並不後悔她的舉動，也不覺得這是什麼丟人的事，她只是恨婆婆，恨丈夫，更恨這重男輕女的不合理的社會。她常常想大聲疾呼的問一切人：「爲什麼生出女孩來要不高興呢？要是這世界上沒有女子，男子怎樣生出來呢？」可是她總沒有這種勇氣，只好自怨自艾的眼淚吞進肚子裏去。

沒有爸爸

周榜伽

媽媽整天不出門，媽媽也不許雷子出門。

家裏的門整天都是關得緊騰騰的，媽媽一天到晚總是伴着一架討厭的織布機，有時也抱起雷子來，在雷子的腮巴上親一下。媽媽的鼻子是冰冷的，嘴唇上也是冰冷的，嘴唇上沒有一絲血色。

「媽媽，我們幾時到外面去玩呢？」

雷子時常這樣問媽媽，實在，他太是渴望到外面去玩了。他常常從窗洞裏望外面，外面有碧綠的稻禾，青翠的山峯，陰森的樹木，還有許多飛鳥，真是太好玩了，可是媽媽却總不許雷子出去。

「出去人家要欺負你的。」

媽媽說，說話時還帶着一副悲傷的面容。

雷子很奇怪，懷疑充滿在他小小的心田裏，為什麼別人家的孩子可以自由自在的到外面去玩，沒有人欺負他們，偏偏他要被關在家裏，不許出去，出去就要受人家的欺負呢？

雷子也會這樣問媽媽，媽媽却不作聲。

媽媽是不作聲慣了的，地平常就很沉默，難得開口，每天只是咿咿呀呀的織着布，早晨雞還沒叫，她要起身了，一直操勞到夜間，所以她的身子瘦弱得很，看上去單單不過是骨頭上包了一層皮罷了。

雷子覺得這樣的生活太單調無趣了，有時忍不住使起性子來，哭着鬧着要出去，媽媽總是耐着性子帶哄帶勸的，一直要把雷子引得笑了纔罷休。

媽媽把雷子引笑了，媽媽心裏是很歡喜的，可是媽媽却常常隔着雷子哭。

有一次半夜裏，媽媽的抽泣聲音把雷子擾醒了，雷子爬了起來，看見黯淡的洋油燈下，媽媽正伏在桌上哭。

雷子忍不住驚懼的叫了一聲：

「媽媽！」

媽媽慌忙揩去了淚水，裝着笑容來安慰雷子，但是她的笑容是很勉強的，聲音也顫抖着。『媽媽，你爲什麼要哭呢？』雷子問時，一陣傷心，也忍不住伏在媽媽的膝蓋上哭了。

『不，雷子，沒有什麼，媽媽沒有哭。』

媽媽裝着笑容說，可是當雷子仰起頭來望媽媽時，大滴的淚水卻又落在雷子的面孔上。

雷子的年齡一年年的大起來，雷子心上的癡圈也一年比一年深了。

媽媽爲什麼總不出門？也不許自己出門？

媽媽爲什麼怕別人欺負自己？別人又爲什麼要欺負自己？

媽媽爲什麼常常無緣無故的哭？

雷子想來想去，總想不出一個滿意的解答，

媽媽雖然不出門，可是却有人來幫她的忙，那是一個滿頭白髮的老木匠。雷子不知道她姓什麼，他只跟着媽媽叫他做老伯伯。

老伯伯每天早晨，總要到他們家裏來一會兒，有時把媽媽織的布去換米，鹽，油之類的東西，有時幫他們樵柴，挑水，淘米，媽媽不出門而生活不生問題，差不多全靠老伯伯的力量。

老伯伯很歡喜雷子，尤其是當雷子叫他『老伯伯』的時候。他常常眯着老眼，揪着鼻子，裝着一副滿臉皺紋的鬼臉來引雷子笑。有空時他就牽着雷子的手，裝着姿勢講笑話，還常常買了點菜花生送給雷子。所以當老伯伯每天來的時候，是雷子一天裏最快活的時候。

可是，每當雷子要老伯伯帶他一同出去玩時，老伯伯總是搖着頭，和媽媽一樣的拒絕雷子：

「出去不得！」

「爲什麼出去不得？」雷子不服地反問。

老伯伯的答話却又和媽媽不一樣，他不說出去人家要欺負他，他只是吞吞吐吐的說：

「小孩子到外面去，會給老虎吃掉的。」

但這明明是恐嚇雷子的話，外面常常有孩子們在玩，那裏有什麼老虎，要是有老虎的話，還有誰敢放孩子們出來嗎？

雷子雖然知道老伯伯的話靠不住，但事實上他也不能出去，因爲家裏的門總是緊緊的關閉着，即使有時偶然打開了，而一當他偷偷地溜到門前時，媽媽就會一把抓住他，硬把他拉進去，隨即把門重重地關上。

媽媽是那樣的怕和外面接觸，就像外面真有吃人的老虎似的。

可是家裏卻冷清得很，除了老伯伯以外，沒有第二個人到他們家裏來。

起初雷子還以爲凡是人，都和他們一樣，關在家裏不和外人聚會接觸的，後來便知道不然，因爲他從窗洞裏看出去，常常可以看見許多人在田野裏喝酒，談笑，更常常看見許多小孩子在鵝岸上玩耍，爬在樹上橫鳥卵，可見人們並不像他們那樣憤和外界隔絕的，然則他們却何以偏偏與

和外界斷絕往來呢？

還有一件使雷子奇怪的事，便是當他伏在窗洞上貪婪地向外面看時，總看見那些走過他們門前的鄉下男女，向他們的屋子歪着嘴，做出鄙夷不屑的樣子，或者指着他們的門喃喃地說着，不知道說的什麼。

雷子看了很奇怪，有一次，他特地叫媽媽來看，問媽媽到底是什麼一會事。不料媽媽看，面色突然大變，很快的關上了窗門，接着竟伏在織布機上哭了。

雷子嚇得不知怎麼辦才好，他這時才完全相信，媽媽說得不錯，出去人家要欺負他們的，不是連那些走過他們門前的人，都顯出要欺負他們的模樣嗎？

可是他總不能完全消滅想到外面去玩的心，他覺得外面的世界特別可愛，太陽也特別明亮，他實在不願意關在這又狹小又氣悶的屋子裏，他在等候着可以瞞了媽媽溜出門去的機會。

機會終於來了，有一天午後，媽媽在房裏洗澡，只剩雷子獨自一人在外面堂屋裏，雷子起還不敢出去，他只是伏在窗口上看，越看越覺得外面的世界充滿了誘惑力，他終於忍不住偷偷的敲開門門，偷偷的溜到外面去了。

七八年來一直被關禁在牢獄般的家庭裏，一旦得着了解放，雷子的精神上覺得非常舒暢。他

東張西望，一切在他眼裏都顯得新奇而有趣。

時候正是夏天，如火般的烈日正在向大地施展他的炎威，灌在稻田裏的水都被太陽晒乾了，黃色的泥土裂成了龜紋，幾個年青小伙子正在拚命的踏著水車，把水踏進田裏。樹葉都垂了下來，知了熱得在樹籬上不停的叫，黃狗都伸出了舌頭，懶懶的蹲在地上，一所茅屋也靜靜地躺在太陽裏。一切都顯得像死一般的靜，只有樹蔭下聚集了許多人，有老頭子，有青年男女，也有不安靜地四處亂跑着小孩，個個人的臉上都顯得自得其樂的樣子。

雷子舒服極了，他盡力地呼吸着空氣，嗅着那芳香的青草和泥土氣息，幾乎每一株樹，每一棵草都使他驚異，他不住的看，嗅着，摸着，每一件從來沒有和他接近過的東西，尤其使他感覺興趣的是那些在樹蔭下休息的人們。「他們是不是也像老伯伯和媽媽一樣的和善可親呢？」這是他小小的心田裏急於想解決的疑問。

可是那些人一看見他，立刻都騷動了起來，都用一副奇異的眼光向他望，正如發見了什麼新奇的東西一樣，有的人更指指點點說：

「噢！他怎麼出來了！」

雷子本來很想他們接近，可是一看見他們眼光裏那鄙視的神氣，却又使他不敢去和他們接

近。他記起了媽媽的話，覺得這些人也許是會欺負他的，不如去找和他同樣年齡的小孩子們玩。小孩子們可以做他的小朋友，大概總不會像大人們一樣的欺負他。

誰知出於他的意料之外，小孩子們看見他走過來，並不表示歡迎，反而大家都停止了遊戲，呆呆的望着他。

忽然有一個孩子叫出了聲來：

「他沒有爸爸！」

立刻，許多小孩子都附和着嚷了：

「不錯，他是私囤，我媽對我說的。」

「他的媽媽不要臉，沒有嫁人就生下了他這小雜種！」

「野孩子，沒有爸爸的野孩子！」

「私囤，不要臉的私囤，我們打他！」

「還不趕快滾蛋，再不走，我們大家拿石子丟！」

雷子很奇怪，他和這些小孩子無怨無仇，不知道他們爲什麼要這樣恨他，而且他們嚷嚷着「什麼『私囤』，『野孩子』，『沒有爸爸』，他真是一些都不懂。他正在疑惑的當兒，突然頭上

一陣劇痛，吃著了一顆石子。

「打他，我們大家拿石子打他！」

石子像雨點一樣的飛了過來，打在雷子的頭上，身上，腿上，雷子連忙把雙手抱著頭，沒命的回家裏逃，可是那些孩子們卻不肯放鬆他，仍奮追在他後面，打着石子，就像打着匹野狗似的。

雷子拚命跑著，漸漸的跑到在樹蔭下休息的大人們跟前了，他滿以為這些大人們會訶斥他們的孩子，禁止他們向他丟石子，誰知他們不但不這樣做，反而好像把他的受窘看做是一樁快心事一般，在一旁呵呵大笑，有的還幫著孩子們罵：

野孩子，沒有爸爸的私困，他的娘是賤貨，沒有嫁人就大肚皮！偷漢子的淫婦！不要臉！

雷子不敢再希望別人來幫他的忙了，他知道媽媽說的話不錯，這世上的人，不論是成人或是孩子，都是會欺負人的，他只是拚命的回家裏跑。好容易跑回家裏，只覺得眼前一陣發黑，嚇得昏了過去。

醒來的時候，他發覺他躺在媽媽的懷裏，媽媽正帶着一副悲傷的臉，摸索着他頭上凸出的傷

痕，看見他醒來，就用帶哭的聲音埋怨他說：

「雷子，我不是早對你說過，出去人家要欺負你的嗎？你爲什麼不聽我的話？到底他們是怎樣欺你的？」

雷子哭着把孩子欺負他的情形告訴了媽媽，突然一個疑問發自他的心頭，他忍不住輕輕的向媽媽問道：

「媽媽，他們大家都說我沒有爸爸，到底我有爸爸沒有？我的爸爸呢？」

媽媽聽了雷子的話，面色立刻變了，蒼白得和紙一樣，他的身子索索的抖着，差點沒把懷裏的雷子扔下地來。過了半晌，她才勉強鎮定地說：

「好孩子，你沒有爸爸，你的爸爸已經死了！」

媽媽說話時的聲音是沙啞的，一面說，一面又掉轉了頭去，等她回過頭來時，雷子發覺她的眼上被眼淚潑滿了。

雷子不明白，爲什麼提起了爸爸，媽媽就這樣的傷心呢？爸爸真的死了嗎？死去了的爸爸又埋葬在那兒？

雷子不相信爸爸真死了，他知道問媽媽一定是問不出結果來的，所以他決定去問老伯伯。

有一天早上，老伯伯到他家裏來，雷子趁媽媽到房裏去取布出來給老伯伯拿去換食用品的時候，突然向老伯伯問道：

老伯伯似乎想不到雷子會突然向他提出這問題來，他遲疑了好一會，才吞吞吐吐的說：

「孩子，你……你是有爸爸的。」

雷子很高興，他終於問出端倪來了，他連忙拉住了老伯伯的手臂，追問道：

「我的爸爸呢？我的爸爸在那兒？你趕快領我去見他。」

老伯伯正被雷子纏得不知怎麼辦好，恰好媽媽從裏面出來了，媽媽很快的向老伯伯施了個眼色，搖搖頭說：

「老伯伯，雷子的爸爸不是已經死了嗎？」

老伯伯會意，連忙也轉過口風來向雷子道：

「孩子，可憐你的爸爸已經死了！」

雷子始終不相信他的爸爸已經死了，他想：爲什麼爸爸死了，媽媽從來不提？爲什麼老伯伯又說他是有爸爸的？爲什麼媽媽要對老伯伯施眼色，搖頭，而且提醒老伯伯說他的爸爸已經死了，難道爸爸已經死了老伯伯竟一些都不知道？

這些都很可疑的，所以他仍舊拉住了老伯伯的手臂不依：

「爸爸死了，他埋在那兒？你同我去看。」

老伯伯仰起了臉，望着媽媽，顯出非常爲難的神氣。媽媽却似乎已經有了主意，他用憐愛的口氣斥責着雷子說：

「雷子，你難道給人家欺負得不够，還想出去嗎？你要看你爸爸的墳，等明年上墳的時候我一準同你去。」

老伯伯巴不得媽媽這樣說，他慌忙挾起媽媽交給他的布，點頭說：

「不錯，等明年上墳的時候再同你去。」

便挾着布，逃也似的出門去了。

雷子心頭的疑團仍舊沒有消釋，可是媽媽從此對他的防範却更加嚴了，她不但把門加上門，而且還在門上加了鎖，鑰匙整天帶在她身邊，只在老伯伯每天來時才開放一會兒，其餘的時間永遠都是鎖着的。

不過媽媽總不能永遠不放雷子出去，雷子的年齡一年一年的大起來，他需要上學，媽媽不能再把他整天關在家裏了。

對於雷子的求學問題，媽媽是很費了一番苦心的，她怕他一個人出去不免要受人家的欺負，所以特地拜託老伯伯照顧他，每天來去都託老伯伯接送。

可是媽媽只能顧慮到雷子在路上受人家欺負，却不能顧慮到他在學校裏也要受人家的欺負。

雷子在學校裏也常常受人家欺負的。大家都知道他是私生子，沒有一個同學對他表示好感，大家都對他疏遠，看見他走過來，就給他一個白眼，或者對他扮上一副鬼臉。

『他是私囚，沒有爸爸的私囚，誰要和他做朋友，誰就是沒有身分的。』

在同學們衆口一詞的排斥之下，雷子在學校裏終於成了一個很不幸的孤獨者了，他雖然千方百計的想引起同學們對他的好感，有時甚至向媽媽要錢買了糖菓帶到校中去請客，可是一些用處都沒有，他們甚至把雷子帶來的糖菓當做極醜的東西，看也不看的就逃開了。

爲了同學們對他的輕蔑和歧視，雷子曾好幾次忍不住背人偷擦着眼淚，他在學校裏永遠是孤立的，當課餘休息的時間裏，同學們都聚集在操坪上，玩着各種遊戲，只有他一個人只好遠遠的站在牆腳邊，用羨慕的眼光向他們默望着，有時見他們玩得高興，實在忍不住了，鼓着滿身勇氣，想去參加他們的集團，可是他們一看見他走過來，就像看見一匹骯髒的瘋狗一樣，馬上都避了開去，到另一個地方繼續玩他們各種遊戲，將他獨個兒撇在一邊，氣得他只有紅着臉，悄悄地

流淚。

在學校裏，他既然得不到一個同情他的人，他就只好把他的孤獨的心情完全寄託在功課上，努力進修他的學業。

事實證明他的努力並不是白費的，有一次，學校裏舉行全校數學比賽，他竟以一百分得了第一名，然而同學們的妒忌，和藐視的眼光，他就跟着這第一名的發表而集中在他身上。

「哼！什麼第一名，他配嗎？」

「私囤是頂聰明的，私囤不得第一名，誰得第一名？」

這許多冷嘲熱諷的話語，像利箭一樣的刺進雷子的耳鼓裏，使他精神上受到莫大的打擊，他羞愧，憤怒，痛心，恨不得立刻就死了，以免活在世上再受這難堪的刺激。

幸而教師們因為他很用功，對他却另眼相看，並不因他是私生子而有所歧視，這是他稍覺安慰的地方。

日子飛快的過去，雷子的學問跟着年齡增加起來，可是媽媽却更加憔悴了，臉上，額上，滿是皺紋。

就在雷子將要畢業於小學的那一年，縣裏舉行了一次全縣公私立小學國語演講比賽，每個學

校裏都須派一個代表去參加，雷子的學校當然也不是例外。佈告牌上貼出了叫學生自動參加的佈告，可是雷子卻沒有在參加的名單上簽字，他並非不想去參加，不過因為受了上次數學比賽的刺激，惟恐又要受同學們的冷嘲熱諷，只好勉強按捺下他的雄心，退藏於密。

可是全校學生的成績以他這最好，他不肯去參加，教師們却希望他去參加，國文教員特地差人來教他去，很懇切的向他說：

「這次全縣小學國語比賽，參加的名單上沒有你的名字，你爲什麼不去簽字？你的口才很好，國語也說得很準確，比已經簽字的幾個都好，爲什麼你要錯過這好機會，不去試試看？」

雷子不作聲，他很感激先生對他的好意，可是他總沒有勇氣把他的苦衷公開告白在先生的面前，他心裏難受到了極點，他很想抱住先生的腳痛哭問，先生爲什麼做了私生子就要受社會普遍的輕視，不能享受人類應享的權利？難道這是他本身的罪惡嗎？

先生却看不出他的心理，仍舊在一旁慫恿着他：

「年青人，應該不怕冒險，還是去試試看。」

雷子不能拒絕先生的好意，只好勉強答應了，由先生代他在參加名單上簽上了他的名字。

可是隔了一天，他便在他的書包裏，發見了一封不知那個同學寫給他的匿名信，信上只有銀

簡單的幾句話：

「我們謹以善意忠告，請你不要參加這次莊重的國語比賽，以免玷污校譽。」

同時，在選拔國語比賽佈告的空白處，他又發現了一行紅鉛筆寫的字：

「凡私生子不應參加任何校外公開競賽，免玷校譽，諸希自愛。」

雷子彷彿被人當頭打了一下悶棍，他的血液沸騰着，心臟都幾乎爆裂了，他終於忍不住含一包眼淚，捏着那封匿名信，去對國文教員說要退出這次國語演講比賽。

「先生，請你把我的名字取消了吧，我不去參加這次國語比賽了。」

「爲什麼？」先生很詫異的問。」

「他們不許我去！」

「誰？」

「同學們。」雷子用帶哭的聲音說，一剎把那封匿名信呈給了先生。

先生一看那封匿名信上的字跡，就似乎已經知道是誰幹的，他點點頭，向雷子說：

「好，我知道了，你下去吧，我自有辦法。」

雷子含着眼淚退出了教務室，他不知道先生所謂有辦法到底是什麼辦法，或許是允許取銷

他的名字吧。

可是過了一會他就明白了，先生似乎很重視這件事，他特地召集全體學生操場裏舉行了一次訓話，說明私生子是社會制度的罪惡，與私生子本人無干，尤其是在學校裏，完全視學生學業成績優劣而定，和他的身份毫無關係，倘若因為他是私生子，就不許他去參加比賽，說是有玷校譽，這無疑地是莫大的錯誤。接着他又喊出一個學生來，把匿名信給他看，問是不是他寫的，那學生無可抵賴，紅着脸承認了，先生便斥責他寫匿名信的行爲不當，有背道德，又說姑念他是初犯，不記他的過，下次如若再發見這種行爲，一定加以開除。

先生這舉動表面上雖然代雷子出了一口氣，可是實際上對雷子不但沒有利益，反而增加了他意外的麻煩和侮辱。原來那學生被先生斥責以後，不甘吃癩在一個私生子手裏，等到放學以後，竟同他的母親吵上門來，辱罵了許多不入耳的話：

不要險的賤貨，爛污×，生下私囤來，還想爬到別人頭上去，我們的孩子最不濟些，也不至於不如你們的小雜種！小雜種，有本事到先生面前去搬嘴弄舌，爲什麼不敢出來？你倒開門出來看，出來！出來！不要躲在家裏做縮頭烏龜！」

媽媽氣得只有在房裏哭，她不敢出來，更不敢同人對罵，彷彿生下私生子，她的理先就虧

了，沒資格和權利跟人家對罵似的。她也不責罰雷子，因為先聽了雷子的告訴，知道這並不是他錯，她只有怨自己的命苦，怨自己的不該失足。雷子心裏雖然覺得不平，覺得不應受人家這樣重大的侮辱而毫不作聲，可是見媽媽都不開口，他一個小孩子當然更沒有開口餘地，只好忍氣吞聲的聽憑他們去罵。那同學的母親罵了一陣，見沒有人答話，似乎自覺沒趣，便一路罵着走開去了。

媽媽自從受了這番刺激，知道雷子不但在路上要受人家欺負，就是在學校裏也同樣要受人家欺負，所以當雷子小學畢業以後，便不再送他去讀書了，仍舊把他關在家裏，準備託老伯伯找機會他代去薦生意。

於是雷子又繼續過起他的牢獄生活來了。在這些日子裏，他覺得媽媽的面容一天比一天顯得蒼老，三十多歲的人，已經像一個老太婆一樣，面頰上陷下了兩個深溝。她本來一天到晚的在織布機上操作得很勤勞，但近來却時常要睡到牀上去，可見他的身體在內憂外患夾攻之下，已經一天不如一天了。

有一天午後，媽媽似乎因為織布織得太辛苦，正和雷子伏在窗子上向外閒眺，忽然看見老伯伯氣急敗壞的攜了一袋麵粉跑過來他把麵粉從窗口裏交給了媽媽，一壁低聲說：

『不好了！汪家大少爺昨夜生急病死了，今天他們正在那裏辦喪事呢！』

媽媽聽了這消息，好像受了感莫大的刺激，臉色變得像紙一樣的蒼白，她的身子起了一陣劇烈的痙攣，接着眼珠向上一翻，就跌在地上昏厥過去了。

雷子急得哭了起來，老伯伯也嚇了一跳，慌忙叫雷子從媽媽的身邊取鑰匙開門。雷子心慌意亂，又從來沒有開過鎖，費了好一會功夫，纔好容易把門打開了，兩人一同把媽媽抬到牀上去。畢竟還是老伯伯比較有見識，他指着媽媽的人中，喊叫了好一會，媽媽終於悠悠的甦醒過來了。她握住了雷子的手，只是流淚。

雷子心裏很奇怪，他一些頭腦都摸不着，爲什麼這消息會使媽媽這樣悲傷呢？

可是媽媽却就從這天起，開始生起病來，病勢一天比一天沉重，老伯伯雖然請醫生來給她看了幾次，却一點起色都沒有，一碗碗的藥汁喝下去，等於喝白開水一樣，毫不發生效驗。

雷子還是個小孩子，從來沒有經歷過這種嚴重的局面，一些辦法都沒有，急起來的時候只有哭。媽媽的神智還清醒，見他哭了，却又裝着笑騙他，雖然他的笑容是很勉強的，笑的時候，眼裏却往往不自覺的流下了淚。

醫生終於宣告媽媽的病勢已入膏肓，無可救藥了，媽媽也已自知不起，有一天早上，外面在

下着風雨，老伯伯冒雨跑來看他們，媽媽向老伯伯說了許多拜託他照應雷子的話，又緊握着雷子的手，喘着氣說……

「孩子，你不是問我你的爸爸嗎？你是有爸爸的，你的爸爸就是汪家大少爺，不過他已經在前幾天死了，現在你苦命的媽媽也要陪他回去了！」

媽媽熱烈地吻着雷子，眼淚像外面的雨點一樣滴滿了雷子臉上，雷子漸漸覺得懷抱裏媽媽的身體發冷了，變僵硬了，終於，媽媽在雷子充滿了眼淚的視線中，倒了下去，永遠辭別了人世。

媽媽死了，雷子這樣小的人，那裏懂得什麼料理喪事，全虧了老伯一家的助力，纔得草草把媽媽埋葬下地。在埋葬的那天，東鄰西舍們還都在竊竊私議着，不時發出鄙夷的冷笑。

雷子却完全不顧鄰舍們惡毒的眼光，他只是像瘋了一樣，在整個村落裏亂跑，哭着嚷着要媽。

老伯伯握着雷子的手，把雷子帶到他家裏去，安慰他，同時又似乎勉勵他的說：

「雷子，你現在要乖點，懂事一點，你不但沒有了爸爸，而且也沒有了媽媽，成了世界上最可憐的孤兒了。現在撫養你的責任，全在我的身上，不過我已經這樣一大把年紀，好比風中之

燭，瓦上之霜，不知道還有多少時候好活。所以你要明白，你的前途實在是漆黑一團，全靠你自己努力奮鬥，打出一番天下來。」

雷子低着頭，唯唯受教，他的心裏感激老伯伯到了極點，他並非不懂事的人，因為他從小就在人們的欺負中長大起來，所受的激刺愈大，奮鬥的意念也愈切，就是老伯伯不對他說，他也覺得不如此不能獲得生存權的。

當天晚上，老伯伯開始告訴雷子關於他媽媽一生悲慘的遭遇，打破了他心頭多年來懷着的一個悶葫蘆；

「孩子，我早就想對你說了，不過因為你媽媽始終叫我瞞着你，以免你小小的清白的心靈上蒙上罪惡的種子，所以一直沒有對你說，現在你媽媽已經死了，我也用不着瞞你了。說起你媽媽來，實在是很可憐的，她從小就沒有父母，十九歲那年，到這裏的地主汪家去當傭工，給汪家大老爺看中了，發生了關係，後來這事給汪家老爺發覺，把她趕了出去，可是她肚裏却已懷了胎了，八個月後就生下了你，汪家大老爺雖然不是沒良心的漢子，不過階級和門戶觀念使他終於不得不拋棄了她。當時村裏的人大家都罵你媽媽不要臉，你媽媽幾次氣得要自殺，都是我拚了老命救下來的，從此你們到處受人欺負，可是實際上你們又有什麼過失呢！現在你媽媽已經死了，以

後除了我，再沒有愛護你的人了，你一定要力求上進，不要忘記你媽媽爲你受苦和我對你的希望。
「啊！」

雷子忍不住哭倒在老伯伯懷裏，痛苦充滿了他小小的心田，他雖然已經下了決心去奮鬥，可是一想到他已失去了慈愛的媽媽，從此再沒有一個知心着意的人，前途茫茫，不知作何歸宿，他就忍不住傷心地痛哭起來。

捨身堂

譚正璧

——一個民間傳說——

夜幕在一層一層地加厚，天光暗得漸漸對面瞧不清楚人，這晚上沒有月，也不見有星星。正在長途中跋涉的旅人都將感受到威脅，要是他們不能立即停止他們的行程。

程夢生離開丘城的時候，夕陽正照得城垣一片紫紅。他因急於回鄉，沒有接受朋友們善意的勸告。他們都說，他的馬即使一刻不停地跑，到天黑的時候，也不能跑滿他要跑的一半的路程。而且一路上沒有村莊可以借宿，除非他連夜不就攔地直回到他的故鄉。

他想：夜行也好，人和馬都可以受到白天所沒有的涼爽。而且他也不帶什麼行李，不愁路上逢到什麼劫盜。

不料，意外地，夕陽還沒有完全西下，從東天捲起了許多烏黑的雲。因此使夜幕提早佈開，他沒有走到三分之一的路程，眼睛已看不見二十步以外有些什麼東西了。

而且，天還在黑下去。

他又忘記了夜行應該帶的燈。

可是他不能就停止下來。幸虧馬的眼力比人的好，牠還能辨別路線。牠本來是受着人指揮的，這時人倒反而依着牠的行程在前進。

夢生整個地被吞沒在黑暗中，一切都聽受着馬的擺佈。「行行重行行」，不知行了多少時候，天上忽然現出了些微白的。

他高興得幾乎從馬上墮下來，因為他抬頭細細觀望天空，竟有幾顆星星在他頭上面顯露。

又過了一會，地上也顯得有了些微的光明。天空漸漸在高起來，本來應該出現的那些星星，竟一顆也不缺地都佈列行人的頭上。

於是，他才能細細辨認脚下正在走的路，不看猶可，一看不由得大吃一驚，原來他正在一條山道上。因為那山並不怎樣高，路又並不怎樣崎嶇，所以他始終沒有知道在什麼時候上的山。如果他到這時還辨認不出路，那他必定還以為是行在平地上呢！

他忽然想到，從亘城到他的故鄉，雖然隔着許多的路，但從來沒有高山橫阻，也沒有大江阻隔。可是他這時明明行在山道上，那麼這到底什麼山，而人從什麼地方什麼時候上山的呢？

想到這，不覺心裏有些忐忑起來。他更想起他從前在許多筆記小說中所讀到的神怪故事，一個遠行的人往往在深夜半路上會逢狐精或仙人幻化的種種事物，結果雖然有可喜的，但也有可怕

的，不覺爲之毛骨悚然！

可是他既不能中止他的行程，又不能立刻決定現在走的是否也是可以回到他故鄉的路，心裏一時實在沒法委決下來。這一來，可使他又驚又急，不知道怎樣才好？

正在沒了主意，無可如何的時候，眼前又是一片黑。他更吃了一驚，以爲黑雲又上來了，他又將連路也不能辨認了。但是細細一看，不覺高興得笑出聲來，連忙加快了馬脚步，向前奔去。

原來前面一片黑的是一帶房屋，而且還可辨出裏面隱約有着燈光。等他走到近旁時，才知道是一所大寺院，山門相當高大，周圍是很長的一道圍牆在黑夜裏，連門上的匾額有沒有也看不清，不要說上面寫着什麼字了。

他決定打門進後借宿，停住了馬蹣下來。

「ㄉㄨㄨ，ㄉㄨㄨ，ㄉㄨㄨ」地打了好久，才聽得裏面有人答應。一會兒，一個和尚提了燈，從打開的門裏出來。

他告訴了來意後，那和尚很和氣地引他進了山門。他把馬暫時拴在門內院子裏，便跟那和尚在轟然轟天的大殿旁的一道甬道裏向後面走去。

他們一壁走，一壁談話。

夢生才知道他的馬誤走了方向，本來應該直北走的，在半路的一條岔路上誤向了西北走，於是，不知不覺地走入鄰縣的山裏來了。

那和尚是個看山門的，廟裏的規矩是不拒絕過路客人的投宿的，但必須使方丈知道，而且得到他的同意，因此他引着夢生一直到方丈室去會見方丈智雲和尚。

轉彎抹角走了許多的路，使夢生驚異着這廟裏的屋宇之多。據那看山門的和尚告訴他，這廟第一次建造，遠遠在三千年前。因為從前有三百位苦修的和尚，捨身成道，得成阿羅漢真果，所以叫羅漢寺。寺的正中有座「捨身堂」，堂上所塑三百位羅漢，個個都是用肉身塑成，傳到現在，還是奕奕如生，絲毫沒有毀損。

後來，他們從捨身堂經過時，夢生要進去觀光，便從旁門走進去。大殿上琉璃燈很光明，每個羅漢的面像都可辨出。他一看那些塑像果然和人體差不多大小，而且面相都是中國人，和其他廟裏的羅漢像完全不同。

他雖然這時候還沒有聽到他們捨身的故事，可是也不覺肅然起敬。

他們退出捨身堂，不多路便到方丈室。

智遠和尚正在室裏看經，經過看山門的介紹後，便吩咐一個智客僧招待夢生到一間專供客人

歇宿的房間裏去，而且說：

「客人一定乏了，請早早安置，有話明天細談。」

這也是廟裏的規矩，爲了怕單身客人胆小，所以由知客僧陪着在房間裏歇宿，

爲了在一處極陌生的地方，夢生反來覆去的睡不熟，於是和知客僧閒談天，因之，由知客僧的嘴裏，告訴了他很是動人的「捨身堂」的故事。

x . . . x . . . x . . . x

那時還在很古很古的時候，地球上的人類沒有現在這樣的繁殖，大地上多數是一片荒蕪，野獸的勢力並不低小於人類。

這座遠在荒郊外，向來沒有人跡的小山上，不知從什麼地方來了一個遊方和尚。他鑿這座小山山坡的平闊，和四圍風景的幽美，而離開繁華的城市又遠，遂決計在這裏草錫。

於是，他開始了建築廟宇而繼續到各地去雲遊，向各地的善男信女們去募化。經過了足足十年的時光，足跡至少走到半個世界上，才完成了他的宏大志願。

一座可以容納數百個和尚靜修的大廟宇在這小山頂上巍然出現。當全部工程告竣而替大殿上佛像關光那天，各地的善男信女，都聞風而來，將附近幾百里內的草深沒徑的原野，都踏成一

片光滑無垠的平地。

可是也僅僅有這一次。從此以後，那位開山和尚便把山門緊閉起來，和幾十個從各方搜來的願意苦修的和尚們刻苦修煉。他們在佛前立下了誓：從此以後，他們永不再出山門一步。

他們都靠了自己的體力來維持自己的生存，在山門以內的土地上，播種滿了他們衣食所需的作物，只要天時正常，收穫沒有減折，那麼他們的物質生活是永遠不會發生什麼問題的。

一年，二年，……十年，二十年，……他們發現了他們都在漸漸衰老，有的還在病死。

他們都感到這個問題很嚴重，於是開了一次集會，討論怎樣找尋承繼他們的人。最後的決定：派人下山領養民間沒有父母，沒有家庭的孤兒。因為孩子都是天真純潔的，只要上山以後，不再使他們與紅塵接觸。他們都比中途出家的人容易修成正果。

三個月後，廟裏擠滿了三百多個光頭的小和尚。

像一所學校似的，由老和尚們把他們分成了班級，規定時間，天天替他們講經說法。幾年以後，小和尚個個都成爲善知識。而且他們靠着維持生存的土地，也擴充到了原來的山門以外，把廟址擴大了幾倍，因爲那時世界上多的是荒山荒地，誰去墾植，這土地便屬於誰。

這些和尚們都是從小出的家，習慣於清燈梵卷的生活，他們完全不知道山下的世界是那一種

情形，也不知除了他們這種生活之外，還有其他各式各樣的生活存在。

又是一年，二年，……十年，二十年，……老和尙們都一個個由衰老而死亡，這廟宇就成了另外一代人的境界，而由另外一代人中推出一個人來繼承了方丈。

他們雖然都是出生於紅塵世界裏，但他們早把原來的世界隔絕，遺忘，他們從來不曾想到牠。

一天早上，他們正齊集大殿上做早課，正心誠意，一塵不染地拜誦經懺，這時忽然從山下來了一個陌生人。

這個陌生人是個面目黧黑，手足胼胝的中年農人，好像是終年在太陽底下工作似的，已失去了一半的人形。他從山下跑上山來，走進廟門，倚在大殿外石柱上看着他們誦經。

等他們早課完畢，他就跑上去頂禮問訊說：他要謁見這裏的方丈。

最年青而又道行最深的方丈，便在方丈室裏接見他，叩問他的來意。

那陌生人滔滔地述說了下面的一番話：

大約在千年之前，戰神忽然臨到了大地上；北方出了一個勇敢貪婪的酋長，他想佔據整個的疆界，把其他一切的民族通統都滅掉。於是他起兵向四方作戰。他對和他對抗的異民族只有殺戮

沒有收降，所以到處屍橫遍野，血流成河。最殘酷的，就是向他們投降的人，他們也把所有男人，無論老幼壯丁，一概殺死，僅贖寡婦孤女留着。

全個世界已被他征服了一半，人類也被他滅掉了一半的一半。

可是在最近，從遠處忽然傳來了一個使全世界的人誰都聽了高興的消息，那個殘酷的會長突然在一處熱帶地方中了暑病死了。於是他的部下解了體，人類中還有沒有被他殺死的一半的一半，遂得保全他們的性命。

可是在那些被他蹂躪過的地方，男子都已被殺盡，等到這一代的女人都老死後，人類將從此絕種。

這個陌生人是在附近數千里內僅存的一個男人。他因偶然離鄉在外，徵倖沒有被屠殺。好幾年來，他一個人飄流在荒山野林裏，不敢回去。後來他得到了那酋長死亡的消息，才敢重回故鄉。爲了人類，也爲了祖國，他就到各處去找覓那些像他一樣僥倖漏網而藏身在山野裏不敢出世的男人，一同回去盡那綿延人種的神聖的責任。

年輕的方丈聽到這裏，便合掌連聲說着：

「善哉！善哉！這正是劫數逃難！貧僧昨夜曾做一夢，夢見本廟已故方丈大師復生肅地對我

說道：『世界一半人類將遭滅亡，我已接受我佛的旨意，必須使我全體門徒，捨身下山到各地去一行，以完成他們對於人類本來應盡的使命。』當時我不明白意旨所在，正在大惑不解，現在才知道有這因緣。爲了挽回人類的滅亡，貧僧自當遵照我佛意旨行事。』

於是立即吩咐值日和尙撞起鑼鐘，召開全廟緊急會議。方丈先叫陌生人將外面紅塵世界的一切情形報告一番，然後再由他宣布昨夜他在夢中所聞已故方丈所傳佛旨，便決定全廟和尙即日返俗下山，到那一些沒有男子的地方去。待任務完畢後，再回山來，補修前道。

這是佛旨，當然是誰也不會反對的。於是在幾天之後，除了留着方丈守廟之外，其餘的和尙個個都下了山。

× × × × ×

這確是一件佛教徒最苦難的工作。把他們久已靜止的人類傳種的本能，突然使之重活，而且又不像普通人一樣，除了發揮本能之外，還有其他藝術的情趣來使他們把苦難視做享樂。他們要在斷慾絕愛之中，實行他們神聖的綿延人類的工作，除了刻苦努力外，簡直沒有什麼感受可得。

在世界各處沒有男子的地方，當然都歡迎他們蒞臨。他們對她們說明這是他們奉行佛旨後，

她們對他們肅然起敬，都像對待神聖樣的奉事他們。

他們和她們結合，是要完成神聖的使命，所以並不感到這是狎昵，也不覺得什麼猥褻。在使命完成後，他們便毫不留戀地辭別她們，再到另外一處沒有男子的地方。她們也像接送天使樣的既把他們恭敬地接進來，也仍恭敬地送出去。

他們簡直是一羣流浪者，不過他們的衣食是不須擔心的。

等到他們走遍那些沒有男子的地方，而在每個地方完成了他們的使命後，時間不覺已經過了二十多年。

在他們回來的路上，舊地重臨，在原來所有的女人外，又都有了小孩。他們還是可能地繼續盡他們的責任，希望有更多的小孩以彌補那被戰爭摧殘了的人。

他們一路回來，所見小孩，一程長似一程。等到走了一半路程，所見的除原來的女人外已都不是小孩，而是和他們同樣高矮的男子。於是他們知道他們已無須再繼續他們的使節；因為已有人可以承繼他們的責任。

當他們加緊他們的行程回到山上時，從他們離開後始終沒有開過山門的方丈出來迎接他們彼此相見，大家都吃了一驚。

方丈鬚髮都白了，但是精神很矍鑠。而這批回來的遊人，個個骨瘦如柴，面目言神，好似一具具榨去了脂肪的枯骨，不過多着一層皮，和許多癢了的筋。

他們回到廟裏，向方丈報告一切後，立即繼續他們的苦修工作。

他們從此都在室中靜坐，漸漸減少飲食，而終至於絕食。

當他們圓寂的時候，他們的身上都成了一具具不會腐爛的乾蠟，堅硬，質實，和埃及的木乃伊沒有什麼分別。

世界上依舊像從前一樣，除了上一代外，下一代都是男女繁殖，各在盡他們的本分。

後來母親們告訴了他們的來歷，他們都為他們的生身父母所盡神聖的責任所感動，他們都要在他們生存的時間裏，抽出一段去朝山，去仰瞻這班神聖的爸爸們。

於是近百年來沒有熱鬧過的荒山又熱鬧起來了。

可是，他們來得太遲了。當他們到這廟宇時，門已打不開了。經他們商量的結果，既然來了，一定要知道這個究竟才回去。於是就有人從牆上爬進去，把山門開了。大家都鑽進了裏面。

在大殿上，在靜室裏，他們發現了他們所要仰瞻的人。個個都筆挺地跌坐着，個個都已成了永久不會腐爛的蠟像。

他們都對他們肅然致敬。他們遂把他們用金子來塑成一尊尊羅漢像，使他們的法身更能永久。又在大殿之後，全廟的中尖，另建一殿，供奉這些真身的法像，題名叫「捨身堂」，以昭示千秋萬世。

x
x
x
x

知客僧講完這個故事的時候，夢生早已興奮異常，嘴裏不住地念着：「阿彌陀佛！」他忽然想到了一個破綻，便問：

「廟裏的人既已個個入道，那麼後來有誰來管理這廟呢？」

「這當然是那班他們後嗣中清願出家的人了。」

「那麼照你說來，現在我們這般人，也都是「捨身堂」中那些羅漢們的嫡親子孫了？」

「當然是哩！」

「可是也有不是的，我以為。」

「是誰？」

「還有那些漏網的人，譬如那個農人。還有那一半中的一半僥倖留下的人，他們不能遷居到這些地方來嗎？」

「這話也對，可是現在已無從分別了」。

「我們也必不去分別了。」

「……………」

話儘管談下去，夢生漸漸起了疲倦，慢慢地有一句沒一句入了睡鄉。

明天天才亮，他便起身告辭。

那知客僧送送到山門外，他也道別上馬，急急地走下原來的山路，兼程地回到他的故鄉去。

因為他怕人家說他也是那「捨身堂」裏羅漢的子孫，所以他從來不會把這故事告訴人家。可是，之後，也沒有第二個人到過那個小山上了。

殘秋時節

張葉舟

西風起，蟹正肥，梧桐葉落，已是殘秋時節。

孤獨地在馬鞍山頂上躑躅，縱目眺望，但見白日當空，寒輝四覆，青天一碧，薄浮着鱗片似的微白雲翳。在這高空的圓穹之下，靜伏着世間的一切物象：遠樹迷惘，如浸在煙霧中的危崖；白灰色的瓦屋，比櫛叢倚，各各透出稀淡的銀光；那黑沉沉的屋楞，鎖亂間突如墳尖，這裏面不消說藏着那無數有生氣的人。一塊一塊的泥田，至今都蓋着灰黃的衰草，看去都是無限憔悴，這些在春夏時節，不是會呈現過錦繡樣的景色嗎？

小山脚下，屋宇叢伏，看去尤爲親切；黑白相雜的高牆與低塚，面朝不同的方向各在靜望那無力的斜陽，似有所求。牆上那些爲了吸收空氣特別配備着的窗口，望去都是黑漆漆的，不禁發生了疑問，在這許多屋裏的人們，此刻靜靜在安居着，不知在幹些什麼？他們中有的會在街上叫喊，有的會在田野往來，有的會抱着小孩子閒談過，有的會悲泣那不幸的遭遇過，凡是人間應有的情態，無時無刻不在真切的表演，但此刻望去却是靜寂極了，啊，這真是一個靜寂的人間嗎？

蕭索的殘秋，最容易使人觸景傷情；在異鄉客居着的我，在滿眼異鄉風味的馬鞍山上踟躕，個個思念飛越過雲煙以外的以外，親切地懷念起兒時的湖山了！

也是這樣殘秋時節，也是這樣的近暮時光，懷着踴躍的心情跑出門來，啊，蒼蒼茫茫的遙空裏正浮着一抹火焰！喧叫了一陣以後，先先後後的就集攏了一堆人，翹望着那遙空裏「鷹窩峯」上的野火。對着那浮映在寥廓的天半凝住了似的火影所幻出的飄忽的故事，實美麗得多麼稚氣呀！等到睡意醺濃故事模糊的時候，浴在微黃的燈光裏的母親的影子親切地溫暖了我的童心。

也是這樣的深秋，也是這樣蕭索的午後，當感到一切遊戲都呆重無味時，萋萋的衰草上就着上了一把火！漸漸的蔓延開去，帶着吱吱的響聲和焦焦的烟味。在昏黃的歸路上偶然回首，也還看得散漫的星星火影。

依然是寂寞的殘秋，依然是蕭索的午後與蒼茫的深暮，而母親，兒時，兒時的湖山，兒時的湖山裏的野火呢？遠了，遠了……，別了兒時，抱着無涯際的「作客」的情懷，悽悽清清的輾轉，而又頻頻向過去回首的生涯啊！

今天，獨個兒在這異鄉的馬鞍山上浪游，踏着燒去了衰草的野地，前面的遙空正橫着淡淡的遠山之影，懷念之感就如暮色般罩上了心頭。

馬鞍山麓，窩峯，眼前的荒山，兒時的湖山，他鄉作異客，增濃故鄉情！既未能高唱毀滅之歌，自然還希望能遇到點綴在兒時生活裏的野火似的或物，在這蒼茫寂寞的來日，在這蒼茫寂寞的人間。

二

我才于地爬越到了荒涼滿目的後山了。

荒敗的墳墓，本來最易惹動人的愁思，在這個蕭索的殘秋時節，孤零地伏在雨打風吹的曠地上，特別印入了我的眼簾。墓石沾滿着點點泥水，一向聽其自沾自落；石上附着蘚苔，終年不見光彩。墓上的荒草，即在春夏，也不能引人顧盼，祇讓牧童們踐踏，此時更萎黃的不堪寓目了。我想起長臥在墓裏的人，也許已隨着雨水分化了，縱然有它的靈魂，也要永久地埋在黑暗中，任使親愛的人們，憶念談說，所有希望都歸烏有了。

我開始替墓中的人們悲哀啦：他們過去也都是有作爲的人，如今已是撒手成空，甚至連遺留在人間的一點餘氣，也和他們的形像似地，限着時間的悠長漸漸的模糊消滅了！讓舊有新希望的青春的一羣，踏着他們的舊路，掙扎，奮鬥，創造，建設，爭取種種的權力與美譽，却再也想不到墓中的人們，生前也是同樣的有一番光榮歷史呢！他們雖然是幽明相隔，却是咫尺相處，終是

前仆後繼，努力維持那人間的一線生命。我們不能不贊歎這些後繼者的勇敢，這是什麼原因呢？如果人們都怕有希望，都起了「色即是空」的悟念，我們相信世界上所謂有生機的人類，祇是死滅的和諧。這樣的人間，又是怎麼一種景象呢？

「百代興亡朝復暮，江風吹倒前朝樹！」這是吳敬梓在儒林外史裏的話。「但屈指西風幾時來？却不道流年暗中偷換！」這是蘇東坡在洞仙歌裏的話。「世人都道神仙好，只有功名忘不了，古來將相在何方，荒塚一推草沒了！」這是曹雪芹在紅樓夢裏的話。澈底的說來，英雄也好，懦夫也好，美人也好，醜婦也好，反正是逃不過列子楊朱節的一句話：「人，上壽百齡，中壽八十，下壽六十」而已。這便是人類的悲劇。

到了生機斷絕，深埋在這樣的荒敗的墳墓裏時，也許都會想到撒手成空的我，生前飽含着戰慄的我，和其他久臥在荒丘之中的死屍一樣，祇是孤零地伏在雨打風吹的曠地上，祇是伴隨着儘讓牧童，羊踐踏着的荒草！在蒼蕭索的殘秋時節，特別引了人的愁思，對着偉大的自然繁雜的人羣，都祇是死的沉默！

「長江舊浪逐新浪，世上新人換故人！」詩人的啓示，真不錯啊！所謂世上新人換故人者，無非說生命是要換模式的。公元七七〇年，詩人杜甫死了；然而，公元七七二年，詩人白居易，

却也呱呱墜地。只可惜這個白居易不是那個杜甫罷了。至於「長江舊浪逐新浪」，也不過說生命的模式無論是怎樣的變換，然而所有的活動仍是一波未平一波又起的連綿着，正如杜甫雖然換了白居易，然而布局謹嚴的諷刺詩，依然是連續地存在。

所以，正因爲生命是無窮小的一刹那，過了這一刹那，便不容我主宰那一刹那，這一刹那的生命雖苦其短促，而因此愈感短促之可貴了。我要排除煩悶，我要避免痛苦，我不要悲哀，而要求愉快，我不要罪惡，而要求令譽；總而言之在這個短促的一刹那間，我要儘量領略生命的意義。「對酒當歌，人生幾何？譬如朝露，去日苦多！」這一項主張，也是對的。可是，如果是冥冥中是有造物主的，他果能允許我們儘量領略生命的意義嗎？在這個短促的一刹那？

就我本身而論，我常常愉快，但也常常悲哀，常常起舞，但也常常墜泣，朋友們見了我這般變化無常自相矛盾的舉動，居然問我，你爲甚麼這樣？我當時也會低徊沉吟而告訴他們：「我有煩悶，我有苦痛，我與上帝無緣！好像站在車水馬龍的十字架頭，東盼西望，左思右想，而毫無歸宿之地！我雖抱着希望，我也感到失望，我在含笑，我也在凝淚！」

今天，墓中的人們，給了我偉大的企示：我們在生前儘管沒有表露過自我的靈性，自我的人格；但那自我的靈性和人格，都恐怕被埋在永久的黑暗中，或者已各各振翼而飛去了！那末，我

啊，來被深埋在荒丘中的我啊，應該怎樣表示自我的靈性；和自我的人格呢？難道因為生命短促的緣故，使我放棄表示這自我靈性和人格的機會嗎？

三

季節已是殘秋，到處顯露淒涼的意境：

「秋水共長天一色」，在過去，我站在故鄉的永安湖邊，也會像煞有介事的欣賞過。現在是所謂秋深時節了，但是，我像遊魂似的徘徊到肅穆的青陽港畔，我別無感觸，不過仍是低徊地默念着：「秋水共長天一色」……其實，感不到古人的歡喜，也感不到友人的悲辛，祇是不自覺的默念着罷了！

我望着漸漸高上去高上去的長空，回答是靜默。我又望着漠漠長空裏孤飛的鳥兒，回答是靜默。可是，我從來沒有向遙空裏獲得雄偉的感念；因此，一切英雄夢在這裏當然尋不着足跡。

這裏有古老的漁舟數艘，漁舟上活動着的不過是幾個渾渾噩噩的漁人。秋真的深了嗎？季節確已秋殘了嗎？然而唧唧的呢？息息的呢？秋真的深了嗎？這悠悠的，如死蛇一樣攤臥着的困倦天氣，使我呆呆的昏昏的……這昏昏的又呆呆的，但長天下尋不出寒劍似的使人悚悚刺刺的秋跡。

深秋的消息透露在荷塘裏，憔悴的荷葉染上了焦黃色，垂了頭，彎了腰，捲縮着，秋風逼處，淺淺的水，掀起鄰鄰的漣漪；葉子便無力的抖了幾抖，怪可憐的。

在新秋時候，她們肩並肩的挨着，宛如一雙雙挽着臂的情侶，水被她們遮住了，遠望，荷塘上面是密密層層的排列着無數塊的「碧盤」。在新秋時候，她們還披了潤的軟嫩的綠衫，衫上面凝留着幾點水珠，彷彿閉鎖着幾顆疏星的蔚藍的天空，裂了一塊一塊一塊浮在塘面似的。在新秋時候，他們頭上還戴着花朵，紅的，白的，像羞澀的處子，紅着雙頰低着首，在懷思着春情那樣的給微風一吹，便婀娜地一會左，一會右，擺個不停。

而今呵，淒涼的月色下，悲側的蟲聲裏，花殘綠退，葉枯，梗斷；低有靜候着感傷的詩人，來憑弔她們的遺骸啊！有如荳蔻年華的姑娘，嬌豔欲滴，無可比擬；會幾何時，搖身一變，青春盡逝竟成了雞皮鶴髮的老嫗一樣；她們回溯了過去，體味着現在，不禁嗚咽地說道：「過去的美麗，祇是準備着現在的凋零呵！」

是瀏河之夜：海岸的高岡上，森林靜謐；月在遠遠的海水耀着光輝；海平靜，風微動。

月光在樹的邊緣上躍其光輝，樹是深黛，瘦長而矗立，直至深處。在深林中，天主堂的燈光微微地看見，這正是祈禱的時候；林中寂寂，有着樹葉的噓息。天主堂的鐘聲悠然響了，飄出森林向靜寂若夢的海面散去。

一隻漁舟在海面上停下來，舟上一個白髮的老人俯下了他的頭靜靜地祈禱。世界若夢。

從褐色的焦石上，從蒼翠的斷崖上，一個在人世的沙漠中疲倦了的旅客，孤獨地，從寥闊的天空下俯視着這森浩的海，想着那黯藍的怎麼也不能平靜的胸膛，正象徵了我的哀愁！自己深沉無邊沒有底的哀愁！便覺得昨天的眼淚，正是和一切桃色的歡娛一樣的都是虛擲！而這使人無言的沉默，才正是一個歷盡了辛險的旅行者的歸宿！

遙想着在靜謐的秋月之下，在晦暗開闊的風雨之中，在焦灼的烈日下，甘心忍受他人的怨忿，捨棄了絕世的聰明，靜靜地，一個人，從海的瞬息萬變的姿容上，讀着自己過去的生活的陳跡，絲毫無動於心，祇念着這無盡的藍褐色的懷抱中，正埋葬着自己曾經用生命搏戰過的無價的珍寶，那將是怎樣的傲？

雖然自覺是久已參透了人世的夢幻，可是，這年輕的心，有時却好奇的爲自己織着自己的羅

網，明知道所走的方面是陷阱，可是經不起生活變動的抽打，不得不撫着未愈的創痕，便又輕輕地踏入了險峻的重陣。在月光中，靜靜地想着每一次的經歷，用着絕世的聰明，將驕凌的幸福任意地在掌握中顛倒，有誰知道這樣賺下來的每一滴眼淚，是冒着了巨的艱險？

銀點一樣的繁星，奔淘飛濺的怒沫，掩在秋月微光的漁舟，和矯健翱翔的白鷗，也都用着無言的沉靜，來回答你的友情！決不像淺薄的人世，會因了你的每一次的眼淚和歡笑而驚異！

從人世沙漠中歷盡了艱辛，聰明的心，參透了哀愁的味，開始覺得這樣泥濘的可貴，對於無言的海，我有了深摯的懷念！

我獨個兒蹲坐在海邊沙灘上，直等到月亮沒下水去，剩下了一點餘光。漁舟在暗中前進，嘶嘶地響着水聲。老人的眼睛望着那落月的地方，永遠永遠……。

x
x
x
x

是午夜夢醒時，從迷朦之中，微感到身上有一點蕭瑟，心上有一點淒涼的一刻，就正是秋殘的徵象。

許是琴聲，它帶來了青春的哀音；許是落葉，它帶來了新秋的淒寂；許是廢夢，它帶來了童年的甜蜜。

在靜夜裏追溯着已往的歲月，如一鈞垂淚的秋月呵！我又在感傷自己命運了！

啊！命運已是泥濘裏的野駝，誰又忍唱出愉快的歌曲，去適幸福者的享樂呢？祇有凝視良夜的詩魂，花朵般的啜泣，啜泣吧！讓淚雨滴破了芭蕉，讓淚雨震動了梧桐。

已是午夜了，在午夜的浮漾裏，颯颯地發出將近中年人的長嘆；在憶懷着童年，青春的花朵，甜菓，去覓那那寒霜堆滿的前程，去抱着白蓮吻葬死去的故兒！用葡萄酒灌溉殘灰的生命，那已如埋葬落花夢的哀豔，狼啼的悵惘，狼吼的顫抖……。

啊！午夜更沉寂了！午夜將隨着歲月的輪盤飄落了！消失了！像竹林裏飛出的白鶴，去完成她的歸程！對此，我像紀念青春般的紀念着午夜，雖然這午夜不會回來，夜鶯啼不回來，鶯聲震不回來，雞聲叫不回來，

啊！午夜已是過去，涼風帶來晨曦之光，過去的一陣霧氣，現在的是一陣烟涼，永是戀哀，永是感傷，永是失望……。

何處暴露着日光下的彩色？何處暴露着月亮下的火星？已是天明時刻了，天空在噴出雨點

附近的河沿上，也染上了殘秋的淒涼，成天都是涼清清的；聽見一陣輕微的轆轤車聲，在心頭也恍然如像那空谷足音一樣，可是，每逢正午時分，一個彈三絃的瞎子，總是坐在那堤邊的大柳樹下，有意無意的揮撥那聲音沉抑的三絃。這些平凡的聲音，在病弱心情的我聽來，竟好像是鈞天神祕的音樂，我的弱小的靈魂隨着這渺然的音波，在這寂寞寂寞宇宙中飄飄游蕩。

更常常使我心情搖落不安靜的，是每天黃昏日落之後，兩個江湖賣唱的老人和少女，在河沿上一步一步地向西走去，破碎的琴聲，不諧合的鼓聲，檀板聲，幽幽地奏出這一切流浪人靈魂深處沉淪落寞的悲哀。間或聽見遠遠的那少女的歌聲，單調，沒精神，在我的想象中，活畫出一個受盡性的蹂躪，磨折，靈魂枯倦了的女子。這一幅人生苦悶色彩渲染的圖畫，引起我無限愴情與悽戀。每一個人呆呆的站在門前，目送這兩個淪落流浪的人一步一步在河沿上走過，直到他們的背影在樹蔭水光中消失。

兩個頹弱的身影，如枯柳之秀枝在風前搖擺，憔悴，婀娜，在我的視線外消失之後，破碎的琴聲，不諧合的鼓聲，檀板聲，猶依稀可以聽見。我仍然呆呆地站在門前，但是，我流浪的靈魂啊，却隨着這飄渺的纏綿的音聲而去。

莫來由的悽戀與愴情，在我心頭日日以深。一到黃昏日落以後，那兩個流浪人弄着琴鼓，在

河沿上一步一步走過時，我的心便渺然隨之而去。曾幾次在暮色蒼茫的時候，辨着琴鼓聲的去向，遠遠地跟在他們後面走着，讓我的浸漬于流浪、悲哀的心絃，和着這飄渺繚繞的音波顫動。涼風由水上飄來，心思格外悽切。遠遠有一盞半暗不明的路燈照着，反轉覺得幽森之逼人。再走過二道曲徑，便是河沿的盡頭，街市已很近，幽幽的鼓琴聲于是在嘈雜喧嚷中消散，我也就廢然而返。

唉，同是天涯淪落人，相逢何必曾相識！

十，五，深夜，脫稿江蘇崑山馬鞍山。

苦口甘口

藥堂

平常接到未知的青年友人的來信，說自己愛好文學，想從這方面努力做下去，我看了當然也喜歡，但是要寫回信卻覺得頗難下筆，只好暫時放下，這一擱就會再也找不出來，終於失禮了。爲什麼呢？這正合於一句普通的成語，叫做「一言難盡」。對於青年之弄文學，假如我是反對的，或者完全贊成的，那麼回信就不難寫，只須簡單的一兩句話就夠了。但是我自己是曾經弄過一時文學的，怎能反對人家，若是贊成卻又不盡然，至少也總是很有條件的，說來話長，不能反覆的寫了一一寄去。可是老不回覆人家也不是辦法，雖然因年歲經驗的差異，所說的話在青年聽了多是落伍的舊話，在我總是誠意的，說了也已盡了誠意，總勝於不說，聽不聽別無關係，那是另一問題。現今在這里總答幾句，希望對於列位或能少供參考之用。

第一件想說的是，不可以文學作職業。本來在中國够得上職業的，只是農工商這幾行，士雖然位居四民之首，爲學乃是他的事業，其職業卻仍舊別有所在，達則爲官，現在也還稱公僕，窮則還是躬耕，或隱於市井，織履賣藥，非工則商耳。若是想以學問文章謀生，唯有給大官富賈去做門客，呼來喝去，與奴僕相去無幾，不唯辱甚，生活亦不安定也。我還記得三十五六年前，大

家在東京從章太炎先生聽講小學，章先生常教訓學生們說，將來切不可所學爲謀生之具，學者必須別有職業，藉以糊口，學問事業乃能獨立，不至因外界的影響而動搖以至墮落。章先生自己是懂得醫道的，所以他的意思以爲學者最好也是看點醫書，將來便以中醫爲職業，不但與治學不相妨，而且讀書人去學習也很便利容易。章先生的教訓我覺得很對，雖然現今在大學教書已經成了一種職業，教學相長，也即是做着自己的事業，與民國以前的情形很有不同了，但是這在文學上卻正可應用，所以引用生這裏。中國出版不發達，沒有作家能够靠稿費維持生活，文學職業就壓根兒沒有，此其一。即使可以有此職業了，而作家須聽出版界的需要，出版界又要看社會的要求，新舊左右，如貓眼睛的轉變，亦實將疲於奔命，此其二。因此之故，中國現在有志於文學的最好還是先取票友的態度，爲了興趣而下手，仍當十分用心用力，但是決心不要下海，要知正式唱戲不是好玩的事也。

第二，弄文學也並不難，却也很不容易。古人說寫文章的祕訣，是多讀多作。現在即使說是新文學了，反正道理還是一樣。要成爲一個文學家，自然要先有文學而後乃成家，決不會有不寫文學而可稱文學家的，這是一定的事，所以要弄文學的人，要緊的是學寫文學作品，多讀多作，此外並無別的方法。簡單的一句話，文學家也是實力要緊，虛聲是沒有用的。我們學過去的例來

說，民六以後新文學運動哄動了一時，胡陳魯劉許公那時都是無名之士，只是埋頭工作，也不求名聲，也不管利害，每日發表力作的文章，結果有了一點成績，後來批評家稱之爲如何運動，這在他們當初是未曾預想到的。這時代是早已過去了，這種風氣或者也已改變，但是總值得稱述的，總可以當作文人作家鍊成之一模範。這有如一隊兵卒，在同一目的下人自爲戰，經了好些苦鬥，達成目的之後，肩了步槍回來，衣履破碎，依然是個兵卒，並不是千把總，卻是經過戰鬥，練成老兵了，隨時能跳起來上前線去。這個比喻不算很好，但意思是正對的，總之文學家所要一的是先造成個人，能寫作有思想的文人，別的一切都在其次。可是話又說了回來，多讀多作未必定成功，這還得嘗試了來看。學畫可以有課程，學滿三四年之後便畢業了，即使不能算各畫家，也總是畫家之一，學書便不能如此，學文學也正是一樣，不能說何時可以學會，也許半年，也許三年，也許終於不成。這一點要請弄文學的人預先了解，反正是票友，試試來看，唱得好固可喜，不好也就罷了，對於自己看得清，放得下，乃是必要也。

第三，須略了中國文學的傳統。無論現在文學新到那里去，總之還是用漢字寫的，就這一點便逃不出傳統的圈子。中國人的人生觀也還以儒家思想爲主流，立起一條爲人生的文學的統系，其間隨時加上些道家思想的分。正好作爲補偏救弊之用，使得調和漸近自然。因此中國文學的

道德氣是正當不過的，問題只是在於這道德觀念的變遷，由人爲的階級的而進於自然的相互的關係，儒道思想之切磋與近代學術之發達都是同樣的有力。別國的未必不是如此，現在只就中國文學來說，這裏邊思想的分子很是重要，文學裏的東西不外物理人情，假如不是在這裏有點理解，下餘的只是辭句，雖是寫得華美，有如一套繡花氈頭，外面好看而已。在反對的一方面，還有外國的文藝思想，也要知道大概才好。外國的事物固然不是全好的，例如有人學翻譯派，寫幾句象徵派的情詩，自然也可笑，但是有些傑作本是世界的公物，各人有權利去共享，也有義務去共學的，這在文明國家便應當都有翻譯介紹，與本國的古典著作一同供國民的利用。在中國卻是還未辦到，更^且學人自己費力去張羅，未免辛苦，不過這辛苦也是值得，雖然書中未必有顏如玉的美人，精神食糧總可得到不少，這於弄文學的人是比女人與酒更會有益的。前一代的老輩如偷看了外國書來講新文學，却不肯譯出給大家看，固然是自私的很，但是現今青年講更新的文學，卻只拿幾本漢文的書來看，則不是自私而是自誤了。末了再附贅兩句老婆心的廢話，要讀外國文學須看標準名作，不可好奇立異，自我新著，反而上當，因為外國文學的好醜我們不能懂得，正如我們的文學也還是自己知道得清楚，外國文人如羅曼羅蘭亦未必能下判斷也。

以上所說的話未免太冷一點，對於熱心的青年恐怕逆耳，不甚相宜亦未可知。但是這在我是

沒法子的事，因為我雖不能反對青年的弄文學，贊成也是附有條件的，上邊說的便是條件之一部分。假如鴉片煙可以寓禁於徵，那麼我的意思或者可以說是寓反對於條件罷。因為青年熱心於文學，而我想勸止至少也是限制他們，總些話當然是不大嚇得下去的，題目稱曰苦口，即是這個意義。至於甘口，那恐怕只是題目上的配搭，本文中還未曾說到。據桂氏說文解字義證卷三十，麤字下所引云：

「玉篇，麤，小鼠也，齧毒，食人及鳥獸皆不痛，今之甘口鼠也。博物志，麤，鼠之最小者，或謂之甘鼠，謂其口甘，為其所食者不知覺也。」日本和漢三才圖會卷三十九引本草綱目麤鼠條，亦如此說，和名阿末久知爾須美，漢字為甘口鼠，與中國相同。所謂甘口的典故即出於此。這在字面上正好與苦口作一對，但在事實上我只說了苦口便罷，甘口還是「恕不」了吧。或者怕得青年們的不高興，在要收場的時候說幾句，——話雖如此，世間有文壇登龍術一書，可以參考，便講授幾條江湖口訣，這也不是難事，不過那就是咬人不痛的把戲，何苦來呢。題目寫作苦口甘口，而本文中只有苦口，甘口則單是提示出來，叫列位自己注意謹防，此乃是新式作文法之一，為鄙人所發明，近幾年中只曾經用過兩次者也。

寫於陰雨中。

——藝文——

游宦回味記

種因

友人某君，游宦四方，饒有經驗，別數年矣，相見則歡甚。叩以做官術，殊不自祕，繼述兩小時不稍休，每一思之，醜醜有餘味，笑記其梗概，以供世之同好焉。

今日做官，與昔日做官異。昔日做官之道簡，今日做官之道繁。繁而約之以簡，仍不外乎三端：吹，拍，變。吹須吹得不太不小；上條陳，編書報，投稿有後台老板的機關雜誌，皆「吹」之所有事。拍須拍得不疾不徐；引證黨魁言論，頌揚長官德政，言甚言而可行，皆「拍」之所有事也。變須變得不先不後；見風轉舵，知幾其神，灰色的態度，模稜的口吻，不着邊際的辦法，皆「變」之所有事也。

再詳言之：於容貌，於衣服，於言語文字，以及性格行動，一切攸關。因人類不同，猶如其面。某長官方面大耳，則必喜肥頭碩腦之人；某主席尖嘴猴腮，則不厭外貌不揚之士。有時應酬和尙頭，有時應剪博士式，有時還須披頭散髮，像個巴黎藝術家樣。至於衣服，長短中外，各式須備。遇着湖州同志，要穿絲質藍袍黑馬褂；遇着革命軍人，要穿黃呢中山裝；遇着西北老鄉，要穿青布黑布大棉襖；遇着少帥或洋氣十足的闊人物，要穿最摩登的漂亮西服。再說言語，可就

難啦，說京話未必是大方，能洋文方可顯本領。如今是革命時代，例如說國語，也許疑惑你是舊官僚。上經濟或財政的條陳，最好用英文，中文是不愛看的，而且看不懂。人沒有不歡喜『戴高帽子』，反正『高帽子』到處有，送禮不花錢，何樂而不爲？人有賢愚高下，語有曲直淺深，見人則說人話，見鬼則說鬼話，最不可忽。若見長官，只能『四』，不能『五』。受了氣可以回家罵罵人，對屬員發威武也不要緊。惟最難學的是性格行動，非學養功深者不能辦，初登仕版的小官僚休想得其皮毛。他能够一天很沈潛，像一個極誠實人；明天又異常靈敏活潑發發，像一個極幹練極有作爲的人。你在黨軍未北伐前，篤信國家主義；到了武漢政治分會成立時代，又講××主義；及至國共分立，乘輪東下，而三民主義的大著已不脛而走於全民衆之前；將來中國不幸亡於××，也許提倡大亞細亞主義。孫行者會變，做官的誰不會變？

做官最不能貪，不應收授賄賂，但送禮仍不可少。要暗送，不要明送；要大送，不要小送；要在當幾送，不要不在時候送；要送人歡喜的稀少的需要的東西；不要送人討厭的常見的無用的東西；要送之有名，四時八節托，婚喪慶吊啦，旅途饋贈啦，皆可假借機會，送不爲罪，取不傷廉。送他洋錢不肯收，替他姑老爺，姨老爺，小舅老爺謀個事，一定肯接受。當面親自不肯收，不便收，他的左右人，不一定是祕書科長，也許裏傳達，小護兵，可以通一點消息。假如沒有這

吳四子，那個大官不是靠出身，怎麼不到幾個年頭，光靠條給所入，就能食客盈戶，待從如雲，出必汽車，寓必廣廈呢？

做能吏有二訣：曰滑，辣，括。滑則圓通，辣則果斷括則肥厚。不滑必不辣，不辣必不括，三者具而後能吏之能事畢。

做循吏有二訣：曰糊，如，魯。糊則大事化小，小事化無，既不尋事生端，決可榮華到老。如則服從唯謹，毫無主張，不是一姓家臣，必阿彌陀佛。魯則只求無過，不望有功，清靜無爲，安分守己。『諸葛一生唯謹慎，呂端大事不糊塗，』唯循吏有之。

做老吏亦有三訣：曰呵，摸，拖。年少氣盛者都不慣於呵，捱不住罵，做不出卑躬屈節樣子，又何怪『此路不通，』老坐冷板凳而無以自拔。其經驗缺乏者，更矜才使氣，完全不明上峯意旨，武斷曲解碰了釘子還不覺，其病在不『摸。』摸要靈巧，要虛心，要嘗試。摸得對，叫人舒服便是精通治理。摸得不對，東衝西撞，勞而無功，官也許丟掉。還有，難問題來了，任何人都做不通，做固不好，不做亦不好，無已，只有出之於『拖。』不曰『飭屬辦理，』即曰『業經遵辦，限期完成；』不曰『派員澈查，』即曰『候察核或候轉並核示辦理。』總之能够推卸旁人的，即推卸得不負責任，能够延到將來，就得過且過，何必現在討論煩。反正官樣文章說幾句假

話無關係。就是上峯派員查，請他吃頓酒，開銷棧房錢，也可保無事；大不過再送若干程儀，橫豎不是自家事，有人來出錢，弄得好也許可以從中取利。

官越大越好做，越小越難。會計越秘密越容易生是非；越公開越可以撈摸幾個錢，賺了錢無人說。

倘若一時正印官做不到，當黨委員候差也是一法。不過上司脾氣，所查對條，所轉底細都要明澈。上司歡喜糜節，我們領了旅費，儘管不夠也不請補，最好還在腰包裏，貼出幾個錢，不怕不指日高陞，不怕不一本萬利！上司歡喜人說壞話，無論你所查的是好人是壞人，總要設法說他壞，不然就要疑你受賄！所查的人，如果惹頭惹腦或是罪大惡極，拿他幾個又何妨；鬧出事來，他也不敢說。帶個伶俐的勤務最要緊，他的眼睛鼻子都該會說話，可以幫助你辦這些事。我們有身分的人，要擺點架子，不要一見就被人家看穿！既然拿了人家錢，多少要幫助他一點，才於心無愧。呈復時或先揚後抑，或先抑後揚，或有弦外之音，或含吞吐之語，說壞話，也有好，說好話，也有壞。上司既可無疑，出錢者亦可無怨，這是兩全之道。

北方做官較南方為易，而且較尊嚴，打官司的人，刑事多於民事，橫豎人民不懂法律，判錯亦無妨礙。勝訴的一定是送錢多，敗訴的一定是送錢少，只怨自己不怪官，這是普遍的民心。

理。我們還是迎合人民心理好！

得民衆歡迎極易，須聯絡土豪劣紳，攪住民衆。民衆就是他，他就是民衆。未到任，他們拍電歡迎；既到任，他們能避聲氣，能作耳目，於公於私都便；做久了，無論如何糊塗昏聩，他們可以諷陳政績，呈請上峯嘉獎，至少也可不致動搖。正人君子萬不可近，近則害乃公事，只可虛與委蛇，尊而不親；不然要得罪多少人，殊不值得。

做官不是一世的，平時不燒香，臨事抱佛脚，那就遲了。認清了有力大老官。最少一星期要寄一封請安信，儘管他丟下毛廁缸，無回信，不打緊，小名子記熟了才好搭交情。升遷有賀電，來往須迎送，更不可少。如今年頭，不有椅背子，是不行的。既懷『攀龍附鳳』之心，必具做隨爲奴之志。風雲際會，何事不成。書獃子忙應高考，忙得寢食俱廢，那裏及得他們手到拿來，不費吹灰之力！何去何從，不言而決，有官癮者其勉之！

記懶人

舍

一間小屋，牆角長着些兔兒草，床上臥着懶人。他姓什麼？或者因為懶得說，連他自己也記不清了。大家只呼他爲懶人，他也懶得否認。

在我的經驗中，他是世上第一個懶人，因此我對他很注意：能上『無雙譜』的總該是有價值的。

幸而人人有個弱點，不然我便無法與他來往；他的弱點是歡喜喝一盅。雖然他並不愛酒而有任何行動，可是我給他送酒去，他也不堅持到底的不張開嘴。更可喜的是三杯下去，他能暫時戒——和我說話。我還能捨不得幾瓶酒麼？所以我成了他的好友。自然我須把酒杯滿上，送到他的唇邊，他纔肯飲。爲引誘他講話，我們不慫恿些？况且過了三杯，我只須把酒瓶放在他的手下，他自己便會斟滿的。

他的話有些，假如不都是，很奇怪可喜的。而且極其天真，因爲他的腦子是懶於搜集任何書報上的與旁人製造的話的。他沒有常識，因此他不討厭。他確是個寶貝，在這可厭的社會中。

據他說，他是自幼便很懶的。他不記得他的父親是黃臉堂還是白淨無鬚；他三歲的時候，他

的父親死去；他懶得問媽媽關於爸爸的事。他是媽媽的兒子，因為她也是懶得很有個樣兒。旁的婦女是孕後九或十個月就生產。懶人的媽媽懷了他一年半，因為懶得生產。他的生日沒人曉得，媽媽是第一個忘記了他。他自然想不起問。

他的媽媽後來也死了，他不記得怎樣將她埋葬。可是，他還記得媽媽的面貌。媽媽，雖在懶人的心中，也難免被想念着；懶人借着酒力嘆了一口十年未曾嘆過的氣；淚是終於懶得落的。

他入過學。懶得記憶一切，可是他不能忘記許多小四方塊的字，因為學校裏的人，自校長至學生，沒有一個不像活猴兒，終日跳動；所以他不能不去看那些小四方塊，以得些安慰。最可怕的記憶便是「學生。」他想不出為何他的懶媽將他送入學校去，或者因為他入了學，她可以多心靜一些？苦痛往往逼迫着人去記憶。他記得「學生」——一羣推他打他擠他踢他罵他笑他的活猴子。他是一塊木頭，被猴子們向四面推滾。他似乎也學過業，但是懶得去領文憑。

「老子的心中到底有個「無爲」縈繞着，我連個針尖大的理想也沒有。」他已飲了半瓶白酒，閉着眼說。

「人類的紛爭都是出於好事好動；假如人也變成桂樹或梅花，世上當怎樣的芬香靜美？」我故意誘他說話。

他似乎沒有聽見，或是故意懶得聽別人的意見。

我決定了下次再來，須帶白蘭地；普通的白酒還不够打開他的說話機關的。

白蘭地果然有效，他居然坐起來了。往常他向我致敬只是閉着眼，稍微動一動眉毛。然後，我把酒遞到他的唇邊，酒過三杯，他開始講話，可是始終是躺在床上下不起來。酒喝足了；在我告辭之際，他纔肯指一指酒瓶，意思是叫我將牠掃開；有的時候他連指指酒瓶都覺得是多事。

白蘭地得着了空前的勝利，他坐起來了！我的驚異就好像看見了死人復活。我要盤問他了。

「朋友，」我的聲音有點發顫，大概因爲是有驚有喜，「朋友，在過去的經驗中，你可曾不懶過一天或一回沒有呢？」

「天下有多少事能叫人不懶一整天呢？」他的舌頭有點僵硬。我心中更喜歡了：被酒激硬的舌頭是最喜歡運動的。

「那麼，不懶過一回沒有呢？」

他沒當時回答我。我看得出，他是搜尋他的記憶呢。他的臉上有點很接近於笑表示——這不是我的猜測，我沒見過他怎樣笑。過了好久，他點了點頭，又喝下一杯酒，慢慢的說：

「有過一次。許久許久以前的事了。設若我今年是四十一歲，留心留意自己的歲數——那必是

我二十來歲的事了」。

他又停頓住了。我非常怕他不再往下說，可是也不敢催促他；我等着，聽得見我自己的心跳。

「你說，什麼事足以使懶人不懶一次。」他猛狐丁的問了我一句。

我一時找不到相當的答案；不知道是什麼想起來的，我這麼答對了他：

「愛情，愛情能使人不懶」。

你是個聰明人！」他說。

我也吞了一大口白蘭地，我的心幾乎要跳出來。

他的眼合成一道縫，好像看着心中正在構成着的一張圖畫。然像自己念道：「想起來了！」

我連大氣也不敢出的等着。

「一株海棠樹，」他大概是形容他心裏那張畫，「第一次見着她，便是在海棠樹下。開滿了花，像籃天下的一大團雪，圍着金黃的蜜蜂。我與她便蹲在樹下，臉朝着海棠花，時時有小鳥踏下些花片，像些雪花，落在我們的臉上。她那時節，也就是十幾歲吧，我或者比他大一些。她是

媽媽的娘家的；不曉得怎樣稱呼她，懶得問。我們過了多少時候？我不記得。只記得那是最快活的一天：聽着蜂，閉着眼用臉承接着花片，花陰下見不着陽光，可是春氣吹拂着全身，安適而溫暖。我們兩就像埋在春光中的一對愛人，最好能永遠不動，直到宇宙崩毀的時候。她是我理想中的人兒。她和媽媽相似——愛情在靜裏享受。別的女子們，見了花便折，見了鏡子就照，使人心慌意亂。她能領略花木樣的戀愛；我是討厭蜜蜂的，終日瞎忙。可是在那一天，蜜蜂確不錯，牠們的嗡嗡使我半睡半醒，半死半生；在生死之間我得到完全的恬靜與快樂。這個快樂是一睜開眼便會失去的。」

他停頓了一會兒，又喝了半杯酒。他的話來得流暢輕快了：「海棠花開殘，她不見了。大概是回了家，大概是臨走的那一天，我與她在海棠樹下——花開已殘，一樹的油綠葉兒，小綠海棠果頂着些黃鬚——彼此看着臉上的紅潮起落，不知起落了多少次。我們都懶得說話，眼睛交談了一切。」

「她不見了，」他說得更快了。「自然懶得去打聽，更提不到去找她。想她的時候，我便在海棠樹下靜臥一天。第二年花開的時候，她沒有來，花一點也不似去年那麼美了，蜂聲更討厭。」

這回他是對着瓶口灌了一氣。

「又看見她了，已長成了個大姑娘。但是，但是，」他的眼似乎不得力的眨了幾下，微微有點發濕，「她變了。她一來，我便覺得她太活潑了。她的話也很多，幾乎不給我留個追想舊時，她怎樣靜美的機會了。到了晚間，她偷偷的約我在海棠樹下相見。我是日落後向不輕動一步的，可是我答應了她；愛情使人能不懶了，你是個聰明人。我不該赴約，可是我去了，她在樹下等着我呢？你還是這麼懶？這是她的第一句話，我沒言語。「你記得前幾年，咱們在這花下」她又問，我點了點頭——出於不得已。「唉！」她嘆了一口氣，「假如你也能不懶了；你看我！」我沒說話。「其實你也可以不懶的；假如你真是懶得到家，爲什麼你來見我；你可以不懶！咱們——」她沒往下說，我始終沒開口。她落了淚，走開。我便在海棠下睡了一夜，懶得再動。她又走了。不久聽說她出嫁了。不久，聽說她被丈夫給虐待死了。懶是不利於愛情的，但是，她，她因不懶而喪了一朵花似的生命！假如我聽她的話改爲勤謹？也許能保全了她；可也許喪掉我命。假如她始終不改懶的習慣？也許我們到現在還是同臥在海棠花下，雖然未必是活着，可是同臥在一處便是活着，永遠的活着。只有成雙作對纔算愛，愛不會死！」

「到如今你還想念着她？」我問。

「哼，那就是那次破了懶戒的懲罰！一次不懶，終身受罪；我還不算個最懶的人。」他又臥在床上。

我將酒瓶擲開他又說了話：

「假如我死去——雖然很懶得死——請把我埋在海棠花下，不必費事買棺材。我懶得理想，可是既提起這件事，我似乎應當永遠臥在海棠花下——受着永遠的懲罰！」

過了些日子，我果然將他埋葬了。在上邊臨時種了一株海棠；有海棠樹的人家沒有允許我埋人的。

公寓裏的風波

何容

在北京（北平也在內）過了十幾年，由坐講堂到站講堂，老是在一個小環境裏混，並沒有認識真正的「北京。」我自己感覺北京的生活和別處。譬如說武昌，天津，或者我自己的家鄉，不同的地方就是住公寓。公寓有大的，小的，闊的，窮的，形形色色，一個人若非以住公寓爲業，也不能遍嘗，姑且說說我住過的那個公寓吧。

民國××年（照例該注上公歷××××）暑假，我從天津到北平來放學校，住在西城六武門內某一個公寓裏。很普羅的那麼個小公寓，裏邊住的除了學生，還有衙門裏混小差事的，卸了任的窮縣太爺，也有單爲生孩子來住幾天，等孩子生出來死了，就搬走的。那些學生之中，現在也有成了詩人的，其餘的知名或不知名，現在都不知幹什麼去了。

這個公寓是一個寡婦和她的兩個小叔子開的，有那麼二十多間不甚高明的房，大概租價也不會太大，她是掌櫃的，大小叔子就算是二掌櫃的吧，二的算是小夥計；此外有一個老夥計，她們管他叫老舅爺子；都是他們一家人，只有那個「包辦伙食」離不了的廚師傅是個外人。大概這個寶貴也就是湊合事兒，要說發財，恐怕也有限。他們都是京東的，在北京開着公寓，總難免有些

親族來探望，或者說來揩油。這些親族，有騎着大驢兒來的鄉下老頭兒，有帶着小驢兒的鄉下小伙子，有在北京剃頭的鄉親，有辭了活來閒住着的老媽子。有的住幾天就走，有的幫一兩個月的忙，作臨時夥計。這是這個公寓的特色。門洞裏常有滿地驢糞，院裏常有個剃頭挑子，夏天夜裏，常有個知識不高而經驗頗富的女人在院裏高談闊論，便是這個特色的「表現。」有些小風波，也是因為這個特點而起。

那個常來的女人，他們管她叫「大姐」，「年紀有三十上下，其康健不下於今之摩登，要說美，那就得看叫誰說了。她雖不定會游泳，可是據她自己說，她小時候兒常站在井台兒上踢毽兒；瞧她那兩隻後天調得太過的小腳兒，真難爲她這份兒本領！要不是時代過去了，誰敢保世無名士願爲之執鞭呢？她是常混宅門兒的，什麼事兒都通達。客人們有時要打個小牌兒，湊不夠手兒，邀她參加，她也欣然同意。出門兒混事的人，當然不能像鄉下女人那麼死相。和我住同屋的那位王先生，是個公子兒，人滿漂亮，而且帶點兒騷。因爲一塊兒打牌，一回生，兩回熟，說話也就隨便一點兒了。「你瞧王先生那人倒怪好玩兒的」這樣的感想，在她總是應有的。有一天，這位王先生要回家，也是她辭活賦閒已久，便同他說：「王先生，您那兒有找做活的人家兒嗎？要不我照您到您那兒去好不好？」不料這一句話惹得那位王先生捧門而入，大罵「不要臉」

還說：「盥盆水照自各兒的影兒，王八蛋！」我正在屋讀納氏英文法，記 *condo* 的變化，像禱告似的背 *I shall be loved, I shall be loved*。忽然那位王先生氣憤憤的進來了，後面跟着那位二掌櫃的，他說：「王先生，你別多心，她不過問問你，沒什麼別的意思。」又轉過來對我說：「你倒沉住氣了，老是『餛兒烙餅，餛兒烙餅，』你也勸勸王先生。」我要勸也不知如何插嘴，只得接着背 *second person* 和 *third person* 的變化。

這位二掌櫃的，有二十來歲，頗有點兒「不在乎」的勁兒。他常和客人們打個小牌兒，喝兩盅兒，躺在客人的床上聊聊天兒；憑他，永遠跟客人吵不起架來，有時候兒讓他叫大師傅給弄個好一點兒的菜，他毫不在乎答應說，「好吧你哪！來個攤黃菜。」那個帶小辮兒的幫忙的夥計，可就不然了。你要說菜不好，他說，公寓的飯食就是這個樣兒，愛吃不吃！吃好的？六國飯店的菜好。有一次我的鄰屋，為開飯跟他吵起來了，他說：「你甭拍桌子，你不敢打人。我告你，我們專船店橋衙，沒什麼好人。」這時那個老夥計，提着水壺，在院裏慢條斯理的說：「哼！打人哪？那得幾兒來？」於是，一個拍桌子的客人輕輕的說了一聲：「豈有！」以後就寂然無聲了。

自從起了這兩次風波，我感覺這個公寓有點兒不好，便搬到別處去住了，後來還在街上遇見那位老者一次。現在那個公寓已經關了。

馬桶風潮

鳴秋

某中學訓育主任曾云：訓育之道難矣哉！學生中甚至有因出恭（即大便）而大事吵鬧者。上月中，一學生甲渾身糞污，臭不堪耐，奔而告余曰：『先生，豈有此理！當我出恭時，伊（指乙）突然迎頭一推，我遂與馬桶同倒矣。』學生乙曰：『先生我尿急，彼無尿坐馬桶，我豈不推之乎？』余不之信，以為馬桶不無惡臭，有尿不得已，無尿豈肯坐馬桶乎？乃傳級長，級長曰：『確有其事，生一次屁撲撲焉，屎涵涵焉，彼蹲於馬桶之上，油然晤晤，怪狀百出，細察之，尿亦不見一滴。且每日盤踞要達半小時，同學惡之久矣，但無人與之計較耳。不特此也，女同學之馬桶，彼亦樂於嘗試。』翌日，余以告校長。校長聞言，尅日牌示：『為牌示事查……：馬桶有尿始可坐，無尿而坐之。殊屬違犯校規。女桶男坐，尤屬有傷風化。……：着即記大過二次，以儆效尤』云云。惟世事曲直，本難窮究。事後，甲每向人呼冤，謂『我在台下（本校馬桶之上有木台，備踞踞用）——每每放屁，及一登台上，而尿不來。』同學有與該生表同情者曰：『在台下放屁，上台後連屁放不出者，比比皆是。何獨罰彼一人？』或自白曰：『我上台後，亦常放屁，而無實惠。此事何能勉強？』或稍持異議，謂：『無尿者便不應放屁。無尿便應下台，以避

覽路。『評議紛紛，無結果而散。自後同學稱甲爲「放屁家」。』甲苦甚，上星期告假回家。余亦自悔不應因此小事報告校長云云。

戒烟

秋郎

戒烟的念頭，起過好幾次。第一次想戒烟，是在西歷一千九百四十年一月三十日下午五點多鐘，那時候衣袋裏只剩兩隻角子，一塊白脫麵包要一角五分，實際上我只有五分錢的盈餘。要買整盒的香烟，無論什麼牌子的，都很爲難。當時我便下了一個絕大的決心，在我的寢室裏行宣誓禮，拿出烟盒裏最後一枝香煙，折爲兩段，誓曰：『電燈在上，地板在下，我如再開烟禁，有如此烟！』

當晚口裏便覺得油膩膩的難過，翻來覆去的睡不着覺。第二次清早起來，摸摸衣袋，還是那兩隻角子，不見多也不見少。我便打開衣廚，把我的幾套破衣裳爛褲子搗翻出來，每一個口袋裏伸手摸一次，探囊取物，居然湊集起來，摸出了兩塊多錢。可見我平常積蓄有素，此刻便可措置裕如。這兩塊多錢怎樣用呢？除了吃一頓飯以外，我還買了一盒五角錢十枝的『莎樂美。』（記者注，『莎樂美』是一種騰香薰過的香煙名。）我便算是把煙禁開了。開禁的理由是：『昨晚之戒煙，是因受經濟的壓迫，不是本願，當然可以原諒。』於是乎第一次戒煙失敗。

一年過去了。屋角堆着的空煙盒子，堆到了三四尺高。一天清早，忽然發願清理，統計之

下，這一堆煙盒代表我已吸的煙約有二百三四十元之譜。未免心裏有點慚慚，想起往常用錢，真好像是一塊錢一塊錢的掛在髓骨上似的，輕易不肯忍痛摘用。如今吸煙就費如許金錢，真對不起將來的子孫。於是又下決心，實行戒煙，每月積下廿元，作爲儲蓄。這戒煙的時期延長到半個月。有一天，坐火車，車裏面除了幾位女太太幾個小孩子一隻小吧兒狗以外，幾乎個個人抽煙，由雪茄以至紙煙，煙氣冲天。這時候，我若不吸煙，可有什麼旁的辦法？凡事有經有權，我於是乎從權，開禁吸煙。我又於是乎一吸而不可復禁，飯後若不吸煙，喉嚨裏就好像有一隻小手亂抓似的。沒法子，第二次戒煙又失敗了。

男大當娶，女大當嫁，我儂倖已經到了『大』的時期，而并且也居然娶了。閨房之內，約法二章，一不吸煙二不飲酒。閨令森嚴，無從反抗。於是我又決計戒煙。但是怎樣對朋友說呢？這是一個問題。

『老王，你還吸煙否？』

我說：『戒烟了。』

『爲什麼又戒了。』

我說：『這兩天喉嚨痛。』

過幾天我到朋友家去，棹上香烟火柴都是現成的，我便順手摸一枝。久之，朋友都看出我在外面吸烟，在家就戒煙，議論紛紛。紙裏包不住火，我索性宣布了。我當衆聲明，我現在已然娶了太太，因爲要維持應享的娶後的利益起見，決計戒烟，但是爲保持我娶前的既得權起見，決計不立刻完全戒烟。枕上會議，議決：實行戒烟，但分兩個步驟，第一步是從不買烟入手，第二步才是不吸烟。我如今已經娶了三年，還在第一期戒烟狀態之中。若有人把烟送上門來，我當然却之不恭，受之却也無愧。若叫我自己出錢買烟，則戒烟條例具在，礙難實行。所以現在我家裏，爲款待來賓起見，謹備火柴，紙烟則由來賓自備了。我這一次戒烟，第一步總算成功了。但是吸烟的朋友們，鑒於我目前的成功，和往昔的失敗，都希望我快戒烟禁！

無業者的天地

代歌

日子真過得可怕，怕的是一眨眼月底就到：房錢從上月底推到這月半，失信於二房東到不見得就丟了臉，可不是二房東就不再饒你。日歷已扯到今天，三十日了，糟糕，這個月祇剩一大天了。一天的時間在一個閒人是很容易混過去的，到明天，明天怎樣對付？掛在壁上的日歷一點不含糊的明示着今天確是三十日，斜起眼瞟一下，順手翻翻它，怎嗎，手有點兒發抖？

二斗米祇吃三天半，四個人的肚皮也就不能算小。倒翻米袋，真是祇找得出幾粒米。這時中午了，胃裏昨日留着的午飯怕不早變了糞？肚兒這麼空空地，渴杯水吧。腦袋有點兒暈，媽的，煙捲屁股也抽光了，癩一會兒吧。被子真臟得膩人，躺着就覺身子癢癢地，有虱子嗎？管不了許多。索性睡了，蒙着頭。不成，心兒亂得很，在跳，餓了吧？怕不是，一兩餐不下肚算不了一回事，要不是習慣了的胃也造起反來？該不是這樣說吧，祇要明兒有辦法，就是再餓上三天都行，希望着日後呢！不，老睡不着不成，『急中生智，』怎麼腦子老轉不靈？打主意呀。

麼根兒沒有收入，你有天大的本事找飯吃？不研究一點職業論之類的吃飯之道還成？老吳不是早對我說過得找一門職業，那怕公務人員的位置也好，比硬餓起肚子總強，他還說做個小官收

入多一點，那爲了活命也並不有礙於思想或信仰的。也不錯，吃飯第一，要個職業。

不忙，明天怎麼過？拖起妹妹在一起真不方便，女孩不好亂跑，不然的話，嗒弟兄幾人立刻分頭去逐水草而居，就是在馬路上遊蕩他媽幾天，不就逃過了二房東的虎口關？他再逼，嗒們再逃避，怕他吃了嗒們？別空想，得抓着現實，找個職業要緊。找職業，呵呵，來不及了，此刻是火燒眉毛急在眼前，遠水救不了近火，還是趕快找人借錢吧。

算算看，告急的信已發出五封；萬覆信說到下半月半看能不能預支薪水寄一點來，總算買了我的賬；王的信直叫窮；李張『相應不理』；孫更妙了，反找我借錢，此公素有智謀，怪我自討沒趣。完啦，別再想借一個子啦。不甘心，再試試看，趙不是在外灘一家什麼行做經理嗎？前年借他的三十元那不是我私人的債，再去找他碰碰運氣。不好自己去，不便開口，生意場中人我是應付不來的，還是寫封信請弟弟送去吧。胸口鬆了，這口氣嘆得舒適，坐待佳音吧。時間怎麼又突然過的慢啦，弟弟還不來？是呀，來往外灘十餘里，他跑路的呀。弟弟來了，一望不妙，他的臉不是哭喪着的嗎？他掏出一封信，他用袖口擦汗，我跳起來看信：『怎麼就是原信？』趙看了信縐絳眉，他以爲我不認識他，他說『趙已經回鄉下去了，』把原信還我，真是當面扯謊。『這算什麼！也用不着生氣，此路既不通，還是出去找職業，有職業才有根本辦法。』

連自己也不相信了。『失職』了三年，這三年是怎樣過來的？一個人縱然是十足飯桶，但是他是也想活命，他也是知道爲了活命而千方百計的找飯吃的。我的『業』是剛要得到而又滑了手的也不知有幾次。飯碗的圖謀越發困難了，『機會』越發是稀少了，我就每天留神着報紙上的廣告。很多人說那些廣告常是騙人的，我不甚相信這話，雖然前後發出的信不下三四十封都如石沉大海，但除了時間或白丟了幾張相片外不過廢了些信紙和郵票。人家爲什麼一定要騙我？這於他是毫無好處的。祇是有一回使我惱了：我得着一處的回信，那是某一小學招『半盡義務』的念元二月而不管膳宿的全能教員的事，我欣然從市的西南角跑到市的極東北某地，足足跑了二小時有餘，到了，按址一問，向說沒有這回事。那到怪了，心想上當跑空路的不止我一人了，果然不一會接連着來了男女青年五六，和我一般的哭笑着呆在馬路旁。人家登廣告不也要化錢嗎？開我們這種人的窮心算什麼呢？我不再看廣告了。

呀！別忘了，明天不正是月底嗎？我那中學時代的某老師不是約我明天去談話嗎？說不定有轉機了。否極泰來，也是人事之常，大概真的天無絕人之路，好，在此一舉吧！也忘了肚子還是空的，由它造反去吧，反正我虧不了它，到明天。經我一提醒，弟妹們也都有些生氣了。這一頓無話，却嫌長夜漫漫，人到等候時間的當兒，倒怪地球轉得太慢呢。

老虎關口硬到了。一早爬起來去馬路上躡躑，天氣這樣好，青青的樹葉從闊人家的牆伸出來，這熱了的初夏早晨正是一個合宜的散步時候。肚子空的別打緊，袴帶再收攏一點好了，而且逃過了二房東娘子的鬼臉。東街走到西街，這裏跑到那裏，怕不跑完半個市？腿兒酸溜溜地怪不起勁。

又不是上戰場，別用纏糾糾。午了，一點鐘了，去吧，應老師的約會吧。步子再放慢些，折轉朝西北，一小時足夠走到的。到了，這地方已近市外，大煙囪這麼多。嘿！好大的金字，那牆上爬着的，對，正是這家大印刷廠。進去吧，先在那小弄堂裏撒泡尿再說。怎麼這多的尿？從早到此刻還滾滾水呀。不進去吧，……既這遠路跑來了，怎好不進去？吃飯要緊，進去吧！上了三樓，填了會客單，茶房打量我一下，別瞧不起，會你們的大主任呢。被引進會客室了，倒在沙發上。

一杯茶送來，茶房一轉身，滑碌碌給一口氣吞了，潤潤嗓子。候着，候着，怎還不見接見？茶房來說主任還在會客，叫等一等。三點鐘了，我要睡啦，真不該來，回去吧，回去？不找事便借錢，總有一頭，肯空跑？跑回去怎好逃河虎口關？弟妹們還待着呢，他們怕不也肚子貼了背？凡事都得忍耐，我就缺少這門子。好啦，接見啦。到外視了我還在主任辦公室接待呢。一見，

老師笑着歡迎，我的樣兒一點沒變，老些罷了，他一見就認出呢。老師是胖了，臉兒圓圓，肚兒挺起像半個大西瓜。我們坐下。老師遞支煙捲，我沒接啦，老師自己抽上了一支，我不好再抽了。老師很忙，我不便大敘我十餘年來的『光榮史』了，簡單的和他談一氣，告別了，約了後會，什麼用呢？吃飯的話一句沒提到。老師是已露了『此間人已瀟灑』的話的。走吧！腿兒真不掙氣，下兩道樓梯就如彈琵琶的打戰。出得門來，下午的太陽不可愛了，它晒得腦袋發昏，帽子早已進了當舖了。

回到寓所的路程少說也有八九里地，真跑不起了。發瘋：大遠路巴巴跑來幹嗎？和老師會談的時候還擺出從容的樣子，挺有社交禮貌的。人到餓極了時還能顧到禮貌嗎？我真算有好教養的人，處處能顧全面子，一點也不惹人討厭，一點也不寒怏。對呵，人的儀表和應對態度是萬不可馬虎的，顏回不就是這樣的嗎？『碎！』路旁的電線桿碰了我的頭，起了一個大疙瘩，真倒霉，電線桿不該立在路邊的，人家走路不想心思的嗎。儘碰人家的頭？媽的，在路上汽車也得當心，人家還當我喝醉了酒，巡捕不是朝我翻白眼嗎？得穩重點走，別吓唬了汽車夫，給罵幾聲豬獃不打擊，給鬧毀了可不是玩的，身邊名片都沒一張，趕明兒報上不多載上一條某路一不知姓名的人給汽車碾死了的新聞嗎？汽車開得快溜跑了，弟妹們找誰打官私弄點撫卹金？窮人的命是得保重

的，反正回去不好過，慢慢兒走吧。

並不一定要先回寓的，怎麼這兩條腿兒竟不由自主的跑到寓所的弄堂口？烏有巢兒狗有窠，人兒到了莫奈何時祇有回家嗎？我不是成了喪家之犬般的彳亍街頭嗎？寓所有什麼好吃的東西時候着我回去嗎？說不定有那位朋友忽然心血來潮，帶土了一二元來接濟我，此刻正坐在寓中等我呢。總得要回寓的，既到了門口，硬起頭皮，橫一橫心腸吧。推開後門，二房東娘子沒見，趕快拔腿便溜上樓梯，像個小偷。弟妹們垂頭喪氣，大家一言不發，他們好似料定了我是帶着失望而歸的，他們也太看透了，簡直有點兒渺視我了。

這才真乏透了，綳頭便倒在帆布床上，口燥得吐不出氣。兩條腿兒簡直拖不上來，任它掛着。『怎樣？二房東怎說？』我問。『早上你出去一會她就來的，她叫立刻搬場，大件東西扣押，拿錢來贖。』弟們說。媽的，能進當舖的東西還待她媽二房東來替我們打主意？驅逐我們就是了，箱子早已保了險，幾件破東西也值不了幾文，破書丟了雖說可悲也奈何不得，問題是搬到那兒去？去幾個光身人，腰中沒有一個大。弟們又補充說：『我們要求她再緩一二日，說正在設法，一二日內總得付上房銀。最後她允許再延這一日，明晨沒有錢，明早即要我們滾蛋。』其實祇欠了她媽的一個月，她欠大房東的一次就是幾個月，她的威風倒比資本家還凶，中間剝削階級

的可恨就在此。她還不是量我們拖起了妹妹搬不動，曉得女孩子不便流浪，以爲一逼就逼出錢來。人們弄錢的法子就是逼，逼，逼死別人。要是我們盡是男人，恐怕她到也不敢十分逼急了我們，因爲我們真的給逼走了她也不見得上算。人與人之間，就是這麼着的，不勾心鬪角者不得活，祇得互相損害，誰就明白這是一個什麼社會制度呀！

妹妹在這一種窮困的認識上是還有點欠缺，我總是憑我的體驗這樣覺得，我想乘此機會給他一點好貢獻，就從我的溛飯經驗一直談到人生社會等等。話說多了，怒氣上沖，肚子响得更厲害，我按一按肚皮，我又說：『我一點不偷懶，我並不是不願幹事，我也有我能幹的事，可是，我得不到一個職業，三年來如此，不是今天一天。我是想盡了方法，走盡了門路，到頭來還是一個絕望。……不打緊，我已經餓慣了。……真的，我就是爲吃飯才活着的嗎？不過該有多少人沒有飯吃，他們一樣的想法着，……怕餓死了嗒們這幾個人？祇怪嗒們不够發恨吧？嗒們就沒想到沒飯的人大家合起夥來……』

『到餓極了忍無可忍的時候，人們怕不再肯這樣安份的吧！』妹妹說了。

聖人對門弟子的幾種態度

明聖

聖人的第一志願是治人，第二志願才是誨人呢，可嘆他官星不旺，一生未得暢過官遷，終於被命運所驅使，走上教育之路！他在宦海最得意的時候，要算由大司寇而攝行相事那三個月了。聖人在那三個月中，於是替天行道，殺了魯國的好臣少政卯，使魯國的臣民過起新生活來，什麼夜不閉戶，路不拾遺，男女分於途；真把魯國腐敗的政治逐漸的撥上軌道。不料友邦齊國感受威脅，因而設計破壞，遂發生贈送女樂的事件。魯國君臣因此神魂顛倒，懶理朝政，對聖人不大理會，眼睜睜的把個熱心國是的宰相擠得掛冠下野了。

齊人歸女樂，季桓子受之，三日不朝，孔子行。（論語微子）

……子路曰：『夫子可以行矣。』孔子曰：『今魯且郊，如致膳乎大夫，則吾猶可以止。』桓子卒受齊女樂，三日不聽政，又不致膳乎大夫，孔子遂行。……（註：見孔子之學第二篇孔子世家）

聖人下野後，再率領高足，一車兩馬，雲遊起來。又經過十幾年，跑到十來國，仍然是到處碰釘子，這地遇危險，不但官沒有作成，差點幾把一條聖命斷送。唉呀！聖人那時要真是險遭

不測，不知道現在的世界變成什麼樣兒呢？

聖人一生在宦海中既然找不到出路，只好降志教書糊口，所以老早就在杏壇設教招生。好在孔門的門檻不像北大清華門檻之高，入學時沒有筆試，也沒有口試，更沒有嚴格檢索，不管你是誰，只要能繳費就可以聽講。

子曰：有教无類。（論語衛靈公）

子曰：自行束脩以上，吾未嘗无誨焉。（論語述而）

聖人既抱着一種來者不拒的態度招生，因而繳費入學的竟有三千人之多。聖人雖聖，究竟還是個二性（食色性也）七情（喜怒哀懼愛惡欲）的人啊，所以對於門弟子的態度，也就因人而異了。現在我不揣愚昧把聖人對於子路的態度，觀察一下；因為，子路在孔門中的地位很重要，同時聖人對於子路的態度也截然不同。至於作者寫此文之動機，一方面覺得我們後生小子，對於聖人有知道的義務，一方面覺得我們如果把这个題目研究清楚，趕到自己當老師的時候，對徒弟也好有點辦法。閒言少敘，且看下文。

聖人對子路的態度——又怕又恨。

仲由，字子路，一字季路，少孔子九歲。有勇力才藝，以政事著名。為人果烈而剛

直，性鄙而不達於變通，仕衛爲大夫，遇蒯瞶與子輒爭國，子路遂死輒難。孔子痛之曰：『自吾有出，而惡言不入於耳。』（孔子家語弟子解）

由這短短的傳略看來，足見子路是個剛毅果斷，敢作敢爲的硬漢。聖人見他是個糾糾武夫，內心就不大喜歡他；他以爲聖人比自己僅大九歲，以師事之，也頗不甘心。所以他初繳費入學的時候，聖人就同他發生了一次口角，好在他是來學的，只得忍性拜倒聖人門下。

子路見孔子，子曰：『汝何以爲樂？』對曰：『好長劍。』孔子曰：『吾非此之間也。徒謂以子之所能而加之以舉問，豈可及乎？』子路曰：『學豈益也哉？』孔子曰：『……』子路再拜曰：『敬而受教。』（孔子家語子路初見）

子路雖然拜聖爲師，可是老拿一種對待朋友的態度對待先生，對於聖人的心理，毫無究研，每逢答覆聖問，全是討厭的話。就像師弟們在陳蔡之間遭難的時候，七日七夜米粒未曾沾唇，只餓得各個人精疲力盡，伏地不起。

在陳絕糧，從者病，莫能興。（論語衛靈公）

在這內無糧草外無救兵的生死關頭，聖人真煩，弟子真悶，遂把子路叫來發問。

孔子召子路而問曰：『詩云：「匪兕匪虎，率彼曠野。」吾道非乎？奚爲至於此？』子路

慍，作色而對曰：『君子無所困，責者夫子未仁與？人之弗吾信也。意者夫子未智與？人之弗吾行也。且由也昔者聞諸夫子，爲善者天報之以福，爲不善者天報之以禍，……奚居之窮也？』子曰：『由之未識也，吾語汝，……故居下而無憂者則思不遠，處身而常逸者則志不廣，庸知其終始乎？』（孔子家語在厄）

大家被難的當兒，本來是應該彼此安慰的。這時子路不但不知疼知熱的安慰聖人幾句，反到扳起臉把他指責一頓，不恐聖人生氣，罵他無識不知始終。

有一次師弟們出遊，看見山梁上落有兩隻野雞，聖人好吃大起食欲，隨口喊着說：『時哉時哉！』子路遂把野雞抓來，作好請客。不知道是醬配的不對呢？還是沒有放醬呢？聖人嗅了三嗅，大概是覺得不合口味，站起走開。

曰：『山梁雌雉，時哉時哉！』子路共之，三嗅而作。（論語鄉黨）

邢氏注解曰：『……孔子不食，三嗅其氣而起。』可見子路對聖人的飲食向不注意，聖人是『不得其醬不食，不撤薑食……』的。（論語鄉黨）

聖人病了，子路趕緊派遣治喪委員，那知聖人所患的病絕不會死；並且聖人罷相後，接着又雲遊幾年，就是作官賺幾個錢，這時也要花光了，如果不幸死掉，也得給子孫留些遺產，那裏還

有錢開發治喪委員？遂大罵子路行事欺詐。也許認爲子路要趁水摸魚吧。

子疾病，子路使門人爲臣。病間曰：「久矣哉由之行詐也……欺天乎？」（論語子罕）

子路既不能事人，又不能知生還要把事鬼神知死亡等問題向聖人請教，怪不得聖人給他個象皮釘子碰呢。

子路問事鬼神。子曰：「未能事人，焉能事鬼。」曰：「敢問死。」子曰：「未知生，焉在死。」（論語先進）

以上所說的不過是子路對聖人心理不大注意的地方，至於不給聖人幫忙，破壞聖人事情還有幾件，不要着急，讓我一一道來。

聖人作官心切，子路自己不代爲運動到還罷了，簡直是還有意破壞。葉公有意舉薦聖人，遂向子路探詢聖人的履歷。子路如果替聖人美言幾句，作官的希望不就多少有些麼？孰料子路對葉公之問，半句都不回答，生生的就誤了聖人的好機會，能不惹得聖人大發牢騷。

葉公問孔子於子路。子路不對。子曰：「女奚不曰：其爲人也，發憤忘食，無以忘憂，不知老之將至，云爾。」（論語述而）

聖人在宦海中奔走，真是枕不安席。走到衛國的時候，衛靈公夫人南子要面聖。聖人覺得既

可見到美南子，又可趁機拜託與援，自己的官職或許因此得到內定，所以樂得與南子晤談；因而進謁夫人。會晤的情況，到使聖人感覺滿意。

夫人在繡帷中，孔子入門，北面稽首，夫人自帷中再拜，環佩玉聲鏗然。孔子曰：『吾鄉爲弗見，見之，禮答焉。』（史記孔子世家）

聖人赴約回來自然喜上眉梢。別的門弟子全沒有什麼表示，偏偏子路對聖人撇嘴生氣；聖人天生聰慧，怎能不了解子路的酸心，無奈無法把他說服，竟急的發起誓來；可見聖人到無法張嘴分辯的時候，也要發誓明心的。

子見南子，子路不悅。子曰：『子所否者，天厭之！天厭之！』（論語公治長）

聖人一向在官場中沒得大出風頭，所以平時老是躍躍欲試，不管誰來請他，他都要去幹幹的。這個當兒就有公山弗擾豫費造反。情人來召。聖人自違『危邦不入，亂邦不居』的原則，準備着東裝就道。別的門人仍然全不作聲，又是子路出而阻攔。聖人情知理屈，只得罷行，托辭敷衍過去。

公山弗擾以費辟召，子欲往，子路不說曰：『末之也已，何必公山氏之之也。』子曰：『夫召我者，而豈徒哉，如有用我者，吾其爲東周乎。』（論語陽貨）

又有一次佛胖據估中牟作亂，也派人來請聖人。聖人前番沒得到費，這番自要到中牟走走。正在這個好當兒，偏偏又是子路出頭作梗。他知道聖人這次去心似箭，絕難阻攔，遂想出一條用你拳搗你眼的方法來難聖人。聖人被難的張口結舌，老羞成怒，反把他搶白一頓，說自己不是個大傻瓜，能老吊在那裏什麼不吃呀！的確，飯碗是個問題，聖人急急到中牟者，求得一碗飯吃也。

佛胖召，子欲往。子路曰：「昔者由也聞諸夫子曰：『親於其身爲不善者，君子不入也。』佛胖以中牟叛，子之往也，如之何？」子曰：「然！有是言也……吾豈匏瓜也哉，焉能繫而不食！」（論語先貨）

前面已經說明，聖人官運不通，才降志教書吃飯。子路不肯給聖人幫忙，對同學到是很熱心。他決定讓子羔去當費宰，聖人認爲子路有意打碎自己飯碗，出頭橫加阻攔，恐嚇子路，說子羔學還未成，如今他出去作官，簡直就把他害了。子路很不服氣，把讀死書的書獃子罵一個體無完膚。聖人智窮辭遁，開口罵人。

子路使子羔爲費宰。子曰：「賊夫人之子！」子路曰：「有民人焉，有社稷焉，何必讀書，然後爲學！」子曰：「是故惡夫佞者。」（論語先進）

聖人見子路隨時隨地同自己爲難，弄得自己束手無策，因而對他又恨又怕，結果對他是假贊真罵。現在先舉聖人贊美的話。

子路：『由也果。』（論語雍也）

子曰：『片言可以折獄者，其由也與！』（論語顏淵）

子曰：『衣敝緼袍，與披狐貉者立，而不恥者，其由也與；不佞不求，何用不臧。』（論語子罕）

子路剛直果斷，乃是鐵一般的事實，聖人不得不提出這點來贊揚他。至於罵他的話，那就厲害極了。

聖人下野後，覺着住在中國實在沒有意味，打算偕子路而放洋，子路是個好動的粗漢，聽說要到海外開眼，怎能不雀躍三尺！那知道聖人是在念秧呢，偕他放洋的事是假，趁機罵他不明事理的事到

子曰：『道不行，乘桴浮於海，從我者其由與；』子路聞之喜。子曰：『由也好勇過我。無所取材。』（論語公冶長）

子路好勇善鬪，彈瑟自然不會多們柔和，聖人尋機罵他，說他的瑟不配在自己門里彈。其餘

門人見老師看子路不起，大家也就陷井下石的對他加以白眼。聖人見狀，知道子路好鬪，恐怕弄出不幸事件，遂又把子路抬高一下，調和他們同學間的感情。

子曰：『由之瑟，奚爲於丘之門？』門人不敬子路，子曰：『由也升堂矣，未入於室也。』

（論語先進）

此外聖人罵他的地方很多，說他粗俗，有勇無謀，罵他野蠻，笑他志氣。

子曰：『由也喭。』（論語先進）

子路曰：『子行三軍則誰與？』子曰：『暴虎馮河，死而無悔者，吾不與也……』（論語述而）

子曰：『野哉由也』（論語子路）

子路率爾而對曰：『千乘之國，攝乎大國之間，加之以師旅，因之以飢饉，由也爲之，比及三年，可使有勇，且知方也。』夫子哂之。

敢幹的子路，我們現在到很需要你！

聖人罵子路還不足性，又說：『若由也不得其死然。』（論語先進）顏回很替子路擔憂，生怕他不得好死，聖人到沒把這件放在心頭。

顏回問子路曰：「力猛於德而得其死者鮮矣，蓋殯諸焉？」孔子謂顏回曰：「人莫不知此道之美而莫之御也，莫之爲也，何居？爲閔盍曰思也夫。」（孔子家語顏回）

子路果然不得善終，死於衛難了！聖人得到子路的殉難惡耗，歎曰：「噫！天視予！」又痛曰：「自吾有出，而惡言不入於耳。」畢竟是師弟一場，衛國把子路的肉醬送一些來，聖人一生雖恨子路，這時倒也不肯喚上一喚。也許聖人這時感覺沒有禦侮的子路了，有人敢罵他老而不死吧。

孔子哭子路於中庭，有人弔者，而夫子拜之，既哭進使者而問故。使者曰：「醢之矣！」遂命覆醢。（禮記檀弓）

子路死後，想聖人對他不會再留有餘怕餘恨了！

子路已與其岳父歸於好

波羅

子路的丈母娘死了以後，他不會執紼送殯，不會廬墓一年有半，以盡半子之禮。這還不算，那時他的朋友們竟高呼：『山梁雌雉，時哉！時哉！』三嗅而大作其論語。重遠泰水之遺訓，實有幸災樂禍之意；爲人女婿者，對此等朋友，當如何提出抗議，當如何斷絕交誼，以謝泰水在天之靈，不圖子路計未出此，以無丈母管束，終日廝混於論語社中，真個辦起報來。可是從此再也不敢見他丈人的面，好勇的子路隨了時代也轉變了。他丈人本來已生了氣，又經老舍說什麼『是可忍也，孰不可忍也！』這麼一挑撥，更是對他恨恨不已。兩家不通慶弔者，於茲已半年多矣，噫！

暮春天氣，子路跟着孔夫子到郊外散步，呼吸新鮮空氣。不知怎的他竟落後了，怕回去挨罵，急得不得了。走大路，抄小路，亂找一氣，那裏有夫子的影兒！遠遠的看見一個鄉下老頭兒，連忙迎上去，想問他一問。及至走近了一瞧，了不得，你猜是誰呢？冤家路窄，那老頭兒轉過頭來，一瞧，正是他的丈人！手裏還拄着拐杖。子路這時覺着向後轉也來不及了，只得硬着頭皮，冒冒失失的問道：『見俺老師來嗎？』他丈人見他竟不向自己行大禮，把眼一瞪，還吹了吹鬚

子，立刻發話道：『好！你不好好的在家裏種地，却去辦什麼鳥報！當歲子弟多懶，你看這年頭兒是富歲，容你懶得嗎？你連米麥黍稻都分辨不出來，天生兩隻手兩隻腿，動都不肯動，可怎麼養你的家小？難道還讓我替你養家不成？說起來，我就恨你辦那鳥報！——我不認得誰是老師，甯問我！』老頭兒的氣可就大了，狠命的把拐杖向地邊一插，就鋤起地來，理也不理。

子路見不是勢，一來自己理虧，二來聽見丈人只站在經濟立場上說話，便連忙陪罪，說：『老丈人別生氣。我們的報，銷路可好着嘞，一期賣了好幾萬！不脛而走，傳播遐邇；並且連京城裏的要人們皆已人手一冊；什麼主席，部長，離了春秋就吃不下飯去。』又湊上去低聲道：『你瞧，這還愁沒有糧食吃嗎？辦春秋也，祿在其中矣！』一邊說，一邊不住的作揖。

老頭子被他最後一句空口支票的話打動了，便心裏盤算起來：『女婿的話說來有理，老伴兒活着的時候，光聽女兒的嘮叨，阻止他辦報，那原是女人見識。女婿待咱不差，那年咱上北京去，他還會親自領着去逛北海公園。再說他是個暴虎馮河的硬脾氣，現在竟如此的給咱陪不是，還一個勁兒作揖！……』想着——想着，就立時平了氣，倒很以剛才把拐杖向子路的踝子骨上比了好幾比，却並未打下爲萬幸。

那天老頭兒把子路讓到家裏，待如上賓。喚出兩個兒子來，拜見姐夫。子路見了內弟們自不

免問問半年來吸的什麼牌的煙捲，沒敢問他們信什麼主義，怕他們『三年無改於母之道』，稟受了反對辦報的遺傳。倒是丈人疼愛女婿，殺了一隻鷄，蒸了上好白米飯，款待子路。這一頓晚飯吃的真香，那塊肉尤其適口。大家飽吃一場。

一宿無話，次晨鞠躬而別。於是兩家和好如初焉。

避暑之益

林語堂

我新近又搬出分租的洋樓，而住在人類所應住的房宅了。十月前，當我搬進去住洋樓的分層時，我曾經鄭重的宣告，我是生性不喜歡這種分租的洋樓的。那時我說我本性反對住這種樓房，這種樓房是預備給沒有小孩而常用住在汽車不住在家裏的夫婦住的，而且說，除非現代文明能夠給人人一塊宅地，讓小孩去翻筋斗捉蟋蟀弄得一身骯髒痛快，那種文明不會被我所看重。我說明所以搬去住那所樓房的緣故，是因那房後面有一片荒園，有橫倒的樹幹，有碧綠的池塘，看出去是枝葉扶疏，林鳥縱橫，我的書窗之前，又是夏天綠葉成蔭冬天子滿枝。在上海我得到這樣的野景，不能不說是重大的發見，所以決心租定了。現在我們的房東，已將那塊園地圍起來，整理起來，那些野樹已經栽植的有方圓規矩了，陣伍也漸漸整齊了，而且雖然尚未砌出來星形八角等等的花台，料想不久總會來的。所以我又搬出。

現在我是住在一所人類所應住的房宅，如以上所言。宅的左右有的是土，足踏得土，踢踢瓦礫是非常快樂的。我宅中有許多青蛙蟾蜍，洋槐樹上的夏蟬整天價的鳴着，而且前晚發見了一條小青蛇，使我猛覺我已成爲歸去來兮的高士了。我已發現了兩種的蜘蛛，還想到城隍廟去買一隻

龜，放在圍裏，等着看龜觀蟾蜍吃蚊子的神情，倒也十分有趣。我的小孩在這園中，觀察物斃天擇優勝劣敗的至理，總比在學堂念自然教科書，來得親切而有趣味。只可惜尚未找到一隻壁虎。壁虎與蜘蛛鬪起來真好看啊！……我還想養隻鴿子，讓他生鴿蛋給小孩玩。所以目前嚴重的問題是有沒有壁虎？假定了，會不會偷鴿蛋？

由是我想到避暑的快樂了。人家到那裏去避暑的可喜的事，我家裏都有了。平常人不大覺悟，避暑消夏旅行最可記的事，都是那裏會看到一條大蛇，那裏會踏著壁虎或蠍子的尾巴。前幾年我會到過莫子山，到現在所記得可樂的事，只是在上山路中看見石龍子的新奇式樣，及會半夜裏在床上發見而且用阿摩尼亞射殺一隻極大的蜘蛛，及其晚上會由右耳裏透出一隻火螢。此外便都忘記了。在消夏的地方，談天總免不了談到大蟲的。你想，在給朋友的信中，你可以說：「昨晚歸途中，遇見一條大蛇，相觸而過，」這是多麼稱心的樂事。而且在城裏接到這封信的人，是怎樣的羨慕。假定他還有點人氣，閑信之餘，必擲信慨然起立曰：「我一定也要去。我非兩星期假不可，不管老板高興不高興！」自然，這在於我，現在已不能受誘惑了，因為我家裏已有了蛇，這是上海人家事所不容易發見的。

避暑還有一種好處，就是可以看到一切的親朋好友。我們要去避暑旅行時，心裏總是想帶：

『現在我要去享一點清福，隔絕塵世，依然故我了，』意外之音，似乎是說，我們暫時不願掛客，鞠躬，送往迎來，而想去做自然人。但是這不是真正避暑的理由，如果是，就沒人去青島特嶺避暑了或是果然是，但是因為船上就發見你的好友陳太太，使你不能達到這個目的。你在星期六晚到莫干山，正在黃昏，外出散步，忽然背後聽見有人喊着：『老王！』你聽見這樣喊的時候，心中有何種感覺，全憑你自己。星期日早，你星期五晚剛見到的隔壁潘太太同她的一家小孩，也都來臨了。星期一下午，王太太也闖然蒞止了。星期二早上，你出去步行，真真出乎意外，發見何先生何太太也在此地享隔絕塵世的清福。由是你又請大家來打牌，吃冰淇淋，而陳太太說：『這多麼好啊。可不是正同在上海一樣嗎？』換句話說，我們避暑，就如美國人遊巴黎，總要在H. O. Park前面的一家咖啡館，與同鄉互相見面。據說Montmartre有一家飯店，美國人遊巴黎，非去賜顧不可，因為那裏可以吃到真正美國的炸圓餅。這一項消息， Anita Loos 女史早已在碧眼兒日記鄭重載錄了。

自然，避暑還有許多益處。比方說，你可以帶一架留聲機，或者同居的避暑家總會帶一架，由是你可以聽到年頭年底所已聽慣的樂調，如樂府滄桑，塵外桃花之類。還有一樣，就是整備行裝的快樂高興。你跑到永安公司，在那裏思量打算，游泳衣是淡紅的鮮豔，還是淺綠的淡素，

而且你如果是盧騷，陶淵明的信徒，還須考慮一下：短統的反翻口襪，固然涼爽，如魚網大花格的美爾「開索」襪，也頗肉感，有寓露於藏之妙，而且巴黎胭脂，也是「可的」的好。因為你不擦胭脂，總覺得不自然；而你到了山中避暑，總要得其自然為妙。第三樣，富賈，銀行總理，要人也可以借這機會，帶幾本福爾摩斯小說，看一點書，在他手不釋卷躺在藤椅上午睡之時有朋友叫醒他，他可以一面打哈一面喃喃的說，「啊！我正在看一點書。我好久沒看過書了。」第四樣益處；就是一切家庭祕史，可在夏日黃昏的閒話中流露出來。在城裏，這種消息除非由奶媽傳達，你是不容易聽到的。你聽見維持禮教樂善好施的社會中堅某君有什麼外遇，平常化裝為小商人，手提廣東香腸工冬工冬跑入弄堂來找他的相好，或是何老爺的丫頭的嬰孩相貌，非常像何老爺。如果你為人善談，在兩星期的避暑期間，可以聽到許多家庭祕史，足使你回家後一年的談助有餘。由是我們發現避暑最後一樣而最大的益處，就是——可以你做回家後實際談話上的題目。要想起來，避暑的益處還有很多。但是以所舉各點，已經有替廬山青島飯店做義務廣告嫌疑了。

說浪漫

林語堂

晨起雨霽，作雲中囚數日，見此心地亦隨之而放。窗光照紙上，如藍天海月，照人顏色，更喜，乃執筆記敘此心境，不負此晨光。因思日來濛霧蔽山，不能出門寸步，頗似名教及文學上之古典主義。處其間者，亦終日守身如玉，存履霜臨冰之念，兢兢以終世至入棺木，是豈得人情之正者？孔子聞人歌而樂則和之，是孔子吟唱，亦不定於未時申時舉行也，今世儒者並定時亦不敢歌矣。哭而慟，酒无量，與點也，三月不知肉味，皆孔子富于情感之證。至若見一不相知者之喪，淚珠无故滴下（惡其淚之无從），直是浪漫派若盧騷者之行徑。蓋儒家本色亦求中和發皆中節而已，第因「中和」二字出了毛病，腐儒誤解中和，乃專在「節」字「防」用工，由是孔子自然的人生觀一變而為陰森迫人之禮制，再變而為矯情虛偽之道學，而人生樂趣全失矣。漢之儒學趨入陳腐，專習章句，已无有生氣，並无有人氣。於是有一次浪漫運動之魏晉思想出現比儒士之守強墨於虱行禱中縫線。古典主義及浪漫主義乃人性之正反兩面，為自然現象，不限之于任何民族，故以名教獨霸天下之中國亦不能免，儒者不自知其過，而直督清談，豈知此乃自身俗論引起之反動，時勢所成，積重難返，儒家反抗，亦无奈何。自是道家思想遂成爲中國之浪漫思想，

若放逸，若清高，若遷世，若欣賞自然，皆浪漫主義之特色。如自然者愈深，則其惡體制愈甚。阮籍等之猖狂放任，唾棄名教，即浪漫派深惡古典派之本色或者不是深惡，只是若莊生之呵呵大笑的輕鄙而已。唐之道風不絕，至宋而有理學出現，是時蘇黃之詆諆理學，亦即浪漫思想。明末後有浪漫思想出現，自袁中郎，屠赤水，王思任以至有清之李笠翁，袁子才皆崇拜自然真學，反抗矯揉偽飾之儒者，而至今明清尚有一些文章可讀者，亦係借此一點生氣。此些人尚可自稱為儒，並肯自稱為儒，實係孔子人本主義基礎打得寬的緣故，故在其「近情」範圍之中，仍容得下浪漫反抗，許人歸返自然也。此時若屠，陸之浪漫思想最明。此人尚放任，尚偉大，尚高傲，苦鴻慈嘗中庸奇論說得最清楚：

俗人局井蛙夏虫之見，乏廣大靈廓之觀，惟知世間之嚼飯遺矢以為中庸。銷有出于常格跬步者，便指以為奇，而驚駭變畏之。此庸衆人往往所以得志，而賢智坐困。苟非挺金錢百鍊之性，負風凰千仞之氣者，鮮不俛而就俗尚趨常局，以免于世之疑駭，世道又何賴乎？此其關係夫豈淺也？

屠公看得出此中一個關鍵，眼光實超人一等，我以為中國偉大人格，正在賢智坐困而俛就俗尚趨常局耳。在看得起人類者，都不會贊成此種陷賢智于常局之圈套。試思中國四萬萬五千萬同

胞，何以出不了二位甘地，并出不了英國第三四流政治人才？此中關係，豈非如赤水所云？否則天生四萬萬五千萬同胞，皆庸才無疑，而非禮教俗尚之罪也。赤水又曰：

古豪傑遇今之時，有低眉束手而坐困耳。而都顯要享富貴者，必嚼飯遺矢之輩。嚼飯遺矢而外，稍有所舉動，悉奇也。如豈國家之福哉！

痛哉斯言！吾意當不是天生豪傑，當是天生了豪傑，而豪傑爲世所困耳，世人既鄙奇崇庸，黜者乃飾其奇而隱于庸，以與世浮沉。討王公大人喜歡，求得一官半職，從庸泉嚼飯遺矢，又從庸泉壽生孫，而國事乃無人過問。夫豈真兒女情長，英雄肝膽自生得不結實耳。及至庸膠奇之勢成，半個甘地乃不可得，半個勞意喬治亦不可得。來一俄國第四流小職員鮑羅庭與黃帝三十六子孫共事，只做顧問，不與職權，乃黃帝三十六子孫亦獨讓一個鮑羅庭出風頭。從此可知中國之病已入膏肓。赤水黃泉有知，亦當三嘆。

吾故曰，中國可產龜，但斷產不出長頸鹿，因在中國，頸太長是一樁罪過，人人執一竿待而砍。惟有龜，善縮頸，乃得人人喜歡，而龜齡鶴壽，亦果然可以辦到。是之謂中國式之養生。

略談大出喪

姚克

中國人大出喪的儀仗，各地稍微有些不同，例如：南方有開路神，北方有雪柳；但都是好看，熱鬧。

大出喪中最有趣的是三教合一的制度。魂橋中的神主是儒教的象徵；夾在儀仗中的和尚道士，代表着釋道二教的權威。中國人到底聰明，把儒釋道三教兼收並蓄；死人的靈魂不成聖則成佛，不成佛則成仙，好比打三十六門花會，總有一門着。

外國人可就傻了。同是信奉一個上帝，偏要分出天主教，耶穌教，回回教，猶太教等等的派別。各派的信徒都是烏眼雞似的各不相容，不懂得調和，兼收，打三十六門的妙法。所以外國人的靈魂可就有孤注一擲的危險，假如撲一個空，就得墮入十八層阿鼻地獄，萬劫不得超升。

大出喪中攆旗打傘的夫役也很耐人尋味。他們都是上海所謂「瀉三」之流！在平時是蓬頭垢面；身上的衣服非但是髒得「有玷國體」而且破得「有傷風化」。但在大出喪時，他們却頭戴紅纓帽，身穿繡花袍，冠冕堂皇，氣勢十足，雖然袍襟底下還是一雙泥腿。

大出喪中最重要的似乎是棺材中的死人。棺木之名貴和殮物之豐奢，自不必說；單說龍鳳尾

仙鶴頂。八八六十四種的排場，也就够瞧的了。但棺材中的死人雖出風頭，其實只是一個幌子；功布中「禍延顯致」的孝子們纔是大出喪的主角。雄糾糾的保鏢是只保孝子不保死人的，便是全副儀仗也不過壯孝子的威風，何嘗爲死人的體面！

孝子在計開上雖說「苦次昏迷」，「泣血稽顙」，其實在大出喪時，神志並不錯亂，也未必真有什麼眼淚。欠「麻衣債」的孝子在功布中當然開心得合不攏嘴。便是不欠麻衣債的孝子，心裏正恬愜着請律師打遺產官司的大事，那邊還把「顯考」的遺囑放在心上？即使遺產已經分派妥協，還須盤算蓋新洋樓，娶姨太太……。

孝子們享受遺產，果然是樂不可言；喪家的賬房，保鏢，家奴，甚至於一般執事，和尚，道士，鼓手，樂隊，幫閒的，和搨旗打傘的「瀟三」們也都撈着些油水，皆大歡喜。

至於看出喪的人們，雖飽了眼福，即未免要吃些苦頭。丟鞋落帽和扒去皮包，都還是小事；若不幸而發生陌路孕婦或迷失小孩等慘劇，也只能「打落門牙向肚裏嚥」罷了。

有人說：最好沒有看出喪的閒人，就不致於有慘劇。話雖不錯，但既無人看，也沒有大出喪了。

偽

老向

俺今息影民間，認真衛道，確有所見，倡論尊偽。俺敢跪天明誓，絕對不會收受過『偽』國的什麼好處，代作責任宣傳；意在把孫公所謂『其爲善者偽也』的偽字，略加伸解，以正人心。特此儘先鄭重聲明，如有望文生義，有心誤會者，概不負責，兵不厭詐，人不厭偽；兵不詐不勝，人不偽不生。

照直說吧，除了墓道翁仲，廟內泥胎，誰又不作偽？不過『戲法人人會變，各有巧妙不同』罷了。偽得巧，便是英雄豪傑，便能大富大貴；偽得不巧，便是低能下驢，只好作敗夫走卒，給偽得巧的人抬轎，打旗，鳴鑼開道。否認作偽，便如同否認飲食男女，否認人生教人家不要作偽，便是教人家上當。

父母子女，情愛出自天然。照一般人的道理講，似乎不可作偽，不必作偽，必也不作偽。其實那有那麼一回事，還不是得照常作偽？記得有一天，刮着西北風，拙荆要到郵局去寄包裹，怕小兒着涼不打算帶他去，可是她拿皮包恰巧被小兒看見了，於是她只好說到醫院去瞧病人，因爲她知道小兒和醫生不對眼。不久，從郵局回來她順便買了一包糖炒熟栗子，小兒一見，記吃不記病，立刻拉開架子，準備大嚼。祇是小孩子家，生活經驗不夠，作偽知識尙淺，他只願用一雙小

手且剝且食，沒有瞧見我和他媽擠了擠眼兒，時時裏玩着『二仙傳道』的把戲，早把栗子都搬運到別處去了。及至他吃了不到十個，栗子包裹便『空空如也』，宣告無產可破，我們又都伸出兩手來以示『罷了！』他也就探信不疑。這些地方，當然是父母對兒子作偽，然而小兒現免除了一場肚子疼，也就不得不說，偽的可貴，偽的得體。

最初，因為覺得欺騙孩子，彷彿有點兒不安，我會經向拙荆條陳過多少教育理論與方法，什麼『先使知之，後使由之』啦，什麼『誠實坦白，以身作則』啦，說了個八大開。拙荆不好意思當面搶白我，讓我下不了台，只有點頭微笑，偽作接受狀。過了些時，藉着別的題目，她便大發議論，說：『世界上也許不會有這般愚蠢的父母，完全依着教育理論和道德訓條去教導自己的兒女。你想吧，我們教給孩子不要盲從，同時怕他過於孤僻不近人情，不得不趕緊告訴他：『別人都笑的時候，你不高興也得隨和着笑！』講了『見義勇為』，怕他『死於非命』，又不得不講『見機而作，明哲保身』。真理牌剛剛掛上，單眼便立刻樹起。『愛之欲其生』嗎，我們怎麼能不『以身作偽』，教給孩子一些生存的技巧？』誠哉然也，『婦人之言，不可不聽。』作偽是生存上的需要！

再舉一個例：記得有一天，恭陪拙荆到大街上去購辦家常日用品突然迎面來了一位光彩照人

的豔妝少婦，上趕着我們打招呼，小兒也急忙伸出兩臂來要人家抱。我爲了免除麻煩，正想乘機溜開，沒提防拙荆已經指着我向人家介紹；沒法子，只得又去周旋一番。回到家裏，拙荆餘興未已，不住嘴的稱道那位少婦姿容美，學識高。我雖然心裏實在也未免欣羨人家，可是但不敢信口誇贊，反而故意抓住人家不脫手套而用左手和朋友握手那一點欠講究，生生把它用顯微鏡放大的來詆毀。這，我知道自己屈心，自己作偽。然而在這『天下無不是的老婆』的年頭兒，爲了躲閃自己，免得招太太生氣，又覺得應該作偽。應該，不就是所謂『行而宜之』的『義』嗎？假若我在街上，也像小兒似的那麼率性而行，那位少婦難免不先給我兩個嘴巴，再去喊察警。到了家，我要不把真情實話隱藏在胳膊窩裏，照直說出『我歡喜那一位』，拙荆雖不至於立刻沉下臉兒去，給個下馬威，可是遲早準得發作。君子人曰：『夫婦之道，僞爲貴。』僞到了『爐火純青』，便是所謂『舉案齊眉，相敬如賓。』社會要還在野蠻時代，絕對不會有這一套虛僞玩藝兒，不是嗎？

家人父子夫婦之間，都需要作爲；社會上的五行八作，三教九流，無時無地不需要作僞更不待言。無論你承認與否，反正作僞不會吃虧。單說買賣人吧，自古號稱惟利是圖的好商。然而『刺繡文，不如倚市門』，『聖人之徒，也還有『賜不受命，而貨殖焉。』本來嗎，好名算了什

麼？實僞必須研究。米中自能撥糠，酒內不妨加水。其結果，金銀財寶，日積月累。富而致於成豪，便可以買古董充名士；可以修園林，稱隱逸，可以僱清客，集文章；可以派五歲兒女，留學國外，可以施糧賑災；博慈善名；甚而至於可以修橋補路，求來生福，所謂僞，所謂奸，又何嘗有半分虧負於人？一個廚子要無僞可作，他不會五冬六夏的懷着爐火給你安心作菜。一個裁縫要無可作僞，他也不會裁長補短的給你安心縫衣。不容易作僞的是些鄉下老百姓，少施一點兒肥，穀粒便減色；少澆一次水，菜葉便打薦兒；處處得實實在在力氣，用實在心眼兒。有一位聰明過人的宋國老趕，苦思焦慮的想出一個作僞的着數兒來，貿然前去『掘苗助長』，不幸試驗失敗，立刻得了個『苗則槁矣』的慘報，還留下千古的話把兒。所以，至苦至窮，莫過農人，這並不違反自然，誰教他們不善作僞？

一個大學生，要只在講義去尋求生活資料，保證他一輩子也不會通達人情諳練世故，永遠不會成個有用之才。因為那些冠冕堂皇的講義，寫等未免『過於』實在，只能教人帶髮修行，不能教人出而問世。例如在教授監視之下，怎樣裝作抄筆記而寫情書的技巧，講義上能告訴你？在禁止吸煙的場所而偏要吸煙的方法，也未必有那一種講義上會明明白白的條列着。一個大學教授，要想得到學生的擁護，最好不只要注意自己在教室裏的門面語，還得把學生藉因由兒請到自己家

去，茶餘飯後，直示或暗示的告訴一些怎樣裝作學者如何騙取名位的私話，才能感動學生的心。
在學生們投票驅逐的教授們，多半都是缺少這作偽着數兒的實在貨，打碎飯碗，天公地道！

麻將小言

海 戈

打麻將，據說是中國機會均等的一種表現。四個人順着次序打法，一人贏三家，三家贏一人，或各家都无甚輸贏的時候都有。

這是道地的「中學爲體」的東西，也許現在人打牌，都去計算那紅紅綠綠的「化學籌碼」，已經是「西學爲用」了。聽說美國早有麻將公司，日本出了好幾部麻將指南，而且有一部還是甚麼，博士做的。可見這樣東西，已經征服了東西洋民族。一直到現在，全國人都在打牌，而似乎尙未被發現，有人驕傲地說：我這付是日本麻將！或說：我打的是美國式的麻將。

賭，我不能反對，因爲有慈善獎券，黃河水災救拯券等之必然發行，何況有時我也想僥倖試試那數十萬元的彩夢，更何況國民的整數，就是四萬萬人，恰好四位一桌！

於是我更從而研究，雖然想出指南，也狠得了一些三昧，而誇大地說，在每一桌麻將上，我能察覺中國的國民性。

四個人坐上桌子，搬莊，分籌碼，砌牌，擲骰子，這些繁文末節，往往很認真，但開頭總是客氣，謙和有禮；可是牌到手裏，不是拚命在扼下家，——卽是不讓坐在他的右方的人「吃

牌，」就是極力在組織「和三番，」這是一種勇於私鬥的最好的表現。而這種習慣，完全造成了個人的實際主義的思想。

輸了錢的人，常常和旁人（謂之曰抱膀子，）口角，或是設法使贏錢的吃點小虧。在旁觀者受了一二句閒言，往往緘默；贏家常是笑笑，反正是勝利了，虛數作整數算也沒有關係。這都在表示國人愛在雲端裏看廝殺，而一涉及自己便縮了頭的一種無責任的心裏，同時也可證明國人的不拘小節。

有人說：中國人能發明打麻將，可證為世界第一聰明的民族，這話確有見解。

以牌而論，大致麻將算世界最複雜的賭具，恐怕誰也得承認。牌有一百幾十張，有說不清楚的各式的打法，人數從四個，可以發展到七個，可以許多人合夥打一家，而桌上始終是四單位；起碼打八圈（約費二小時，）十六圈，二十四圈，一天一夜，三天三夜，對於後者，我會親自看見過，那樣的長期抵抗性，真值得佩服。

至於打的技术中，還有許多驚人的，可以不在這裏談及，不過非人類中的絕頂聰明者，是不能得其神祕耳。

以世界通行的撲克(Poker)來和麻將比，那是小巫見大巫，撲克(Poker)是何等簡單，只准你

換一次；麻將可以讓你換許多次，所以打洋牌的只能吃香煙，而打麻將，却允許你抱一根國產的煙袋慢慢地抽着。

談談古代英雄

風子

自有歷史以來，中國是代代都有英雄的。而且也一定能够改造時勢。故昔人曰：「英雄造時勢。」

這大概是真是。天下大亂，必有妖孽，而蕩平妖孽的大功，則務須劃到英雄名下。所以李自成，張獻忠之後，就得來一個清世祖，平流寇，伐有明，經略中原，於是百姓「箪食壺漿，以迎王師」。

「箪食壺漿，」所迎的照例是王師，而王師也還是一樣的殺人。

統率這王師的，不消說，是英雄。

英雄領着王師，浩浩蕩蕩，殺進關來，不但殺了一陣，而且還撒下種子準備世世代代殺下去。漢族真不愧是「忍辱負重」的臣民，死幾個人總不介意。何況殺人乃英雄天職，而死者也還是應遭劫數。

應遭劫數的固然是該死，殺人得諸天賦的據說也有些來歷。所以英雄大都屬於星宿。紫微星，武曲星，白虎星之類，只要凡心一動，便得謫往下界，去做一日英雄。所以凡人只是凡人而

已，英雄條件是必須與生俱來的。

謫限一滿，星宿歸位。於是又另有一批下來。

但中國人大都不欽仰當代偉人，而喜歡先朝英雄。羅通盤腸大戰，武松獨手擒方臘，以至於黑旋風拿着二條板斧，殺進江州城，不開官民百姓，逢人便砍。說起來總覺得有些痛快，好像並沒有血淋淋這一回事。可是羅通，武松，都因此喪命；黑旋風殺了一陣，也還不能不逃上梁山泊去。獨有清世祖既殺得堂皇，而於己非但無損，反倒有益。可見英雄可爲，方法却不能不講究。最講究做英雄方法的，說曹孟德。他曾特地跑到星相家那裏去請教，星相家明知他是好雄，却加了一句，說他是「治世能臣，亂世奸雄」，孟德也明知當時是亂世，心頭便禁不住非常高興。金壺嘆大概漏了一筆，因爲這恐怕正是爲後文「酒論英雄」張本。」

此外還有一個「不能流芳百世，亦當遺臭萬年」的桓溫。

但我所談及的，却是清世祖。

鬼學叢談

種因

昔蘇子瞻在黃州及嶺外，每旦起，必招客談鬼；有不能談者，則強之談。或辭無有，則曰『姑妄言之。』

何以言『姑妄言之？』蓋鬼者歸也，人生必有死，死而歸于土地。歸于土而靈不滅，上者爲鬼雄，鬼才，下者爲鬼怪，鬼奴。就主觀言，信則有，疑則無，將信將疑則若有若無。就客觀言，現則有，隱則無，或現或隱則亦有亦無。故鬼爲最神祕之事，而莫可究詰已。

論語『子不語：怪，力，亂，神。』又曰『未知生，焉知死？』又曰『祭神如神在。』『敬鬼神而遠之。』以孔子之聖，猶不能信其必有，斷其必無，况子瞻乎？况我輩乎？故曰『姑妄言之。』

考之載籍，驗之常言。驗之事實，又往往得而述。夫吉凶由人，妖不妄作，本無所謂鬼也。但與其疑其無，不如信其有；蓋因果相尋，毫釐不爽，亦有可資矜戒者在焉。『國家將亡，必有妖孽。』今之世，天下擾攘，中原鼎沸，見于目者無非鬼之形，聞于耳者無非鬼之聲，或亦人事消沈，鬼學昌明之朕兆歟！有心人所不忍述而亦不能已于言也。

間嘗觀人作雀戰一張之差，屢十數牌不得和，每聽和輒爲人所先；搗而示之，欲和之牌，赫然在目，則人莫不大呼曰『有鬼！』又嘗赴輪盤賭，下注既定，盤旋轉動，球子跳躍不已，目擊其入某號而無疑矣；憂然聲止，乃又一號，則人又莫不大呼曰『有鬼！』勝者愈勝，敗者愈敗，鬼亦勢利矣哉。

不特賭博然也；鄉人生病，則曰惡鬼纏身；夜行失路，則曰野鬼迷目；花本好也，風雨驟爲摧殘；宵本靜也，嘯嘯似有聲息；人生萬端，每遭玩弄，或因禍而得福，或失敗于無成；此非人事之不臧，良由鬼物之作祟。

鬼之爲物，因形而異。稟川澤之邪氣者，謂之魍魎魍魎。經鍛鍊而蘊蓄者，謂之妖魔精怪。長其面而垂其舌者，謂之無常鬼。開路有大頭鬼，護衛有小頭鬼，牛頭馬面，周旋于諸大人先生之間，而不一其鬼也。善終者，鬼不名；不善終者，弔死鬼，淹死鬼，殯尸鬼，餓死鬼，路倒鬼，替死鬼，風流鬼，瘡病鬼，……各以其死名其鬼。鬼之名無善稱也，亦無平庸之人而得稱鬼；於死者然，於生者亦然。生者喜博奕，則稱賭鬼；爲隱君子，則稱鴉片鬼；性情異常，則稱伶俐鬼，刻薄鬼；熟習家鄉事，則稱屋裏鬼，地理鬼。於是說鬼話，做鬼事，懷鬼胎，放鬼火，弄鬼眼，使鬼差，用鬼工，鬼頭鬼腦，鬼裏鬼崇，鬼拉鬼扯，鬼兄鬼弟，鬼夫鬼妻，鬼朋鬼友，

攜手同行而至鬼國，入鬼門關，開羣鬼聯歡大會。推秦始皇漢武帝唐太宗成吉思汗拿破侖大彼得依靈沙白女玉林肯李甯克里蒙梭與敦堡爲主席團，而某某天皇不與焉，矮鬼團倅倅然，不敢抗。酒鬼李白，短命鬼李賀，當選爲祕書長。神行太保戴宗赤髮鬼劉唐被派爲招待員。集古今中外之奇鬼于一堂，無詐無虞，有疆無界，甚盛事也！

鬼之行，有與人同，亦有與人異，今分述之。

鬼可大可小，不似人之形體一成而不變也。世說補『嵇康嘗于夜中燈火下彈琴，有一人入室，初入來時面甚小，斯須轉大，遂長丈餘，顏色甚黑，單衣草帶。』

鬼無空間，隨處隨地俱可隱現；實物不能爲之障。余嘗見一照片，兩人依假山石而立，忽假山石中現一鬼影，不知其自來。但繁盛人衆之地究不敢至，以廁所僻巷爲最宜，陰氣森森，不寒而慄，蓋亦自然現象耳。

鬼無時間，但宜夜不宜日；白日見鬼，必不祥。七月半鬼衆多，孤魂野鬼充斥市途，人例焚紙錢以饗之。五月節俗謂鬼節，家家懸判官以驅鬼。全國以安徽靈璧縣畫判官爲最名，相傳每年只一幅得其真云。

鬼之意氣重者，雖死不忘好友？如死後與友飲，見魏書夏侯夬傳；死後與人言，見宋史文同

傳。

鬼生前受冤屈，死必爲厲。唐書郭宏霸傳：「管按芳州刺史李思徵不勝瘞毒，死後屢見思徵爲厲，命家人禳解。俄見思徵以數十騎至曰：『汝枉陷我，今取汝，』宏懼，拔刀自刎腹死。」又有死後被誣而謀報復者。幽明錄載王弼注易輒譏鄭康成而夢爲鄭所責，少時遇厲而卒。魏書劉蘭傳載蘭排毀公羊，又非董仲舒，爲葛巾單衣人所召，少時患卒。甚矣言之不可不慎，鬼猶如此，人更可知。

鬼謀職業，亦須請託運動。魏志蔣濟傳：「其婦夢見亡兒涕泣曰：『死生異路，我生時爲鄉相子孫，今在地下爲泰山伍伯，憔悴困辱，不可復言。今太廟西謳士孫阿見召爲泰山令，願母爲白侯（蔣濟時進爵昌陵亭侯）屬阿令轉我得樂處。」言訖，母忽然驚寤。明言以白濟，濟乃遣人詣太廟下推問孫阿，果得之日中。傳阿亡後月餘，兒復來語母曰：『已得轉爲錄事矣！』」以侯爺公子死而卑賤困辱，不類生前；謳士何人，反蒙擢拔，得一錄事已爲大幸。足徵陰陽之異界，貴賤之不常。今之窮措大，亦可樂天知命，而靜候享冥冥之福者矣。活求一飯而不可得，死或驟登富貴以驕人，快心樂事，無逾于此。

鬼爲富貴者役，不但役于死者，而且役于生人，山堂肆考：「唐李逢吉始從事振武日，有金城

寺僧忽見一人介冑持斧由門而入。俄聞報李判官來，僧具以告。自是逢吉再造其室，即見其人先至以爲常。故逢吉出入將相二十餘年。」又曲洧舊聞「張文懿初爲射洪令，縣之東十餘里羅漢院僧善慧，夢金甲神人叱令灑掃庭宇，相公且安來矣。詰期誦經以待，即文懿公也。」不知今之奉化靈壽寺南京棲霞山僧，於某要人某院長蒞臨時，先見有介冑持斧或金甲神人否？

鬼亦畏正人。遼史「王鼎宰縣時鵲于庭。俄有暴風，舉臥榻空中，鼎無懼色，但覺枕榻俱高；乃曰：「吾中朝端士，邪無干正！」須臾，榻復故處，風遂止。」

鬼亦怕罵。後漢書「王閔渡錢塘江，遭風，船初覆，閔拔劍研水，痛罵伍胥，風稍緩，獲濟。」前山東旱災，張宗昌以炮轟天，而天仍不雨；何今之天之皮面之厚，而不若伍胥面皮之薄也！

鬼更怕醜。世說補「阮德如嘗于廁見鬼長丈餘，色黑而眼大，着皂單衣，平上幘，去之呎尺；德如心定，徐笑語之曰：「人言鬼可憎，果然！」鬼赧愧而退。」無怪乎今之化粧品銷路之廣，整容院生意之隆也。

鬼怕周易。南唐近事「江都縣大廳，相傳云陰有鬼物所據。江夢孫聞之，嘗憤其說。無何，自祕書郎出宰是邑，下車之日，升正廳，受賀訖，向夜，具香案，端笏當中而坐，誦周易一週；明日如常理事，蔑爾無聞。自始來至終考，莫覩怪異！」又誦觀音經能免難。晉書符丕載記「徐

義爲慕容永所獲，械埋其足，將殺之，義誦觀世音經；至夜中土開械脫于重禁之中，若有人導之者，遂奔楊佺期，佺期以爲洛陽令。』宋書王元謨傳『初元謨始將見殺，夢人告白：「誦觀音經千遍則免。」』既覺，誦之得千遍。明日將刑，誦之不輟，忽傳呼停刑。』今之禱告上帝，呼「阿們」者，聞亦有此作用。

鬼畏畏珠，畏刀圭，畏女人穢物，故私塾先生有銀珠則不到，衙署老爺有印信則不到，醫院多利器，妓樓藏垢納污，亦避之若浼；往往有著名凶宅，一經改爲學校公府醫室樂戶之屬，則平安如恆，毫無足怪，職是故也。

鬼畏強烈燈火。化日光天之下，原形易見，故不敢近。鬼畏氣盛。狹路相逢，陽氣盛者，橫衝直撞，了無所現，而鬼立兩側，如姑班，戰戰慄慄不敢仰視。否則，鬼上鬼下，鬼前鬼後，鬼聲鬼氣，鬼形鬼影，茫乎不能辨其是與非也。或譏之曰『活見鬼，』則其人之心志志志，神魂顛倒，不與鬼爲鄰也幾希。

故鬼之顯露必有媒介。媒介者以婦女，將死者，及神經衰弱人爲多。蓋婦女，將死者，神經衰弱人，皆陰氣也。——陰氣易入，陽氣不得入。有圓光者，張白紙于堂，焚香燃燭焚黃紙畫硃符畢，術者捏中指，口呢喃若有所語，則現形白紙間，其大小僅四寸許，一幕復一幕，纏纏如電

影；孩提之童，驚訝失色，婦女凝睇，亦似有所見，而求術者往往不得知。所謂借尸還魂，亦必有尸而後可。所謂投胎下凡，亦必有胎而後生。人之將死，其言也善，凡生平有虧心罪孽，爲人所不知不覺，而忽宣諸口于一旦之間，非鬼而何？鬼之投胎，非妄投也，有劫數焉。諺謂『黃巢殺人八百萬。在數在劫亦難逃。』殺人有劫數，生人亦有劫數。劫不完，數不盡，生生無已，死死亦無已，人變鬼，鬼變人亦變變無已。鄉人孫某，清末爲粵撫某長隨，有謀賄缺者私藏五千金票夾手本內，爲孫所匿，撫既未之知，謀者坎坷以終。而孰知其終死之日，正孫兒誕生之時，初不知其有何因緣也；長成，貌相若，動相若，吃喝嫖賭，揮金若土，歷不幾年，而家貨蕩然無存。報施不爽，舉此可例其餘。

十年前教授滬光華大學，同事楊君，任工科學長，固嘗精研科學於美利堅者也，論鬼學至趣：據云曾于承哀中學講『無形之同居』一題，惜不得聞其說。惟聞于校董王省三所，曾謂其已死老太太駕臨，而詢其官運如何，以三足小襪，作單數動作，表示無望。王心不憚，再詢其故。楊謂答語複雜，應請翻譯，乃又唸唸作詞，招一能英語鬼友來，三足襪陸續動，久始休，記而譯之，乃『汝年老耳！Moragood』又憶蔡子民先生早年有妖怪學講義之譯，今已健忘日久，不獲以資談助爲可惜云。

特別發票

浪子

我們中國人最愛交朋友，最愛講交情。這幾年因受鄰邦提倡「親善」影響，於是交朋友講交情之風乃愈甚。「在家靠父母，出家靠朋友，」誰也不是傻子，一輩子會老坐在家裏。誰不出門？誰無朋友？

既然有了朋友，當然要够交情，那末「人情往來，」自所難免，一本個人開支簿上，除衣食住行四大費外，常常擠滿了「付送某君禮洋幾元」等字樣。

朋友們借錢或討債來的信，相應不理；鄉下黃臉婆子催寄家用的信，當然不理；商店裏月底送來的揭單，更不理；獨有朋友們送來的特別發票——喜帖和訃文等——則不能不理！且不敢不理！送捌元是捌元，送四元是四元，只好忍痛割愛。若是一時身邊沒有現錢，也只好把值錢的東西暫時送入長生庫中去，斷不能開十天或半月期之支票。否則就是賴禮，賴禮就是不够交情，不够交情就不能交朋友，不能交朋友就不能出門，不能出門就老住在家裏，老住在家裏就不能生產，不能生產就不能生活，不能生活還不就是餓死——仔細算來，餓死事小，失禮事大！

一般人很懂朋友心理學，深知上面這個道理，在經濟尷尬的時候，不發討債信，不發借錢

信，乾脆！發特別發票！阿狗一張，阿貓一張，不論朋友新舊，不管交情深淺，公平交易，人各一紙。

不過，發特別發票容易，但無論賣老賣少，終須弄個名目。不論兒子有生出沒有生出——或竟是生得出生不出——就以「小兒彌月」爲題，先來一張。不論鄉下老頭兒今年四十四歲五十五歲，就以「家嚴幾秩榮慶」爲題，再來一張。倘若發特別發票的次數多了，一本「應用禮帖程式」中的幾個普通名目都換遍時，那末，不得已，雖然此時老傢伙在鄉間健飯三碗，就發那「不孝某某等侍奉無狀……」的白色發票，亦無不可！決無人能「一經查出，」也不會「重懲不貸，」本輕利重，何樂不爲？

還有，特別發票裏所用的字句，都有特別功效，不可錯用。若要人家送現洋，可寫「敬辭聯幛」；若是不設席，可寫「席設某地」（此某地不要與發票收禮同一地點）本宅；「若要告訴人家，禮洋送到什麼地方，不要亂送送錯了，可在封套上印着「代發處某處某處」。

更有，此發票不比那發票，票上不用貼印花，這又是發特別發票的便宜地方。

新年醉話

老舍

大新年，要不喝醉一回，還算得了英雄好漢麼？喝醉而去悶睡半日，簡直是白糟塌了那點酒。喝醉必須說醉話，其重要至少等於新年必須喝醉。

醉話比詩話詞話官話的價值都大，特別是在新年。比如你恨某人，久想罵他猴鬼子一頓。可是平日的的生活，以清醒溫和爲貴，怎好大睜白眼的罵陣一番？到了新年，有必須喝醉的機會，不乘此時節把一年的『儲蓄罵』都傾瀉淨盡，等待何時？於是乎罵矣。一罵，心中自然痛快，且覺得頗有英雄氣概。因此，來年的事業也許更順當，更風光；在元旦或大年初二已自許爲英雄，一歲之計在於春也。反之，酒只兩盅，菜過五味，欲哭無淚，欲笑無由。只好哼哼唧唧嚙嚙嚙，如老母雞然，則癩狗見了也多咬你兩聲，豈能成爲民族的英雄？

再說，處此文明世界，女扮男裝。許多許多男子大漢在家中乾綱不振，欲恢復男權，以求平等，此其時矣。你得喝醉喇，不然哪裏敢一既醉，則挑鼻子弄眼，不必提名道姓，而以散文詩冷嘲，繼以熱罵：頭髮燙得像雞窩，能髒小雞麼？曲線美又幾個錢一斤？老子的錢是容易掙得？碎！諸如此類，無須管層次清楚與否，但求氣勢暢利。每當少爲停頓，則加一哼，哼出兩道白

氣，這麼一來，家中女性，必都惶恐。如不惶恐，則拉過一個——以老婆爲最合適——打上幾拳。即使因此而罰跪床前，但床前終少見證，而醉罵則廣播四鄰，其聲勢極不相同，威風到底是男子漢的。鬧過之後，如有必要，得請她看電影：雖髮似雞窩如故，且未孵出小鷄，究竟得顯出不平凡的親密。即使完全失敗，跪在床前也不見原諒，到底酒力熱及四肢，不至着涼害病，多踈一會完正自無損。這自然是附帶的利益，不在話下。無論怎說，你總得給女性們一手兒瞧瞧，縱不能一戰成功，也給了她們個有力的暗示——你並不是泥人啲。久而久之，自要你努力，至少也使她們明白過來：你有時候也會鬧脾氣，而跪在床前殊非完全投降的意思。

至若年底攤債，醉話尤爲必需。討債的來了，見面你先噴他一口酒氣，他的威風馬上得低降好多。然後，他說東，你說西，他說欠債還錢，你唱四郎探母。雖曰無賴，但過在酒勁，日後見面，大有話說。此『尖頭曼』之所以爲『尖頭曼』也。

醉話之功，不止於此，要在善於運用。祕訣在這裏：酒喝到八成，心中還記得『莫談國事。』把不該說的留下；可以說的，如罵友人與恫嚇女性，則以酒力充分活動想像力，務使自己成爲浪漫的英雄。罵到傷心之處，宜緊緊搖頭，使眼淚橫流，自增殺氣。

當是時也，切莫題詞寄信，以免留叛逆的痕跡。必欲藝術的發洩酒性，可以在窗紙上或院壁

上作畫。畫完題『醉墨』二字，豪放之情乃萬古不朽。

罵人的藝術

秋 郎

古今中外沒有一個不罵人的人。罵人就是有道德觀念的意思，因為在罵人的時候，至少在罵人者自己總覺得那人有該罵的地方。何者該罵，何者不該罵，這個抉擇的標準，是極道德的，所以根本不罵人，大可不必。罵人是一種發洩感情的方法，尤其是那一種怨怒的感情。想罵人的時候而不罵，時常在身體上弄出毛病，所以想罵人時，罵罵何妨？

但是，罵人是一種高深的學問，不是人人都可以隨便試的。有因為罵人挨嘴巴的，有因為罵人吃官司的，有因為罵人反被人罵的，這都是不會罵人的原故。今以研究所得，公諸同好，或可為罵人時之一助乎？

(一) 知己知彼

罵人是和動手打架一樣的，你如其敢打人一拳，你先要自己付度一下，你吃得起別人的一拳否。這叫做知己知彼。罵人也是一樣。譬如你罵他是『屈死』，你先要反省，自己和『屈死』有無分別。你罵別人荒唐，你自己想想會否吃喝嫖賭。否則別人回敬你一二句，你就受不了。所以別人若有某種短處，而足下也正有同病，那麼你在罵他的時候，只得割愛。

(二) 無罵不如已者

要罵人須要挑比你大一點的人物，比你漂亮一點，或者比你壞得萬倍而比你得勢的人物，總之，你要罵人，那人無論在好的一方面或壞的一方面都要勝過你，你才不吃虧。你罵大人物，就怕他不理你；他一回罵，你就算罵着了。因為身分相同的人才肯對罵。在壞的一方面勝過你的，你罵他就如教訓一般，他即便回罵，一般人仍然不會理會他的。假如你罵一個無關痛癢的人，你越罵他越得意，時常可以犯一個無名小卒罵出名了，你看冤與不冤？

(三) 適可而止

罵大人物罵到他回罵的時候，便不可再罵；再罵則一般人對你必無同情，以為你是無理取鬧。罵小人物罵到他不能回罵的時候，便不可再罵；再罵下去一般人對你也必無同情，以為你是欺負弱者。

(四) 旁敲側擊

他偷東西，你罵他是賊，他搶東西，你罵他是盜，這是笨伯。罵人必須先明虛實掩映之法，須要烘托旁襯，旁敲側擊，於緊要處只要一語便得，所謂殺人於咽喉處着刀。越要罵他你越要原諒他，即便說些恭維話亦不為過，這樣罵法纔能顯得你所罵的句句是真實確鑿，讓旁人看起來也

可見得你的度量。

(五) 態度鎮靜

罵人最忌浮躁。一語不合，面紅筋跳，暴燥如雷，此灌夫罵座，潑婦罵街之術，不足以言罵人。善罵者必須態度鎮靜，行若無事。普通一般罵人，誰的聲音高便算誰佔理，誰的來勢猛便算誰罵贏，惟真善罵人者，乃能避其鋒而擊其懈。你等他罵得疲倦的時候，你只消輕輕的回敬他一句，讓他再狂吼一陣。在他暴燥不堪的時候，你不妨對他冷笑幾聲，包管你不費氣力，把他氣得死去活來，罵得他針針見血。

(六) 出言典雅

罵人要罵得微妙含蓄，你罵他一句要使他不甚覺得是罵，等到想過一遍才慢慢覺悟這句話不是好話，讓他笑着的面孔由白而紅，由紅而紫，由紫而灰，這才是罵人的上乘。欲達到此種目的，深諳之用意固不可少，而典雅之言詞則尤為重要。言詞典雅則可使聽者不致刺耳。如要罵人罵得典雅，則首先要罵時萬萬別提起女子身上某一部分，萬萬不要涉入生理學的範圍。罵人一罵到生理學範圍以內，底下再有什麼話重不好說了。譬如你罵某甲，千萬別提起他的令堂令妹。因為那樣一來，便無是非可言，並且你自己也不免有令堂令妹，他若回敬起來，豈非勢均力

敵，半斤八兩？再者罵人的時候最好不要加人以種種難堪的名詞，稱呼起來總要客氣，即使他是極卑鄙的小人，你也不妨稱他先生，越客氣，越罵得有力量。罵的時節最好引用他自己的詞句，這不但可以使得他難堪，還可以減輕他對你的罵的力量。俗話少用，因為俗話一覽無遺，不若典雅古文曲折含蓄。

(七) 以退爲進

兩人對罵，而自己亦有理屈之處，則於開罵伊始，特宜注意最好是毅然將自己理屈之處完全承認下來，即使道歉認錯均不妨事。先把自己理屈之處輕輕遮掩過去，然後你再重整旗鼓，着着逼人，方可無後顧之憂。即使自己沒有理屈的地方，也絕不可自行誇張，務必要謙遜不遑，把自己的位置降到一個不可再降的位置，然後罵起人來，自有一種公正光明的態度。否則你罵他一兩句，他便以你個人的事反唇相譏，一場對罵，會變成兩人私下口角，是非曲直，無從判斷，所以罵人者自己要低聲下氣，此所謂以退爲進。

(八) 預設埋伏

你把這句話罵過去，你便要想想看，他將用什麼話罵回來。有眼光的罵人者，便處處留神，或是先將他要罵你的話替他說出來，或是預先安設埋伏，令他罵回來的話失去効力，他罵你的

話，你替他說出來，這便等於繳了他的械一般。預先安設埋伏，便是在要攻擊你的地方，你先輕輕的安下話根，然後他罵過來就等於槍彈打在沙包上，不能中傷。

(九) 小題大做

如對手方有該罵之處，而題目甚小，不值一罵，或你所知不多，不足一罵，那時節你便可用小題大做的方法，來擴大目標。先用誠懇而懷疑的態度引申對方的意思，由不緊要之點引到大題目上去，處處用嚴謹的邏輯逼他說出不邏輯的話來，或是逼他說出合於邏輯而不合乎理的話來，然後你再大舉罵他，罵到體無完膚為止，而原來惹動你罵的小題目，輕輕一提便了。

(十) 遠交近攻

一個時候，只能罵一個人，或一種人，或一派人。決不宜多樹敵。所以罵人的時候，萬勿連累旁人，即使必須牽涉多人，你也要表示好意，否則回罵之聲紛至沓來，使你無從應付。

罵人的藝術，一時所能想起的有上面十條，信手拈個，並無條理。我做此文用意，是助人罵人，同時也是想把罵人的技術揭破一點，供愛罵人者參考。挨罵的人看看，罵人的心理原來是這樣的，也算是揭破一張黑幕給你瞧瞧！

文人與裝驚

姚雪痕

題目有點別扭，所以先來一個解題。

「文人」二字是無須乎注釋的，但「裝驚」就有點費解了。這兩個字是河南的俗語，它的含義，等於緘默，不做聲。「不做聲」是官話，「緘默」是文言，「裝驚」是河南的大眾語。考查「裝驚」二字語源，也頗幽默有味。夫驚之爲物，大有忍耐沉默精神，一見鋒頭不順，便馬上把頭和頸子一齊縮進肚裏，任你怎麼調弄，踐踏，總是置之不理。有人說驚是冷血動物，所以不知抵抗。不過這是屬於生物學家及行爲心理學家的研究範圍，我們不必管它。我想驚是會咬人的，俗說「驚咬一口，入骨三分」，足見驚嘴厲害，不過忍而不用罷了。大概它深知無論怎麼咬，咬了之後，既不能跑向外圍，又不能驟往租界，反自速斧鉞之誅，鼎鑊之刑，倒不如置之不理，或可倖免於罪。雖然只要它淪落人間，從來不會倖免過，但也不能不作此希望，至少總可以多活一天半晌也說不定。這種忍耐沉默精神，便是驚的特有德性，所以一個人遇見不平時偏能平心靜氣，一聲不做，就叫作「裝驚」。舉例說來：「猝然臨之而不驚，無故加之而不怒」，是裝驚。韓信受胯下之辱，是裝驚。張良給一個素不相識的老頭子納履，是裝驚。張公九世同居，是一家

人個個裝煞。耶穌說「說有人打你這邊臉，你把那旁臉巴讓給他打，」是裝煞。歷史上一些隱士們憤激世事而又不願做聲，把自己藏在深山裏邊，過着與世塵隔離的生活，是裝煞。古往今來一切大人物，大英雄行事，多半都是裝煞。於此可見裝煞對於處世之重要了。

然而文人畢竟不是英雄豪傑之士，遇事不能忍辱沉着。又不是麻木不仁，感觸也較普通人分外的多。感而發之爲文章，於是乎就不能裝煞了。文人這種東西，既無三頭六臂，又無銅頭鐵額，却偏愛說話，偏愛發洩不平，偏愛談些「干卿底事」的問題。有時弄得人們疾首痛心，大叫着「文學不死，大禍不止，」氣如說「慶父不除，魯難未已」一樣。社會上本來不需要明眼人把戲說穿，而文人偏愛說穿。社會上本來只許人裝腔裝勢，而文人不惟自己不裝，反要把真與真的人治好。所以社會上把文人當做臭嘴老鴿，當做鴟鴞，總之是不祥之物，該殺！試翻檢一下歷史，文人因不裝煞而被殺的，也真是不少。秦始皇坑儒生，一次就死了三四百人，爲的他們「入則心非，出則巷議，」不肯裝煞。那時候因爲印刷術還沒發明，所以除坑儒焚書之外，也就沒有別的事情。倘在現代，不知又將怎樣。這次被坑的雖非真正的文人，但除掉裏邊夾雜的方士之徒以外，儒生是可以認做廣義的文人的，專業的文人在以前根本沒有。慘殺文人，在中國史上，這或許就是最早的一頁了。再往下從班固，蔡邕，顧衡，楊修，稽康……一直數到清朝，總

也有好幾百人。其中純因文字遭禍者，也十之六七。而兩千年來殺害的無名文人，因無從稽考，更不知要多到若干倍。其餘像屈原，賈誼，司馬遷，杜甫，韓愈等等，雖未被殺，也都吃了大虧。古今來的文人，十之八九都是在社會上站不住脚步的人，原因正在不會裝鯨。子路不會裝鯨，故子路不得其死。孔夫子曾請教過世故老人季耳，又見過三緘其口的金人，所以懂得裝鯨，活了七十三歲，壽終正寢，享祀千秋。至於俊明太祖時餘一莖上表拍馬，誤遭殺身之禍，雖然死得委屈，但拍馬也就卑鄙，所以不在話下。

夫因文章蒙禍，既如前述，古已有之；且事實昭然，於今為烈。倘一不慎，則天網恢恢，疏而不漏，可就不了！為寫文而獲罪於人，獲罪於社會國家，倒大可不必。處在這末梢年頭，無論對個人，對社會，都須學啞吧進廟，多磕頭，少說話，才是正理；但文人到底不能，所以文人往往該殺。文人中固然也不乏「明哲」，知道如何「保身」，寫些「今天天氣好呵。」或「狗比貓大，貓比狗小」一類的文章，不但寫了百無禁忌，發行起來也是通行無阻。還有的以文學正統派自居，大罵魯迅或林語堂之理合放逐；這樣也有做官希望。還有的茶餘飯後，一罵墮落文人，在野名流，雖未必升官發財，亦不會有所損失。可是，「明哲」的文人畢竟不是真正的文人，真正的文人是傻子，世上只有傻子愛講良心，好說實話，不會替醜事掩飾。

然而社會不許，社會要傻子裝笨。

於是傻子就笑起來了。我看見，笑裏邊含着眼淚呢。

有時我想到孔夫子畢竟比後人聰明，你看他既然深懂得裝笨哲學，自己却偏不肯死心塌地的裝笨。自己雖不裝笨，却不會把老命送掉。論語一部書，包含了許多至理名言，也包含了不少胡扯八道，而據說只用半部便可以治天下。十六七歲時在家裏讀袁了凡綱鑑，再也不明白趙普怎麼只用半部論語可以治天下的道理。現在年事既長，便大徹大悟了，對孔夫子的聰明非常佩服。可是彼一時也，此一時也，在今日如果你說的話是胡扯八道，說不定還有人奉爲圭臬；如果你講良心，說實話，那就糟了，不說你是該殺，便說你是無聊。況且自秦始皇坑儒而後，文人境遇就每况愈下起來。孔夫子不見殺於兩千年前，倘在今世，誰敢保險？看他說過道不行將乘桴浮於海的話，就有了不得已時出洋的意思。不過他到底沒遇着大不得已的時候，所以也不會跑向日本，美國，或者歐洲。現在乘桴浮於海的事情，固然非常方便，可是文人窮得要命，誰有這般力量？

在以前，我發明了在文人頸項後寫上「泰山石敢當」五個字以救砍頭之禍，自書爲將活人無算，造無量功德。但後來聽說殺人的方法還很多，就不禁惘然若失，喟然而嘆起來。愁嘆了許久

之後，悶悶的拿起孔夫子的論語和今人的論語來對照一讀，把後者又一連翻閱了兩三本子，於是才恍然大悟。原來想不裝贅，少罹禍，勉強另有一法，便是苦笑，眼淚汪汪的優笑苦笑！

處女與登龍

倫

據說登龍原有乘龍之義，那末，乘龍的對方，如果沒有處女，這登龍也就成爲沒鼻的事了。因此，處女應該是登龍的唯一對象。

但登龍似海，文士如林，拋綵球旣已成陳腐的勾當，究竟誰該登誰不該登？這就要看文士的手段了。在書店老板的龍門之下，遴選快婿，自然是以編輯先生手段的高妙爲條件，而編輯先生的任務，主要的拉攏讀者，拉攏讀者最得意的文章，自然是「提拔處女作」。

作者大抵要自命爲先進，並且很願意擠入老作者之林，在中國，在自己的文章上署名「處女作」字樣的便不多。那麼，怎麼辦呢？但，「登龍自有妙術，」只「找幾位名字不大順眼的投稿者，在他頭上按下一個「處女作」就完了。登載已經是「額外施恩，」更何況「稿費從豐！」難道他敢不說一句「謝謝您太少！」嗎？

但，也有些自愛的作者却抗議這個。有一位被派爲處女作的作者對我說，他一向作文的目的原是想以藝術來克服人性中的弱點，藉以建立階級道德心理的基礎，稿費他倒不在乎的。他的作品雖不能自承爲成熟，但決非破題見第一道。他過去爲了搗塞肚皮，也會在文壇上賣過淫，終以

登龍無術，只好改行。不幸今年剛彈了一曲舊調，又被評爲處女，處女在人心目中雖極珍奇，但他慚愧的是身段雖矮，眼睛究竟是大。如果爲了東家招徠主顧的關係，再去扭扭捏捏喬裝處女的時候，那對於自己總是件傷心的事。

因爲對於這位作者太親切了，我只好寬慰他說：「處女」在無論那種意味上，都不是壞的名詞，只要文學史上留下了一些「處女作」便可以知道。如果我們對於那些「非處女的大家」太過於絕望的時候，將希望放在未來方面倒是極對的——雖然在編輯先生的動機中，是絕對不同的——會事。

新秋

潛士

「秋來了！」

秋真是來了，晴的白天還好，夜裏穿着洋布衫就覺得涼颼颼。報章上滿是關於「秋」的大小文章：迎秋，悲秋，賞秋……等等。爲了趨時，也想這麼的做一點，然而總是做不出。我想，就是要想「悲秋」之類，恐怕也要福氣的，實在令人羨慕得很。

記得幼小時，有父母愛護着我的時候，最有趣的是一點小毛病，大病却生不得，既痛苦，又危險的。生了小毛病，懶懶的躺在牀上，有些悲涼，又有些嬌氣，小苦而微甜，實在好像秋的诗境。嗚呼哀哉，自從流落江湖以來，靈感捲逃，連小病也不生了。偶然看看文學家的名文，說是秋花爲之慘容，大海爲之沉默云云，只是愈加感到自己的麻木。我就從來沒有見過秋花爲了我的悲哀，忽然變了顏色；只要有風，大海是總在呼嘯的，不管我愛鬧還是愛靜。

某女士告訴我們：「晨是學科學的，但在這一剎那，完全忘掉了她的志趣，存在她腦海中的只也一個盡量地享受自然美景的目的。……」這也是一種福氣。科學我學的很淺，只讀過一本生物學教科書，但是，牠那些教訓，花是植物的生殖機關呀，蟲鳴鳥轉，是在求偶呀之類，就完全

忘不掉了。昨夜閒逛荒場，聽到蟋蟀在野菊花下鳴叫，覺得好像是美景，詩興勃發，就做下兩句新詩——

野菊的生殖機關下面，

蟋蟀在吊膀子。

寫出來一看，雖然比粗人們所唱的俚歌要高雅一些，而對於新詩人們的由「煙士披離純」而來的詩，還有「相形見拙。」寫得太科學，太真實，就不雅了。如果改作舊詩，也許不至於這樣。生殖機關，用嚴又陵先生譯法，可以之謂「性官。」「吊膀子」呢，我自己就不懂那語源，但據老於上海者說，這於因西洋人的男女挽臂同行而來的，引伸為誘惑或追求異性的意思。吊者，掛也，亦即相挾持。那麼，我的詩就譯出來——

野菊性官下。

鳴蛋在懸肘。

雖然很有些費解，但似乎也雅得多，也就是好得多。人們不懂，所以雅，也就是所以好，現在也是二個做文豪的祕訣呀。質之新詩人邵洵美先生之流，以為如何！

弱者

鐘開萊

我有一部腳踏車，舊得很了，牌子却是很好的，騎起來比那種中看不中用的新車子舒服得多，因此我雖然很有些時候不免羨慕別人的車子光亮好看貪圖舒服的心却戰勝貪圖好看的心，到如今還無意去買新的。有一次到車行裏去打氣，車行裏的人看了我的車子，估定了我的（不是車子的）價，很怠慢。兩個小伙計高聲討論我的車子的價格：一個說廿來塊，一個幫我忙，說五十來塊倒怕不夠，大概八十塊錢光景是有的。這價格却還不到一部車子五年前市價的一半。我聽了，不免生氣；有半個鐘頭不高興。一路騎，一路心裏盤算，要買新車。

再過了半個鐘頭，氣消了，神經也鎮靜下來了，起首譏笑半點鐘前的我自己，笑我有半點鐘死了，不復是我自己，却是在為車行小伙計做人。我要為自己做人，不願為別人做人，尤其不願為車行小伙計做人，我就不買新車。

這是我作這篇文章的來由。我常想作文章的人，若肯在文章以外，把他寫那篇文章的由來也告訴給看文章的人，很是件好事，我這次自己就來試一試。下面說正文。

天下一定有許多女人，為誇示同性，勾引異性，因而燙頭髮，畫眉毛，亂塗脂粉，膏高眼

鞋，天下也一定有許多女人，並無誇示同性勾引異性之本心，却爲怕姊妹笑話，怕朋友笑話，怕男同學男同事笑話，也去燙頭髮，畫眉毛，亂塗脂粉，着高跟鞋，天下也一定有許多男人，爲向同性示威，爲向異性獻媚，因而掠西裝，着西裝，酒香水，穿皮鞋，天下也一定有許多男人，並無向同性示威，向異性獻媚之本心，却爲怕兄弟笑話，怕朋友笑話，怕女同學女同事笑話，也去掠西裝，着西裝，酒香水，穿皮鞋，天下一定有許多人，寧可騎一部三步一蹶，左溜右滑，一跌便糟的新車子，不願坐一部舒服放心的舊車子；天下也一定有許多人，本心不要好看，圖貪舒服，却爲同學笑話，怕女人笑話，怕車行小伙計笑話，也拋了舊車，去買新車。——我自己便險做了這一種人。

燙頭髮是麻煩的，還許會觸電；畫眉毛塗脂粉，也是一天非化一兩小時不可的麻煩事情；穿高跟鞋是決沒有舒服的，還許會摔跤；以舒適而論，西裝決不及中裝，皮鞋決不及布鞋，爛污牌子的新腳踏車也決不及好牌子的舊車子。今有人於此，覺得喪失自由舒適之事小，失却體面之事大，因爲美觀要緊，甯可冒觸電的危險，去燙頭髮；因爲面子要緊，寧可脚上多生幾粒雞眼，去穿皮鞋；他有他自己的天平，他的天平雖然和我的不一樣，我却不怪他，正如我不能因爲自己愛易卜生甚於蕭伯納，便不許別人愛蕭伯納甚於易卜生一樣。然而若有人，其天平與我的一樣，自

由舒適的分量重，美觀體面的分量輕，却爲別人的緣故，不敢以其本心之所輕重爲輕重，舍自己舒適而不圖，去討麻煩，去尋苦頭。這件事，在我個人看來，應比任道博士的書法算命更爲可怪

的。

若是國民政府頒布一條法律：凡不跟別人穿西裝着高跟皮鞋等等的，一律以反革命論那末爲怕槍決，忍痛去穿西裝着高跟皮鞋等等，倒大有可說。然而事實上並不如此，不穿西裝不着高跟皮鞋等等不但無死罪，且也不干什麼例禁。我們所怕的，原來倒不是什麼國法，不過是車行小伙計一流人的閒話而已。然而別小覷了這閒話，閒話的勢力，令禪智內供伏到地上，伸出鼻子叫入用腳踏。

我們平常總是詭辯自己，自命是個自由人，好像只要對於在上者少出怨言，不得已時効法阿Q「兒子打老子」的辦法，便可安耽活下去了。我們却忘記了那些無時無地不在四周窺伺的男人女人們，如車行小伙計之流，專等我破綻，作他們高聲談論之資料。穿一件衣，吃一樣東西，說一句話，做一件事，你都得像個低能學生兵，聽見一聲「槍上肩」，先得向前後左右張一張，看看別人如何做。你有時出門，先得看一看臉上有無墨污，衣上有無破洞污跡，腳上穿的是否那雙「出客用的」新鞋。你肚子餓了，走到燒餅攤旁，先得看看附近有無車行小伙計一流人，也

得驟一瞬那位賣燒餅的臉色；你若買了兩塊，而他堅持非吃三塊不飽時，我看你還是再出了五分錢的好。買得了燒餅你得藏到袋中一小塊一小塊拔下來，用手緊緊抓了偷偷塞進口中，看到有熟人走過，趕快摸摸嘴上有無芝麻屑。你踏進飯館，得想一想三毛錢的陽春大麵是不是你這種人（由堂倌之眼看來）吃的。吃什麼堅韌的東西時，你得看看前後左右有無留學生模樣或以留學生自命模樣的人，省得害他們聽見你大嚼之聲而難過，替中國文化傷心，（就此種地方看來，外國人亦一樣豈有此理。）有時你莫奈何地接見客人，聽他評論朝政，臧否人物；有時你莫奈何地去拜訪客人，化不少口舌去辯護自己之不在他府上，吃飯並非嫌他家菜壞。你到香港看楊秀瓊，莫忘記她是個游水名手，運動健將，是個替民族爭光的英雄，曾經站到台上對着 *Halo* 演講提倡體育的。你更得隨時提醒自己：某人在幾歲上就大學畢業，幾歲上便做大官，掙大銅鈔；某人在幾歲上就有了家小，幾歲便向爺娘奉送胖白兒子大禮一份，等等等等。

我們原來都是不知不覺中將生命零碎出賣了的弱者。弱者。

要是不甘心做弱者，便須不怕受苦。或像 *Millot* 挨餓挨冷，或做「國民公敵」，叫人投石子，撕破褲子。

打架

秋郎

我們江浙的下等社會的人，打架有一定的方式的。譬如說：張三得罪了李四，在兩人不在一處的時候，張三可以起誓要殺李四，李四也可以賭咒要殺張三。等到兩人遇到，也不見得鬧出什麼命案來。頂多打一架。

打架就要有打架的方式。兩方先怒目相視，然後口出穢言雙方由妹妹罵起，罵到外祖母為止，聲音越來越高，小臉越來越紅？最後，雙方同時捲袖口，同時摘眼鏡，同時向後退，距離愈來愈遠。這時節，和解的人應運而生。勸架的人越熱心，打架的人越兇猛，結果是雙方距離太遠，無結果而散。

聽說在夷狄之邦，打起架來是沒有人勸的，總要你死我活，見個高低。由這一端看來，也就可見我們中國人的確是文明多了，雖在打架的時候，也以人命爲重，決不輕易流血。所以善於打架的人，總是按着我上面所說的方式，比較危險少些。至於一言既出，拳頭隨之，鬧到頭破血出，在聰明人眼裏看來那是笨伯！

物語

豐子愷

一個晴爽的五月的清晨，綠絲堂主人早起，以楊柳枝嗽口，飲清水一大杯，燃土耳其捲烟一支，走近堂樓窗際，憑欄閒眺庭中的景物，作如是想：

「葡萄也貪肥。用了張豆餅，這幾天就清清爽爽。且有許多藤蔓長出棚外，顛簸空中，在那裏要求人延長棚架了。那嫩葉和卷鬚中間，已有無數綠色的小珠，這些將來都是結葡萄的。預想今年新秋，棚下果實纍纍，色如琥珀，大如鳥卵，味甘可口，專供我隨意摘食。半張豆餅的飼養，換得牠這許多的報效。這植物真可謂有益於人生，而盡忠於主人的了。去年夏秋，主人客居他方，聽說牠生的很少而小，而無味。今年主人將在此過夏秋，牠頗能體貼人意，特地多抽條枝，將以博主人之歡。你看那嫩葉兒在朝陽中向我微笑，那藤蔓兒在晨風中向我點頭，彷彿在說：「我們都是爲你生的呀！」

「南瓜秧也真會長！不多天之前撒下幾顆南瓜子，現在變成了一座小林。那些莖兒肥胖得像許多青蟲。那子葉長大得像兩個浮萍。有些子葉上面還頂着一張帶泥的南瓜子壳，彷彿在對我證明：「諾！我確是從你所撒下的那顆南瓜子裏長出來的呀！」我預備這幾天就給他分秋。掘幾枝

上，叫牠飛送。一霎兒牠就帶了信回家，報告主母，比航空郵件還快，比掛號信還妥當。不但省了我許多郵票，又給我許多便利，外加添了我家庭中的許多趣味。這是何等有智慧而通人意的一種小動物！我誓不殺食你們的肉，我誓願撫養你們。啊，牠們仰起頭來望我了！啊，牠們「咕」地對我叫了。這明明是對我表示親愛，彷彿在說：good morning! good morning!

「黑貓把頭擱在門檻底下做甚麼？不錯！牠是在那裏爲我驅逐老鼠。門檻底下的洞正是老鼠出沒的地方。前天我親眼看見大老鼠被牠追趕，倉皇地逃進洞裏去。以前我家老鼠多而且兇。白晝常常橫行不晚上更鬧得人不能睡眠。抽斗都變成了老鼠的便所，人所吃的都是老鼠的殘食。原稿紙在桌上放過一夜，添上了老鼠的小便痕。孩子們把幾粒花生米在衣袋裏放過一夜，明天連衣襟都被咬破。自從這隻黑貓來到我家以後，老鼠忽然肅清，家人方得安眠。真是除暴安良，驅邪降福。牠的服務多麼忠誠勤懇：晚間通夜不睡，放大了兩個瞳孔，在滿間屋子裏巡查偵緝。白天偶爾歇息，也異常警惕。聽見牆角吱吱一聲，就猛然驚醒，勇往直前，爪牙交加，務須驅之屋外，或置之死地而後已。即使在吃飽的時候，看見了老鼠也絕不放過，甯可不吃，不可不殺。總之，牠的捕鼠非爲一己口腹之慾，全爲我家除害。故終日終夜皇皇然，唯恐老鼠傷害了我家的草一木。牠仰起頭豎起尾巴，向我「嗚嗚，嗚嗚」地叫了。這神氣多麼威武，這聲音又多麼柔

嬋！好似一員小將殺退了毛賊，歸來向國王獻捷的模樣。」

綠綠堂主人作如是想，滿心歡喜，得意洋洋深深地吸入口土耳其捲烟，噴出烟氣與屋簷齊高。然後暫閉兩目，意欲在晨曦中靜養其平旦之氣。忽聞庭中吃吃作笑，嗚嗚作聲，似有人為不平之鳴者。傾耳而聽，最先說話的是葡萄：

「哈，哈，這老頭子發癡！他在那裏一相情願，以為我是為他生的。人類真是何等傲慢而醜惡的動物！我受天之命而降生，藉自然之力而成長，何干於你？我在這裏享樂我自己的生命，繁殖我自己的種子，何嘗為你而生？你在我的根上放下半張豆餅，為我造棚，自以為對我有培養之恩麼？我實在不願受這種恩，這非但對我自己的生計毫無益處，實在傷害了我！你知道麼：我本來生在山野，泥土是適我胃口的食糧，雨露是使我健康的飲料，岩壁丘壑是我的本宅，那時我的藤蔓還要粗，我的種子還要多，我的攀緣力與繁殖力比現在強得多。自從被你們人類取來豢養之後，硬要我吃過量的食料，硬把我拘束在機械的棚上，還要時時彎曲我的藤蔓，教我削足適履；裁翦我的枝葉，使我畸形發展。於是我的藤蔓變成如此細弱，我的種子變得如此腫脹，我的全身被你們造成了殘廢的模樣。你稱讚我的種子色如琥珀，大如鳥卵。其實這在我是生贅疣，生腫眼，生小腸氣疝，都是你害我的！你反道這是我對你的恩惠的報效，反道我盡忠於你，真是荒天

下之大唐！尤可笑者，去年我生得少，你以爲你不在家的原故；今年我生得多，你以爲是博你的歡。我又不是你的情人，爲你離家而憔悴；又不是你的奴隸，在你面前獻媚！告訴你吧：我因生理的關係，要隔年繁榮一次。你偶然湊巧，就以爲我逢迎你，眞真見鬼！人類往往作這種狂妄的態度：回家偶逢花兒未落就說牠「留待主人歸」；送別偶逢鳥兒聞啼，就以爲「恨別鳥驚心」；出門偶逢天晴，自以爲「洪福齊天」。豈不可笑？我們與你同是天之生物，平等地站在這世間，各自謀生，各自繁殖，我們豈是爲你們而存在？你以爲我在微笑，在點頭。其實我在悲嘆，在搖頭。爲了你強迫我吃了半張豆餅，剪去了我許多枝葉，眼見得今秋的果實又要弄得腫腫不堪，給你們吞食殆盡，不留一粒種子。昨天隔壁三娘娘家的母豬偶然到這裏來玩。我曾經同她互相悲嘆憤慨。我和她同樣地受你們的「非生物道」的虐待，大家變得臃腫殘廢而膏你們的口腹。人類真是何等野蠻的東西！自己也是生物，却全不顧「生物道」，一味自私自利，有我無人。還要一相情願，得意洋洋。天下的傲慢與醜惡，無過於人類了！」下面繼續起來的是謾罵之聲，是那短小精悍的南瓜秧所發的：

「人類不但傲慢而醜惡，簡直是熱昏！不要臉！他們自恃力強，公然侵略一切弱小生物。『弱肉強食』在這世間已成了一般公理；儻然侵略者的態度坦白，自認不諱倒還有一點可佩服；

可是他們都鬼頭鬼腦，花言巧語，自命爲「萬物離長」，以爲其他一切生物皆爲人而生，真是十人攪不出血的老面皮！葡萄伯伯的抗議，我不但完全同情，且覺得措辭太客氣了。人這種野蠻東西，對他們用甚麼客氣？你不知道我吃了他們多少苦頭，才掙得這條小性命呢。我的母親是一個體格強壯而身材苗條的健全的生物，被他們殘忍地腰斬了，切成千刀萬塊，放在鍋子裏燒到粉骨碎身。那時我同衆兄弟們還在娘肚皮裏，被他們墮胎似地取出，盛在籃裏，放在太陽光裏晒。我們爲了母親的被害，已不勝哀悼；自己的小性命是否可保，又得憂慮。果然晒了一天有一人對着我們說：「南瓜子可以吃了！」我們驚起一看，其人正是這自命爲主人的老頭子！他端起我們的籃來，橫七豎八地搖了一會，對那老媽子說：「拿去炒一炒！」這死刑的宣告使我們衆兄弟同聲號哭，然而他們如同不聞，管自開鍋發灶，準備我們的刑場。幸而有一個小姑娘，她大概年紀還小，天良還沒有喪盡，走過來對老媽子說：「不要全炒，種要給他們留些種子的！」我們有了免於滅族的希望，覺得死也甘心；大家秉公持正，倉皇地推選，想派幾個體格最健全的兄弟留清傳種，以繼承我母的血統。誰知那小姑娘不管我們本人的意見，隨手抓了一把對那老媽子說：「這一點拿去種，餘多的你炒吧！」我幸而被抓在她的手裏，又不幸而不是最健全的一個。然而有此虎口餘生，總算不幸中之大幸。現在這父母之遺體靠了土地的養育，和雨露的滋潤，居然脫壳而

再，蒸蒸日上，也可以聊盡子責而告慰泉壤了。但看這老頭子的態度，我又起了無限的恐懼。我還道他家的小姑娘天良沒有喪盡，慈悲地顧念我母的血食；原來不然，他們都全爲自己，想等我大起來，再吃我的子孫！他貪戀我們的果實又肥又大，滋味又甜又香，何等可惡的老饞！他以爲我們忠於主人，有益於人生；懷抱着爲人服務的忠誠，何等荒唐的胡說！我們自有天賦的生產的，和天賦的凌雲之志，但豈是爲你們而生，又豈是你們所能養成？可惜我的根不能移動，若得像那鴿子，我早已飛出這可咀咒的牢獄和刑場，向大自然的懷裏去過我獨立自主的生活了！」南瓜秧說到這裏，鴿子就接上去說：

「你的話大都是我所同情的。不過聽到你最後的話，似有譏諷我能飛不飛，甘心爲奴的意思，這使我不得不辯解了。古語云：「一家不曉得一家事，」難怪你懷疑於我。現在我把我們的生活情形告訴你吧：人對我的待遇，除了偷蛋可惡以外，其餘的我都只覺得可笑。以爲我對人親善，服務忠誠，全是瞎子摸象！我們的祖先本來聚居在山野中，無拘無束，多麼自由的生活！後來不知怎樣，被人插到城市，蒙養在囚籠裏。我們有一種獨特而力強的遺傳性，就是不忘我們的誕生地。人類有一句話。叫做「狐死正首丘，」又有俗語說：「樹高千丈，葉落歸根，」他們也認爲這是一種美德。我們因有這種遺傳性的原故，誕生在城市中的雖然飛翔力並不退化，却無意

飛回山野。人類就利用我們這習性，爲我們在庭院裏築窠，從單方面撞定我們是他們所蒙養的，還要單戀似地說我們對人親善，豈不可笑！我們爲有上述的遺傳性，大家善於記憶。即使飛到了數千百里之外，仍能飛回原處，絕對不要我警察問路。因此人類又來利用我們。把信扎縛在我們的脚上，托我們帶回。紙兒並不重，我們也就行個方便。但這是「乘便」，不是專差，人類却自以爲我們是他們的專差，稱我們爲「傳書鴿」，還要謬謬我們服務忠誠，豈不更可笑麼？尤可笑的，我們有幾個住在軍隊中的兄弟，不幸在戰場上中了流彈，短命而死軍人們居然爲他們建築坟墓，還要補送他們勳章，教他們受祭奠。哈哈，我們只爲了恪守祖先的遺志，不忘自己的根本，故而不辭冒險，在戰場上來往；誰肯爲這種橫暴的侵略者作走狗呢？老實說，若不爲了他們那種優良的食物的供養，我們也不肯中他們的計。只是那種食物太味美了，我們倒有些兒捨不得。橫豎我們有的是翅膀，飛過戰場也沒有甚麼可怕，也樂得多吃些美食，在那裏看看人類自相殘殺的惡劇吧。這裏的主人每逢托我帶信回家，主母來接取我脚上的兒時，也必拿許多優良的食物供奉我，我爲貪食這些，每次總是趕快回來。他們却誤解了，以爲我服務忠誠，真是冤哉枉也！也許他們都知道，爲欲裝「萬物靈長」的場面，故意假癡假呆，說我們忠誠。那更是可笑而可恥了！剛才我在這裏向朝陽請早安，那老頭兒却自以爲我在對他說「Good morning！」這便

是可笑可恥的一端。」黑貓也昂起頭來說話了：

「鴿子哥兒的話好像是代替我說的！我的境遇完全和你一樣，那老頭兒以為我在這裏爲他驅鼠，謬讀我服務忠誠，並且臆說我的捕鼠不爲口腹，全爲他家除害，唯恐老鼠傷害了他家的一草一木，在我也常覺得荒唐可笑。把我的平生約略的告訴你吧：我本是住在這裏的隣近人家的。因爲那人家自己沒飯吃，更沒有錢買魚來供養我；他們的房子又異常狹小，所有的老鼠很少；即使有幾隻，也因爲那屋破得可以，瓦上，壁上，窗戶上，處處有不大不小的隙縫，老鼠可以自由逃竄，而我貓却擠不進去。我往往守候了好幾天，沒有一隻老鼠可得，因此我只得告辭，彷彿歧途。偶然到這屋簷上窺探，看見房子還高大，佈置還像樣。我正想混進來找些食物，這裏小姑娘已在簷下模仿我的叫聲而招呼我了。不久那老媽子拿了一隻碗走到簷下，對着我「丁丁丁」地敲起來。我連忙跳下來就食，碗裏的東西真美味，全是我所最歡喜的魚類！我預備常住在這裏。但聞那老媽子說：「這貓不知是從那裏來的。這般瘦：看來是沒有人家養的。我們養了吧。老鼠太多，教牠趕老鼠。」那小姑娘說：「這隻貓樣子也好看！我們養了他！不要忘記餵食！」我聽了這話，就決心常住在這裏了。他們的供養的確很好。外加前後許多屋子，都有無數的老鼠，任我隨時捕食，現在老鼠雖已減少，且都警戒，只要用點工夫，或耐心

裝個假睡，也總可撈得一個。我們也有一種獨特的遺傳性，就是歡喜吃老鼠。老鼠比魚更好吃。所以我雖在剛剛吃飽魚飯的時候，見了老鼠仍是感到一種說不出的香味，不由的要捉住牠。老實說，這裏倘沒有了上述的食物，我早已告辭了。那老頭兒還說我爲他服務忠誠，是上了我的當，不然，便如偷所說，他是假癡假呆地誇口，以助「萬物靈長」的威風。剛才我因爲早晨沒有吃過，追老鼠又落個空，仰起頭來喊他給我備早飯，他却視我爲獻媚，獻捷；也是人類可笑可恥的一個實例！——照理，正如葡萄先生和南瓜小姐所主張，我們都是受命於天而長育於地的平等的生物，應該各正性命，不相侵犯。但這道理太高，像我兄弟就做不到。但我們自認吃魚吃老鼠不諱，態度是坦白的。至於倭人類這樣巧立了「靈長」的名目而侵略萬物，還要老羞面皮自以爲「萬物爲我而生，」我們是不屑爲的！」

綠綠堂主人傾耳而聽，不漏一字；初而驚奇，繼而惶恐，終於慚羞。想要辯解，一時找不出理由。土耳其捲烟熄，平旦之氣消，愀然變容，悄然離窗，隱几而臥。

狡兔有三窟

華等

齊潘王以「不敢以先王之臣以為臣」為理由，免孟嘗君的職。他下野回薛，馮諼對他說：「狡兔有三窟，僅得免其死耳。今君有一窟，未得高枕而臥也。請為君復鑿二窟。」

於是馮諼奉命去運動梁惠王，（按國策與史記所載不同，此處但從國策齊四。）梁王便要以千金百乘聘孟嘗君為相。齊王聞訊大懼，快快謝罪重聘他。這聲東擊西法勝利，成功第二窟。第三窟是在薛造宗廟，即孟嘗君黨的大本營。廟成，馮諼還報孟嘗君：「三窟已就，君固高枕為樂矣。」

這已是二千多年前的事情了！今世界進化，情形複雜。雖古風猶存，原則上相同，然三窟及其鑿法已大有演進：

種類	居	住	經濟來源	存款	性生活	思想	
第一窟	祖家	一世居	會計處	支薪	本國銀行	正室——一	家
第二窟	租界	養病	庶務處	摺油	租界銀行	側室——多	聖廟
第三窟	出洋	考察	設計處	分肥	國外銀行	密子——無限	佛寺

上開各類第一窟是尋常的，差不多是必需的。這不算狡，只算是起碼，憑這個未得高枕而臥也。雖然還有許多人連這個也沒有。但是，誰叫他們沒有呢？須知無論什麼窟，大抵是掙成的。所以曉得鑽營才有窟，鑿得越多，地位越重要，也越安樂。要不然，便是聖人也不免「累累若喪家之狗，」活該活該！

怎樣鑽營呢？能解決這個，人生便沒有問題了。

首先當然說錢。所謂經濟為事業的原動力，即有錢能使鬼推磨之意。孟嘗君「宮中積珍寶，狗馬實外廄，美人充下陳，」門下食客三千多人，資本雄厚，信用昭著，乃執政治的牛耳，諸侯只好請教他。不過他有薛邑封地；大體說來，先把地皮刮好，然後鑿窟。在現今情形之下，單向會計處支點薪水或工錢，永遠不會富貴的，充其量僅能維持第一窟的生活。

文明時代雖無封地，地皮還照舊擺着。三窟既非全鑿不能安身，則地皮非刮不可。自己不下手，人家會說你是聖人嗎？不過刮地皮也得用「文明手段，」潤屋不忘潤身，求「集體安全。」大抵第一法從地皮上面揩來揩去，便可得許多油水。這一案無異議，通過交庶務處或類此之辦事組織，如購料委員會等，酌量辦理。

這些油水積起來就很可觀了。很可觀的東西還值得放在國內嗎？但從另一方面看來，又不免

小巫大巫之感。還不够面子出口，所以折衷辦理，放在租界的洋人銀行裏。好像把食物放在洋製的冰箱裏一樣，安全而便利。洋人信用昭著，中國人太危險，開銀行專等他的存款就溜之大吉了。美豐銀行倒了許多闊人的油水，但這班忠實信徒或許以為並非洋人無信用，實因中國市場不景氣，中國銀根短絀，中國人不肯多存款，寧可把銀藏在家裏地穴或牆心！中國……。

洋錢到租界去，就可因利乘便，在租界經營第二窟。常川居住固妙，如定期到來辦理私事，或乾脆師法小孩詐病逃學，告長期短期的病假回窟休養。

試想想在繁華的文明都會裏，家裏的黃臉婆還值得上來同居嗎？他會根據文明思想去自由，否認舊式的首婚，另娶許多新女子；他會根據固有文化思想去齊家，充分享受社會所贊美的齊人之福。他還會根據人道主義，去責成黃臉婆好好的替他撫養子女。他更會根據道德禮義去制定法則，發表談話，廣播演說；嚴厲整頓風化。到了訪客及記者絡繹不絕的時候，他可以買大批新影印的古書，藏在裝璜雅麗的書櫥裏，擺在客廳或類似客廳的房間裏，憑這個，他就振振有詞，誇說固有文化；祭聖廟，拜英雄，掃墓，等等。

然而，狡兔決不是黔驢，不要以為他技止於此。論理，既然讀盡古書，他可進而念經了；祭過聖廟，他的思想是「無敵牌」，如入無人之境，便到佛寺去。因此，他便存心濟世，普渡衆

生，像孟嘗君那樣，養食客數千人；美人充下陳，活像開鑿子。

這就進至第三篇時期，要把地皮刮得好些了。第一法只是揩油水，決不濟事。並且，同是一塊肉，你舐一下，他舐一下，我舐一下，既不合衛生，也怪討厭的。倒不如一刀兩段，各咬一塊，生吞活剝也好，放入冰箱也好，作送禮也好。自由處分，得其所哉！這是第二法：分肥。議決通過交設計處慎重辦理。

杜甫曰：「朱門酒肉臭，路有凍死骨。」自今觀之，未見盡然。因為現在有冰箱。即使分肥所得多到冰箱藏不下時，還可裝成罐頭運到外洋去，貯藏起來，當然較租界更穩固了。

洋錢既向外洋流，主權人也向外洋流：這便是上流。他而今鑿好第三篇，雖不必長期住外洋，但可以常常出洋。因為一生吉凶都有，這安樂窩却有逢兇化吉之神效。天大的事情，出洋跑跑就風平浪靜；要命的病症，出洋住一住，即藥到回春；了不得的問題，出洋考察一下，就迎刃而解。

爲了這些事情而出洋的，已往有過許多許多，現在越出越多了。還有無數的人以此爲理想，有把握的就作充分準備，否則只好望洋興歎。大抵在最近的將來，這種出洋必成一種政治制度，無論什麼都要出洋跑跑或住一住。猶憶海疆之初，國人自以爲單是物質文化落後，後來漸知精神

文化也落後，如今看來，連地心吸力也比不上人家了！

這些爲歐美繁華所吸去的上流人，自以爲全盤西化了。然而列強出國考察總到弱國或野蠻地城去，養病更以離開繁華都市爲原則，下台避風的政客，照例埋頭研究最好的政策，簡直閉門思過。

孔老夫子也病過，不過並非乍寒乍熱的週期性瘧疾。當時既無西洋金雞納霜之類，也並沒有想到出洋休養這妙法。子路替他請看護，他尙且用間接法罵子路：

「無臣而爲有臣，吾誰欺？欺天乎！」

仿此，假如子路等替他在報紙上宣傳「政躬違和」時，他就罵道：

「無病而爲有病，吾誰欺？欺天乎！」

他會周遊列國，也想過出洋，這是人所共知的。可是出洋有好幾種，有好有壞，而他這一種是挺好的：

子欲居九夷。或曰：陋，如之何？子曰：君子居之，何陋之有？

朱注曰：東方之夷有九種，欲居之者，亦乘桴游海之意。夷，就如西洋人所謂野蠻人。你想，西洋人還挾着槍炮和十字架才敢去考察不優秀的民族，孔子憑什麼本領不怕陋呢？他沒有實

行這出洋計劃，固然是文化史上一樁憾事。但他自政治舞台上失敗後，就回到家鄉關起門來，從事學術著作，却是偉大的文化事業。

西洋文化也好，孔子教化也好，地心吸力也好，都管不着狡兔的行蹤。固不必希望他去考察非洲野蠻人，或閉門思過，或隱病不言。但既然常常出洋，則不如把國籍改了；常常病，則不如痛快淋漓的病個死去活來。

他要學孟嘗君。然而孟嘗君借別國以自抬聲價，確有被聘為別國宰相的能幹，始可以威齊齊王，恢復政治地位。今日到別國去，除了考察，養養病，還能怎樣！憑這種可憐面相去寄人籬下，二國不足，又顧而之他。然後像孟子所記的齊人那樣，又施施然歸來。高談闊步，發表此行「印象甚佳」的談話，對國內又表示「無限的感想」，在歡迎會上發幾響空炮。於是報紙把他的德行言語大登特登。於是有病的無病，有罪的無罪，有仇的無仇。洗塵既畢，乃重分富源。已徵求同意，尙在謙遜中。

賊得樂而不淫

老黃

國事與亡休管得，及時行樂莫蹉跎第一：

哥兒們聽：「誰家的少男兮他不善鍾情？」姐兒們！聽：「誰家的少女兮她不善懷春？」東的牛肉和尚，嗚嗚呢叭咪呼兮除救國經，這外國的情歌兮正打動中國人的烟士披里純。你讀過論語兮終懂得：不在其位，不謀其政。司馬到西城兮也國家事，用不着，爾等當心！你知道：健全事業要健全精神兮你未便消沉，趁年少玩玩笑笑撲撲跳跳準備將來為國起勁。

何處去第二：

ABC D兮，那些非國粹的「英文本是難，」三角，四角五角六角兮，鬼的「數學也麻煩。」「國文讀不熟」兮，也得認韓，柳，歐，蘇作太太；不容易兮才把卡片鍍上銀，正是苦盡而甘來。方帽子多闊？你知道小學畢業已中了秀才。雖然兮「前途茫茫，」可是究屬兮難能可貴。事關國際地位，要是四萬萬人全有那麼氣概，我們準送四萬萬頂方帽子上日內瓦去展覽。

未始非農家福第三：

謹紀錄×市長之言曰：米價漲未始非農家福。善哉善哉！足見肉食者亦在那兒兮關心吃粥。

君不見西洋大砲的彈花給不景氣帶來兮中國？農村破產了兮，爸爸哭媽媽哭連小鼻涕也哭。托大人之庇兮米價自國幣壹百十一元到十六元，（係平價）這是福，農家的朋友們你得樂，朋友你快樂？你們從此兮也可開圓會舉香檳打考爾坐摩托。要是米早賤賣給蛀蟲，沒樂，那得怨自己囉！

婦女國貨年第四：

婦女國貨年，此不過是掛了塊兮摩登的招牌。什麼事，在我大中華民國有個變通辦理在案。何況娘兒們看作比吃飯還緊要的是「變美。」管他兮半年進口幾十萬？香水脂粉不能不買。花邊會把妳裝得兮更肉感，那能省那幾十萬？雖然又幾十萬，為開司兮留蘭香糖勿勿食，國貨年兮用舶來，此乃中學為體西學為用也！男的已窮，娘兒們在國際上怎能再顯露寒酸？

以資提倡第五：

正月裏踢毬子，現在兮同胞還沒到拖着棉袍；風箏比賽兮，也要等到家家坎上紙掛錢兒鬮；太極拳，太極劍，太極棍，太極操；那武老，唱二簧原板，又須把有關官相的鬮子兮剝掉；這不是，那不是，好不煩惱？——哦，有了，何不學學姜太公渭水河邊兮去垂個美人釣，百無禁忌，禁忌百無，這是提倡國貨戲一套；願者上釣，不願者給老子滾你媽的兮廣東道。

救災工作第六：

我說：這準是老天爺故意和我中國人在搗蛋。江南的雨兮怎麼給一起趕到江北去拚命的灑？於是一邊是赤地萬里兮一邊是大小魚兒游街，一面鬧搶米風潮兮一面在生吞老鼠又嚼床板，茲事體大影響稅收兮乖乖：政府努力而救災。三日一令五日一電又爲這專設了個委員分會，呈復公文全說「遵辦了」全不出文到三日，災救了兮君不見，城上佈告洋洋數字兒有五萬。

蒼蠅之滅亡

徐懋庸

天氣已經是仲夏時節，天氣漸漸地熱起來了，有幾天甚至熱至九十度。於是，我忽然想到在鄉下，已經早有蒼蠅出世了。

說起鄉下的蒼蠅來，真是洋洋乎大觀，尤其在夏天，尤其在廚房和廁所裏。鄉下人的夏天的廚房，可以說一半是蒼蠅所有。在飯鍋周圍，在茶缸邊上，在每碗菜緣，在每盆湯中，莫不駐紮着它們的水陸軍隊，成千成萬，還有大批的空軍，嗡嗡地在盤旋。當飯菜移到食桌上時，蒼蠅軍也跟着加以保護，使人們不能下箸。

鄉下人的廁所，多半是一口大缸，設在屋外的空地上——不過這也許只有我們的鄉下是這樣，叫做露天糞缸。這露天糞缸，便是蒼蠅軍的大本營，也是蒼蠅軍的教練所，梁任公會用以比喻擾攘爭奪的人類的蛆蟲，便是在露天糞缸中受訓練的預備軍。人們到這地方去稍微的驚動，蒼蠅們便一擁而起，作總攻擊；小便的時候，攻擊你的臉，大便的時候，攻擊你的屁股，斷難倖免的。

這樣的蒼蠅，不但從衛生的見地看來，其為禍患甚於洪水猛獸，就是無端騷擾使人不能安

靜，這一點，其罪也已不小了。

然而鄉下人對於這樣的蒼蠅，却很能容忍，並無滅此朝食之意。推其原因，大概有二：第一，他們對於自己的抵抗力，自信極深，看得區區蒼蠅，決不能損害他們的身體。所以他們毫不相信衛生家的話，把蒼蠅羣集過的飲料食料，滿不在乎地裝進自己的肚子去，甚至在飯裏茶裏雜着二三個死蒼蠅吃下，也決不介意。在他們看來，衛生家們的恐怕被蒼蠅害了性命，實無異於杞人憂天。而事實上，蒼蠅對他們也確乎不能為害。鄉下人很多活到八九十歲，也是吃過不計其數的蒼蠅所下的毒菌的。

第二，他們深知蒼蠅這東西是撲滅不完的，在他們目前的生活中心。產生蒼蠅的是他們的廚房和糞缸，他們的廚房和糞缸之所以產生蒼蠅則因為腐臭和髒亂。然而腐臭和髒亂，其實是由於他們的生活的主要之素。他們每日所吃的只有腐臭的東西，則他們的廚房焉得不腐臭；他們的房子沒有設一個清潔的廁所的地位，只好把屎尿置諸露天，則他們的糞缸焉得不髒亂。二者未除，則蒼蠅終不能撲滅。撲而不能滅，則撲之何為。況且他們有大量的工作，須用全副的精力，若將精力分出一部分去撲不能撲滅的蒼蠅，結果反致減損了建設的工作，無益而反有害，實在是不合算的事。因此，他們寧可鍛鍊自己的抵抗力，使蒼蠅不能為害，却不去徒勞地撲蒼蠅。

蒼蠅，小物也，爲目光遠大之士所不屑談者。然而，在實際上，蒼蠅之所以存在的問題，却是一個社會問題。所以從蒼蠅之小，是也可以談到大問題的。

據我看來，蒼蠅的生命是要和現代文明的歷史一樣長久的，因爲它根本是古代乃至現代的文明的產物。古來的文明產生了一種過着臭腐醜惡的生活人類，因而又產生了蒼蠅。這種人類的生活一日不改善，則蒼蠅一日不會滅亡。

蒼蠅以及和它類似的東西，在今日，一定是充斥於世界各國的大部分的。說中國最富於這類東西，倘若不錯，則美國也決不會少。

蒼蠅是可惡的，但痛惡蒼蠅者，當明白蒼蠅的社會的根據。蒼蠅是要滅亡的，但它的滅亡，必待它的根據絕滅以後。

真正有志於徹底撲滅蒼蠅的人們，先當認識根本的撲滅之道。

住一樓一底房子者的悲哀

秋 郎

小時候聽人說，衣，食，住是人生三大要素。可是小的時候只覺得「吃」是要緊的，只消嘴裏有東西嚼，便覺天地之大，惟我獨尊，逍遙自在，萬事皆休。稍微長大一點，纔覺得身上的衣服，觀瞻所繫，殊有講究的必要，漸漸的覺悟一件竹布大褂似乎有些寒儉。後來長大成人，開門立戶，渡假而生兒育女，子孫蕃殖，於是「住」的一件事，也成了「一件很大的問題。我現在要談的就是這成人所感覺得的很迫切的「住」的問題。

我住過有前廊後廈上支下摘的北方的四合房，我也住過江南的窄小濕霉纔可容膝的土房，我也住過繁華世界的不見天日的監牢一般的洋房，但是我們這個「上海特別市」的所謂「一樓二底」房者，我自從瞻仰，以至下榻，再而至於下居很久了的今天，我實在不敢說對牠有什麼好感。

當然，上海這個地方並不會請我來，是我自己願意來的：上海的所謂「一樓一底」的房東也並不會請我來住，是我自己願意來住的。所以假若我對於「一樓一底」的房子有什麼不十分恭維的話語，那只是我氣悶不過時的一種呻吟，並不是對誰有什麼抱怨。

初見面的朋友，常常問我「府上住在那裏？」我立刻迴想到我這一樓一底的「府」，「好生懶

愧。熟識的朋友，若向我說起「府上」，我的下意識就要認爲這是一件侮辱。

一樓一底的房子沒有孤另另的一所矗立着的，差不多都像鴿子窩似的一大排，一所一所的構造的式樣大小，完全一律，就好像從一模型裏鑄出來的一般。我頂佩服的就是當初打圖樣的土著工程師，真能相度地勢，節工省料，譬如一垛五分厚的山牆就好兩家合用。王公館的右面一垛山牆，同時就是李公館的左面的山牆，並且王公館若是愛好美術，在右面山牆上釘一個鐵釘子，掛一張美女月份牌，那麼李公館在掛月份牌的時候，就不必再釘釘子了，因爲這邊釘一個釘子，那邊就自然而然的會鑽出一個釘頭兒！

房子雖然以一樓一底爲限，而兩扇大門却是方方正正的，冠冕堂皇，望上去總不像是我所能租賃得起的房子的大門。門上兩個鐵環是少不得的，並且還是小不得的。因爲門環若大，敲起來當然聲音就大，敲門而欲其聲大，這顯然是表示門裏面的人離門甚遠，而其身分又甚高也。放老實些，門裏面的人，比門外的人，離門的距離，相差不多！這門環做得那樣大，可有什麼道理呢？原來這裏面有一點講究。建築一樓一底房子的人，把磚石灰土看做自己的骨頭血肉一般的寶貴，所以兩家天井中間的那堵牆只能起半垛，所以空氣和附屬於空氣的種種東西，可以不分畛域的從這一家飛到那一家。門環敲得拍拍的響的時候，聲浪在周圍一二十丈以內的範圍，都可以很

深晰的播送得到。一家敲門，至少有三家應聲「啥人？」至少有兩家拔門啓鎖，至少有五家有人從樓窗中探出頭來。

「君子遠庖廚，」住一樓一底的人，簡直沒有方法可以躋於君子之倫。廚房裏殺雞，我無論躲在那一個牆角，都可以聽得見雞叫，（當然這是極不常有的事，）廚房裏煮魚，我可以嗅到魚腥，廚房裏升火，我可以看見一朵一朵烏雲似的柴烟在我眼前飛過。自家的庖廚既沒法可以遠，而隔着半棟牆的人家的庖廚，離我還是差不多的近。人家今天炒什麼菜，我先嗅着油味，人家今天淘米，我先聽見水聲。

廚房之上，樓房之後，有所謂亭子間者，住在裏面，真可說是冬暖夏熱，廚房燒柴的時候，一縷一縷的青烟從地板縫中冉冉上昇。亭子間上面又有所謂晒台者，名義上是做爲晾晒衣服之用，但是實際上是人們乘涼的地方，打牌的地方，開演留聲機的地方，還有另搭一間做堆雜物的地方。別看一樓一底，這其間還有不少的曲折。

天熱了我不免要犯書癢的毛病。樓上熱烘烘的可以蒸包子，我只好在樓下下榻，假如我的四隣這時候都能够不打架似的說話或說話似的打架，那麼我也能居然入睡。猛然開門環響處，來了一位客人，甚而至於來了一位女客，這時節你只得一骨碌爬起來，倒提着鞋，不逃到樓上，就避

到廚房。這完全是地理上的關係，不得不爾。

客人有時候腹內積蓄的水分過多，附着我的耳朵喉嚨嚙嚙說要如此如此，這一來我就窘了。朱漆金箍的器皿，搬來搬去，不成體統。我若在小小的天井中間隨意用手一指，客人又覺得不慣，並且耳目衆多，彼此都窘了。

還有一點苦衷，我忘不了。一樓一底的房，附帶着一個樓梯，這是上下交通唯一的孔道。然而這樓梯的構造，却也別緻。上樓的時候：把脚往上提起一尺，往前只能進展五寸。下樓的時候，把脚伸出五斗，就可以跌下一尺。吃飯以前，樓上的人要扶着樓杆下來；吃飯以後，樓下的人要捧着肚子上去。穿高跟鞋的太太小姐，上下樓只有脚尖能够踏在樓梯板上。

話又說回來了。一樓一底的子房即有天大的不好，你度德量力，一時還是不能喬遷，所以一樓一底的房子多少是有一點慈善性質的。

黃土泥

老向

「滿身的黃土泥，滿頭的蟬蚱蜢兒。」這是城市人挖苦鄉下人的話。

記得剛到北京去上學，有一天立在操場，呆呆的看着別的同學們打球。忽然開學監要賣弄他的眼力，指着我向大家說：「一瞧就曉得他是從鄉下來的，你們看他布鞋，布襪子。」一位同學立刻俏皮了一句「滿身的黃土泥……」

「黃土泥」這是多麼難堪的字樣啊！經過師長和同學們這樣嘲笑以後，我着實的「自慚形穢」了十幾年。這十幾年中，無時無刻不在極力的設法洗刷自己的黃土泥。布鞋布襪當然早已脫掉，頭髮也漸次的由短而長了。先前是，不愛說的話就不說，不愛理的人就不理，慢慢變得強說着不愛說的話，強理着不愛理的人；從前脫口而出的率真話，反而必須在喉嚨裏濾過一遍才肯吐出來。

然而野性難馴，偶一不慎，還不免露出鄉下人的本色來，惹人恥笑。有一次，我當着許多城市中的同學們說，我還不曾聽過梅蘭芳的戲，被一位朋友正心誠意的忠告我說：「你即使真沒有聽過名角的戲，在大庭廣衆之中，也不應該說出來。那，顯着多麼土氣！」這真使我覺得自己

太不行了。我怎麼就不會「瞎大說陰，見了駱駝不說馬大」呢？我要努力學習着不土氣，努力洗脫着黃土泥。真是練啥有啥，未及三年，多少也算有所成就。例如在飯堂裏摔筷子，罵廚子，城市的同學們慣會這一手兒，我也學會了這一手兒。總之，脾氣日以大，身手日以懶。不如此，怎樣可以表示「不土氣」？

自己身上的黃土泥越來越少，自然覺着別人身上的黃土泥太多了。一過到假期，我慢慢的不情願再回到故鄉去。那些土頭土腦的街坊，土汗土臭，令人不可嚮邇；談起話來，土音土調，土字土詞，實在土得不堪。相見之下，不論早晚，總先問你一句「吃了？」此外便也別無他語。實在必須扳談的時候，他便一定會問你幾時可以畢業，那年可以出官。有一次，我又偶一不慎，老實告訴他們說，我要念書爲得切理，並不爲作官。恰巧這話被一位長輩聽了，叫到我一邊兒去，拉長了面孔訓戒我說：「對鄉下人說話，總不妨是『雷聲大雨點兒小』啊。京腔不可不擻，架子不能不擺，不然，人家會說你土氣，說你村俗，說你白上了學。」我本來不情願接近那些滿身黃土泥的鄉下人，而况又有「土氣」問題夾在裏邊，自然就更不情願了。

剪斷截說吧，城市人既以黃土泥爲愚蠢的象徵，鄉下人也以不土氣爲無上的光榮。師長的教導，社會的陶冶，就在使我不能不以洗刷黃土泥爲人生第一大事。於是爲了表示不會沾着黃土泥

而賞月，而看花而登山，而喝酒，而打牌，而酬應，而說謊，而贊嘆，而議論，而愛國，而憤慨；而說現成話，而是己非人，而裝扮鬼臉，而違心所欲，而將無作有，而以虛爲實；甚至於投考大學，參加革命，也無非以「免於土氣，洗掉黃泥」爲基本哲學。這樣精心圖治了十幾年，總該不土氣了吧？誰知而竟不然。

莫非真是天定勝人，天生的美，再也不會醜；天生的俗，再也不能雅？我是天生的鄉下人，彷彿連靈魂就包着一層黃土泥，任憑怎樣洗，再也不會洗去根兒。白天不土氣了，夜裏作夢也還是土氣的。坐着不土氣了，站着也還是土氣的。甚而至於同一觀感，土氣與不土氣糅在一起，同時各佔一半。例如在公園裏，在遊戲場，總以爲因風縱香的是那些紅紅綠綠的衣服，衣服以內還不免是糞臭一般的醜惡。眼裏看見對門兒軍長公館的汽車，一排幾十輛；同時也看見東隣家瞎子拄着明杖在汽車夾縫裏閃線着。聽見堂皇富麗的大禮堂中的音樂，同時也聽見乞兒的打磚叫街。看了馬路上綁赴刑場的囚犯，總以爲也許是自己的五親六眷，鄰里街坊。這樣近於看花掉淚的殺風景的土氣思想，偏偏是源源而來。多年的努力洗脫黃土泥，最初也未嘗不是有樂無苦，自鳴得意；繼而便苦樂參半了，終而至於有苦無樂。例如每逢於酬應場中歸來，沒有一次不是深覺無味，嘆爲不值的。漸次覺悟到以前所努力的，無非是喪失故我，更趨庸俗。「土氣」只是不文羅

了，庸俗則令人難堪。於是身上不會洗掉的黃土泥根，又潛長滋蔓起來了。

自服於定縣平教會，再回民間，日日在黃土泥中求生活。大風一起，塵沙蔽天，耳目口鼻盡被黃土泥封鎖起來。照道理講，應該更痛恨「黃土泥」了，誰知又竟然，偏偏是日漸發見黃土泥的高貴。沒有黃土泥燒成磚瓦，城市的高樓大廈怎能造得起？沒有黃土泥生長百穀。城市中那些官吏，學者，以及專說俏皮話的人們將怎樣生活？給官家修路的是誰？納稅的是誰？作衛土的又是誰？還不都是那些滿身黃土泥的百姓？「黃土泥」又何負於城市中人？想到這裏，覺得十幾年中努力的洗脫「黃土泥」，「真真是白費力氣，誤入歧途。和那些土頭土腦的鄉下人比起來，才真真的「自慚形穢」，「自悔太不土氣呢！」

雅人雅事

秋 郎

頂高頂白的一垛山牆，太沒意思，太不雅觀，我們最好在上面題一首詩。在山青水秀的風景所在，題詩在壁上尤其是一件不可少的舉動。然而這一件雅事只能在我們雅人最多的中國舉行。謂余不信，請你環遊全球的風景所在，然後再回到我們中國來，較比較比看。什麼地方壁上題的詩多。

我說壁上題詩，是雅人雅事。第一，題詩非要詩人不可，這一來我們中國人就佔便宜，隨便張三李四都可以做兩首詩。用心一點的，作出詩來有時平仄還可以調。上海街旁告地狀的朋友，那一位不是詩中聖手？他們能够把衷腸積憤千言萬語，都纏成七個字一句，七個字一句的，不少，整整齊齊，這就不容易。他們既能告地狀，便可以告牆狀。我們中國詩人之多，似乎也就不難於想像了。

第二，題詩要求其歷久不滅。於是在工具上不能不講求，我們中國的筆墨是再好不過。外國人裏也有一兩個平仄倚調的詩人，但是一管自來水筆何能在牆上題詩，詩興來時只得嘖嘖啾啾啾了事，所以題壁的雅事不能不讓我們中國人獨步了。還有題詩要題在高不可攀，深不可探的地

方，才能運久不滅。寺殿下的匾額，我們若能爬上去題上一首五言絕句，別人一定不易拂拭磨滅，說不定這首詩就許傳了。山谷間的峯崖：誰也不去損傷他，也是最妙的地方。所以題詩要題得滿坑滿谷，愈奇特的地方愈妙。然而這攀高尋幽的舉動，又非雅人不辦。

壁上題詩的雅人，最要緊的是胆大，詩的好壞沒有多大關係。只要能把牆壁上空白的地方補滿，便算功德。據說有一位刻薄的人，遊某名勝，看看牆上題詩甚多，皆不稱意，於是也援筆立題一絕曰：『放屁在高牆，如何牆不倒？細看那邊時，原來抵住了！』這位先生一定是缺乏鑒賞文學的力量，才做此怪論。題詩雅人，大可不必理他。

、天性不近乎詩的人，想來也不少，但是中國的牆壁的空白還有不少，為雅觀起見，非要塗滿不可的。很多讀書識字的人早就有鑒於此，所以往往不題詩而題尊姓大名，并紀來游之年月日。我們遊賞名勝的時候，籍此可以知道時賢足跡所之，或者也可以增加這名勝地方的歷史價值，也未可知。所以壁上題名，間接着也是保存名勝的一點意思。

雅人雅事，不止一端，壁上題詩名，還是一件小事。

廿四日
十九日
廿九日
廿九日
廿九日

村塾地地地地



「華北」——近一年來又有了新建設，凡「華北」的旅行，當然須要詳確的參考，即北地民衆，也得時新耳目，出門庶可利便。本社鑒及這環境中人的需要，羅致專門製圖人才，編成最新圖書數種。

「河北省分縣圖」——這是「縣志圖」的袖珍本，凡名縣名城，一律單幅剖解，如交通路線、驛站、市鎮、村莊，都繪圖詳載，附有「縣鎮村地名典」，檢查便利，清晰一目了然。

「河北省指南」——本冊注重於文字的撰述，包刮最新河北省各大縣城都市的沿革新史，分闡古蹟名勝以及風俗人情物產人口交通等，都有詳確可靠的揭載，同時可作爲調查的範本。

「北京分區詳圖」——「天津分區詳圖」——「京津兩地一年中新關的市街名勝學校醫院娛樂場所等，分色作顯著的批明，電車汽車交通網，亦均分區用紅色套版標明路線，附刊「街巷地名典」，檢查得手，比衆詳確。

「北京市指南」——「天津市指南」——採取圖文並茂的編製，凡京津兩市的衣食住行，古蹟名勝，風俗習慣，備有風景照片插圖，分門別類的加以陳述，詳細指導。旅客遊人，如人手一冊，足夠利便。

- ◆ 普及社會 ◆ 定價低廉 ◆ 團體批發 ◆ 特別優待 ◆

版權所有
翻印必究

現代小品散文選

作者

林語堂
譚正璧
老舍

印行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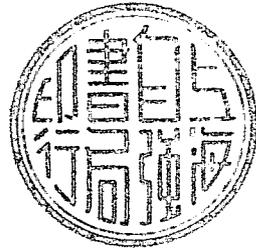
自強書局
上海四馬路崇德里十九號

經售者

勵力出版社
上海山東路二〇九號

實價

民國三十三年二月印行



上海
图书馆

